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茶人岭®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六年一月

##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的原因，特提醒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 一、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我国 GDP 在 2013 年和 2014 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 7.7% 和 7.4%，并且我国 2014 年 GDP 总值首次突破 60 万亿元，GDP 增速一直保持在 7% 以上的较高水平，我国宏观经济面临增长方式的转变和经济结构的调整，将直接影响居民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和消费信心指数，并且间接影响各大企业的产能水平和市场需求。同时，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电子商务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的重大影响，因此，公司的未来发展一定程度上受我国产业政策变化的影响。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所面临的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 二、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目前电子商务行业处于发展初期，大量中小企业涌入，行业门槛低，行业壁垒薄弱，尚未出现拥有一定垄断优势的企业，行业内鱼龙混杂，恶性竞争。公司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线上销售业务发展较早，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和渠道优势，并打造了高效、富有凝聚力的团队。但不排除一些市场竞争者采取价格战的方式争抢客户资源，导致市场竞争的恶性循环。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 三、高度依赖第三方交易平台的风险

我国电子商务行业起步较晚，20 世纪 90 年代以来，随着我国计算机和网络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给新的商业模式带来了机遇，电子商务和电子商务服务业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我国电子商务行业形成了独特的行业架构，其中电子商务第三方交易平台以天猫、京东、唯品会、1 号店等平台为主，构成了整个框架体系的核心层，形成了寡头垄断的格局。

公司主要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需要借助并依赖唯品会、天猫、京东、亚马逊、中粮我买网等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不排除大型的第三方交易平台企业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施加限制或压力。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高度依赖第三方交易平台的风险。

#### 四、公司内部管理控制风险

在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没有设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制，内部控制的环节存在缺陷，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正在逐步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并逐步制定了与公司发展阶段相适应的内部管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内部管理机制仍需要在日后的经营活动中不断得到完善，不排除公司在目前的发展中存在公司治理不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从而影响公司稳定、持续、健康的发展。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内部管理控制风险。

#### 五、报告期公司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存在一项行政罚款，2014年10月8日，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对公司出具厦国税稽处[2014]338号《税务处理决定书》，认定公司于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期间，存在从销售方取得第三方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行为，此项行为涉及税额合计61,651.17元，由于此项认定，公司被出具厦国税稽罚告[2014]46号《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处以少缴增值税款0.5倍的罚款合计30,825.59元。虽然根据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制定《厦门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情节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的障碍，且该项违法行为的起因系对方单位故意虚开增值税发票，公司财务人员因疏忽大意未能及时识别，因此受违法违规的对方单位牵连造成，同时，该项处罚涉及金额较小，罚款金额为30,852.59元，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但不排除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存在再次发生类似事件的可能性。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报告期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风险。

####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为茶叶，茶叶的供应数量与质量直接决定了公司产品的品质，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茶叶的收购价格随行就市，存在一定的波动

性，若出现自然灾害、市场需求扩大等情况导致茶叶供需不平衡，可能会造成公司原材料短缺，制约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张，还可能会拉高公司采购成本，降低公司毛利率，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茶叶价格波动的风险。

## 七、品牌风险

经过多年的精耕细作，公司已在茶叶行业树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茶人岭”这一品牌对公司保持市场份额，开拓下游市场至关重要。随着人们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品牌的心理需求将逐步提升，未来的市场竞争也主要体现为品牌的竞争。公司产品主要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若其他企业进行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等侵害本公司的行为，将会损害公司形象，降低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信心，影响公司竞争力。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品牌被其他企业假冒的风险。

## 八、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近年来消费者及政府对食品安全重视程度不断加强，有关部门相继出台《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加大食品安全领域的监管力度，规范食品生产企业的经营行为。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建立了以公司品检组为中心的质量控制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验收入库等各业务环节均按照国家标准进行严格的质量把控。但若公司质量监控不严，对采购供应商未进行严格筛选，导致发生食品安全事件，将对本公司的产品销售与品牌造成不利影响。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食品质量安全控制不当的风险。

##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支红直接持有公司 79.8750%的股份，同时持有茶人岭股东茗润源 90.3362%的份额，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在支红的领导下，公司规模不断扩张，业务得到了良好的发展，但不排除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其对

本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 目录

重大事项提示 .....	3
释义.....	9
<b>第一节基本情况 .....</b>	<b>12</b>
一、公司基本情况.....	12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3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15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18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5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	27
七、相关机构情况.....	28
<b>第二节 公司业务 .....</b>	<b>32</b>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32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8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51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56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62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65
<b>第三节公司治理 .....</b>	<b>87</b>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	87
二、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	88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	91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93
五、同业竞争情况.....	95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99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100

八、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	104
<b>第四节公司财务 .....</b>	<b>105</b>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105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116
三、审计意见 .....	116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16
五、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	138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143
七、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	153
八、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	166
九、股东权益情况 .....	172
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73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81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	183
十四、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	184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185
<b>第五节有关声明 .....</b>	<b>189</b>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	189
二、主办券商声明 .....	190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91
四、公司律师声明 .....	192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	193
<b>第六节附件 .....</b>	<b>194</b>

## 释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茶人岭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茶人岭有限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新宜达	指	上海新宜达投资有限公司/新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茗润源	指	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岭上茗茶	指	厦门岭上茗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美格商务	指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美格广告	指	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
英智长城	指	厦门英智长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黑美人	指	湖南黑美人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汇富源	指	厦门汇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昌园通信	指	厦门昌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发起人	指	共同发起设立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 3 位股东
本次挂牌	指	公司股票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行为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股东会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统称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指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章程》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业务股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天猫	指	天猫，英文：Tmall，亦称淘宝商城、天猫商城。原名淘宝商城，是一个综合性购物网站。天猫是马云淘宝网全新打造的 B2C 平台（Business-to-Consumer，商业零售）。天猫整合数千家品牌商、生产商，为商家和消费者之间提供一站式解决方案，提供 100% 品质保证的商品，7 天无理由退货的售后服务，以及购物积分返现等优质服务。
唯品会	指	一家专门做特卖的电子商务网站，以零库存的物流管理以及与电子商务的无缝对接模式为特征，通过与知名国内外品牌代理商与厂商合作，向中国消费者提供低价优质、受欢迎的正品。唯品会于 2012 年 3 月 23 日成功在美国纽交所上市。
京东	指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专业的综合网上购物商城，销售数万品牌的商品，涵盖家电、手机、电脑、母婴、服装等 13 大品类。秉承客户为先的理念。2014 年 5 月 22 日，京东在纳斯达克挂牌。
1 号店	指	1 号店网上超市，公司名称为钮海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国内大型综合网上购物中心，数百万种商品在线进行销售，包括厨卫清洁用品，流行百货商品，生活电器、礼物家居等商品。
有赞	指	企业名称：杭州起码科技有限公司，旨在为商户提供强大的微商城和完整的移动零售解决方案，是一个移动零售服务商
亚马逊	指	美国最大的一家网络电子商务公司，一开始只经营书籍网上销售业务，现已拓展销售其他产品，成为全球商品品种最多的网上零售商和全球第二大互联网企业。
中粮我买网	指	企业名称：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由世界 500 强企业中粮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9 年投资创办的食品类 B2C 电子商务网站。主营休闲食品、粮油、冲调品、饼干蛋糕、婴幼儿食品、果汁饮料、酒类、茶叶、调味品、方便食品和早餐食品等百种品类。
支付宝	指	支付宝是全球领先的第三方支付平台，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致力于为用户提供“简单、安全、快速”的支付解决方案，主要包括网购担保交易、网络支付、转账、信用卡还款、手机充值、水电煤缴费、个人理财等多个领域。
<b>专业释义</b>		
GDP	指	国内生产总值，英文全称为：Gross Demestic Product。
B2C	指	B2C 是 Business-to-Customer 的缩写，中文简称为“商对客”。“商对客”是电子商务的一种模式，也就是通常说的商业零售，直接面向消费者销售产品和服务。这种形式的电子商务一般以网络零售业为主，主要借助于互联网开展在线销售活动。
C2C	指	C2C 是 Customer-to-Customer 的缩写，是个人与个人之间的电子商

		务。
C2B	指	C2B 是 Customer-to-Business 的缩写，即消费者对企业，是先有消费者需求产生而后有企业生产。
O2O	指	O2O 即 Online To Offline（在线离线/线上到线下），是指将线下的商务机会与互联网结合，让互联网成为线下交易的前台。
B2B	指	B2B 是 Business-to-Business 的缩写，是指企业对企业之间的营销关系，即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都是商家（或企业、公司），使用了 Internet 的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通过网络快速反应，为客户提供更好的服务，从而促进企业的业务发展。
CI	指	Corporate Identity，企业形象识别系统
PC 端	指	Personal computer 端，又称为个人电脑端
3G	指	第三代移动通信技术，是指支持高速数据传输的蜂窝移动通讯技术。
4G	指	第四代移动电话行动通信标准。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可能会存在合计数与所列数值汇总不一致的情况，主要是小数点四舍五入导致的。		

## 第一节 基本情况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2,0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支红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2010 年 3 月 19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5 年 10 月 27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99920256Y

营业期限：2010 年 3 月 19 日至长期

住 所：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金丰大厦 121 室

邮 编：361015

电 话：0592-5727095

传 真：0592-5727033

电子邮箱：charenling@charen.com

互联网网址：<http://www.charen.com/>

信息披露负责人：林超群

组织机构代码：69992025-6

所属行业：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6490，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6490，其他互联网服务”。

经营范围： 酒、饮料及茶叶批发；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厨房、卫

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家用电器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酒、饮料及茶叶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文化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灯具零售；家具零售；互联网销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主营业务：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

##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股份代码	【】
股份简称	【】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股票数量	1,200万股
挂牌日期	【】年【】月【】日
转让方式	协议转让

### （二）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情况

#### 1、相关法律法规对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七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挂牌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股份转让还需遵守《业务规则》的规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除上述情况，公司全体股东所持股份无冻结、质押或其他转让限制情况。

##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股份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27日，根据上述规定，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根据《公司法》、《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的规定，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及本次可进行公开转让的股份数量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者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是否存在质押或冻结	本次可进行转让股份数量（股）
1	支红	9,584,948	79.875	否	--
2	新宜达	1,215,052	10.125	否	--
3	茗润源	1,200,000	10.000	否	--
	合计	<b>12,000,000</b>	<b>100.000</b>	-	--

###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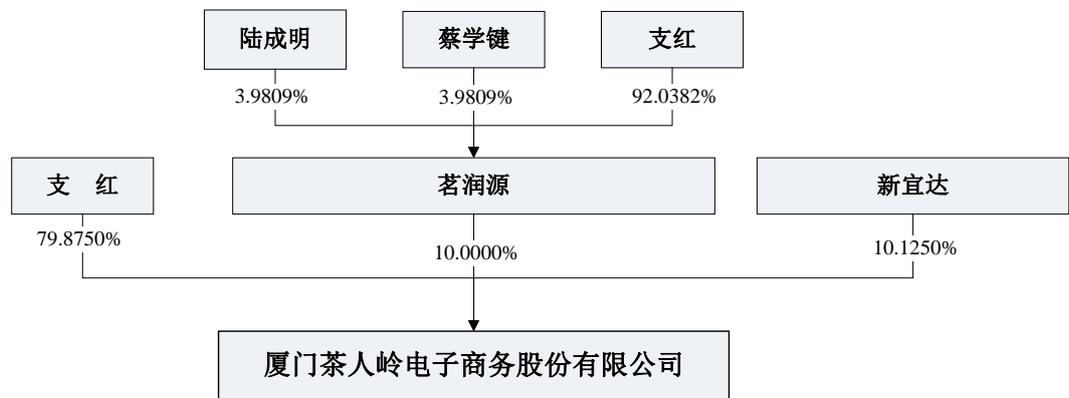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 （四）股票转让方式

201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

### 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

####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支红直接持有公司 79.8750% 的股份，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此外，支红持有茗润源（茗润源持有茶人岭 10.00% 的股份）92.0382% 的份额，因此，支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设立董事会，支红一直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股份公司阶段，支红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及总经理，对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公司重大决策、公司董事会成员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和任免等均能够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发展战略、经营管理、人事安排均有重大影响，因此，支红系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综上所述，报告期至今支红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三）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 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如下表：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支红	9,584,948	79.875	自然人股东
2	新宜达	1,215,052	10.125	法人股东
3	茗润源	1,200,000	10.000	有限合伙企业
	合计	<b>12,000,000</b>	<b>100.000</b>	-

以上股东的基本情况如下：

1、支红，女，1968 年 8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35020319680830\*\*\*\*，住所为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

2、**新宜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0 年 12 月 24 日，主要经营场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杨路 88 号 1009 室；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除金融业务），投资咨询（除经纪），财务咨询（除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566582011K**；法定代表人：周挺；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自 2010 年 12 月 24 日至 2030 年 12 月 23 日。

新宜达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股东类型
周刚烈	30,000,000.00	60.00	自然人
周挺	20,000,000.00	40.00	自然人
合计	<b>50,000,000.00</b>	<b>100.00</b>	-

3、**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 2015 年 7 月 17 日，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1156 号 501 室；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3M0000KBW7D；执行事务合伙人：支红；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合伙期限：自 2015 年 7 月 17 日至长期。

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	-----	--------	---------	-------

1	支红	1,011,498.00	92.0382	普通合伙人
2	陆成明	43,750.00	3.9809	有限合伙人
3	蔡学键	43,750.00	3.980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b>1,098,998.00</b>	<b>100.0000</b>	-

茗润源共有 3 位合伙人,分别为一名普通合伙人支红,两名有限合伙人陆成明、蔡学键。合伙人均为公司员工,对公司的发展起着重要作用。

####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支红持有茗润源(茗润源持有茶人岭 10.00% 的股份) 92.0382% 的份额;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现有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 (五)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支红,1968 年 8 月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长江商学院,研究生学历,工商管理专业。1991 年 8 月至 1994 年 12 月,任厦门联发广告有限公司企划部职员;1994 年 12 月至 1998 年 7 月,任厦门银城股份有限公司广告部经理;1998 年 8 月至 2001 年 10 月,任国贸广告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10 月至 2002 年 11 月,自由职业;2002 年 1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2010 年 3 月至 2010 年 5 月,自由职业;2010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茶人岭有限董事长兼总经理;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茶人岭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任期三年。

#### (六) 最近两年一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股东支红一直持有有限公司 50.00% 以上的股权,为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有限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具有实质性的影响,有限公司从成立初期就一直由支红及其创业团队一起管理。2015 年 10 月 27 日,股份公司成立后,支红直接持有公司 79.8750% 的股份,并持有茗润源(茗润源持有茶人岭 10.00% 的股份) 92.0382% 的份额,同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董事长兼总经理,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因此,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没有变化。

## （七）公司及其股东是否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或私募投资基金情况的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未从事私募基金投资等相关业务。公司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或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无需履行相关备案登记手续。

公司现有的3名股东中，其中1名自然人股东不适用《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私募投资基金管理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无需履行备案登记手续，2名非自然人股东新宜达与茗润源的股东/合伙人均为自然人，不存在《证券投资基金法》规定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情形。根据新宜达及茗润源出具的声明，两者自成立之日起不存在自行或委托销售机构等以非公开方式向股东/合伙人募集资金、销售出资份额的情形，不属于以非公开方式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并以投资为目的设立的私募投资基金，亦未担任任何私募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茗润源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其并未对外投资也未开展实际业务，不属于上述规定的私募基金，无需履行备案登记手续。

## 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一）有限公司设立

2010年3月10日，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有限公司上述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厦门方华验（2010）0232号）。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人民币，由全体股东分二期于有限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缴足。截至2010年3月10日，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360.00万元，实收资本占注册资本的60.00%，全体股东以货币出资。

2010年3月11日取得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登记内名预核字[2010]第2002010030210002号”《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

2010年3月19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注册登记，并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298200011370）。设立时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为600.00

万元，实收资本 360.00 万元，均以货币出资。其中自然人支红认缴货币出资 330.00 万元人民币（实缴货币出资 19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55.00%；自然人李勃认缴货币出资 162.00 万元人民币（实缴货币出资 97.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7.00%；自然人窦建新认缴货币出资 108.00 万元人民币（实缴货币出资 64.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00%。

有限公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3,300,000.00	1,980,000.00	55.00	货币出资
李勃	1,620,000.00	972,000.00	27.00	货币出资
窦建新	1,080,000.00	648,000.00	18.00	货币出资
合计	<b>6,000,000.00</b>	<b>3,600,000.00</b>	<b>100.00</b>	-

## （二）有限公司第一次股权转让

2011年7月3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窦建新将其持有有限公司18.00%的股权（认缴出资额108.00万元，实缴注册资本64.80万元）以25.0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支红，尚未缴足的注册资本由股东支红缴足。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1年8月24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20001137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4,380,000.00	2,628,000.00	73.00	货币出资
李勃	1,620,000.00	972,000.00	27.00	货币出资
合计	<b>6,000,000.00</b>	<b>3,600,000.00</b>	<b>100.00</b>	-

注：2011年7月30日，公司股东窦建新将其所持有公司18%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08万元，实缴注册资本64.8万元）以人民币25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支红，未缴足部分出资由支红缴纳。此次转让系股东窦建新因无法缴纳章程约定的第二笔出资，经公司股东会同意，将其享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股东支红。此次股权转让系双方真实意思表示，该次转让不存在纠

纷，不存在股权代持或其他利益安排的情形。支红已按该转让价格足额支付全部转让款给转让方窦建新。

2011年8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变更出资时间：第二期出资时间应在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缴足变更为第二期出资时间应在2012年3月18日前缴足。

2011年9月5日，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验资报告》（厦门方华验字[2011]第A0695号），截至2011年9月1日止，茶人岭已经收到全体股东缴纳的第二期出资，即本期实收注册资本240万元，连同第一期出资，茶人岭有限实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00万元，占已登记注册资本总额的100.00%，全部股东均以货币出资。

2011年9月28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上述变更事项准予变更登记，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200011370）。

本次实缴出资后，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元）	实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4,380,000.00	4,380,000.00	73.00	货币出资
李勃	1,620,000.00	1,620,000.00	27.00	货币出资
合计	<b>6,000,000.00</b>	<b>6,000,000.00</b>	<b>100.00</b>	-

### （三）有限公司第二次股权转让

2012年1月13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李勃将其持有有限公司27.00%的股权作价129.6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李东华。股东支红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时，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2月14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20001137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4,380,000.00	73.00	货币出资

李东华	1,620,000.00	27.00	货币出资
<b>合计</b>	<b>6,000,000.00</b>	<b>100.00</b>	-

注：2012年1月13日，公司股东李勍将其所持有公司27%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62万元，实缴注册资本162万元）以人民币129.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李东华，主要原因系当时公司正处于亏损状态，公司净资产已低于注册资本，经公司股东会同意，李勍与李东华协商一致，李勍将其享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李东华，股权转让价格真实，受让方李东华已按转让价格足额支付股权转让款。李东华已书面确认本次转让不存在任何股权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 （四）有限公司第三次股权转让

2012年2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股东李东华将其所持有的27.00%的股权（出资额162.00万元）作价129.60万元转让给新股东宋洪波。股东支红放弃优先受让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2012年3月16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上述变更登记，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20001137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4,380,000.00	73.00	货币出资
宋洪波	1,620,000.00	27.00	货币出资
<b>合计</b>	<b>6,000,000.00</b>	<b>100.00</b>	-

注：2012年2月22日，公司股东李东华将其所持有公司27%的股权（认缴注册资本162万元，实缴注册资本162万元）以人民币129.6万元的价格转让给宋洪波。该次股权转让主要原因系李东华本人名下的其他公司正在筹备上市，为清理关联方，经公司股东会同意，李东华与宋洪波协商一致，李东华将其享有的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宋洪波，股权转让价格依照李东华受让李勍股权时的价格确定，价格真实，受让方宋洪波已按转让价格足额支付股权转让价款。李东华持股期间不存在为他人代持股权，或股权由他人代持的情形。本次转让的双方当事人均已书面确认本次转让不存在任何股权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

#### （五）有限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2年7月19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600.00万元增加至676.06万元，由新股东上海新宜达投资有限公司以货币形式投资300.00

万元，其中76.06万元为新增注册资本，223.94万元作为股本溢价列入公司资本公积。

2012年7月19日，厦门中会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厦中会建验[2012]第1025号），有限公司在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600.00万元，已经厦门方华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于2011年9月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截至2012年7月6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新宜达缴纳的3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新增注册资本76.06万元，资本公积为223.94万元。

2012年8月9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公司进行变更登记，并换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200011370）。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4,380,000.00	64.79	货币出资
宋洪波	1,620,000.00	23.96	货币出资
新宜达	760,600.00	11.25	货币出资
合计	<b>6,760,600.00</b>	<b>100.00</b>	-

#### （六）有限公司第四次股权转让、第二次增资

2015年7月27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一致同意股东宋洪波将其所持有的23.96%的股权（出资额162.00万元）作价162.00万元转让给股东支红。股权转让后，支红持有公司88.75%的股权（出资额600.00万元）；新宜达持有公司11.25%的股权（出资额76.06万元）。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

会议决定公司注册资本676.0600万元增加至751.1778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投资109.8998万元，其中75.1178万元为新增的注册资本，34.7820万元作为股权溢价列入公司资本公积。公司股东支红及新宜达放弃享有的优先权利。

2015年7月31日，厦门市集易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厦集易达验字[2015]第10252号），有限公司在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为676.0600万元，已经厦门中会建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于2012年7月19日出具了

《验资报告》，截至2015年7月29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新股东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缴纳的109.8998万元人民币，其中新增注册资本75.1178万元，资本公积为34.7820万元。

2015年7月30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准予变更登记通知书》，准予公司进行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注册号：350298200011370）。

本次股权转让及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支红	6,000,000.00	79.875	货币出资
新宜达	760,600.00	10.125	货币出资
茗润源	751,178.00	10.000	货币出资
合计	<b>7,511,778.00</b>	<b>100.000</b>	-

注：由于公司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公司股份的公允价值，且公司上一次增资发生于2012年7月，对本次增资价格不具有参考性。因此，公司增资定价主要参考公司每股净资产以及公司成长性等因素，与增资对象进行协商后确认，按照每股1.46元的价格进行认购。根据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5]14469号），茶人岭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分别为1.27元、1.59元、1.68元。综合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各期末每股净资产来看，均在1.46元每股上下，波动较小，因此，公司增资价格确定为每股1.46元与每股净资产差异较小。

### （七）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5年8月26日，有限公司进行了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登记，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商事主体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2082015082610024号），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1日，茶人岭有限通过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同意以3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各发起人截至2015年7月31日所享有的茶人岭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资入股，以发起方式设立（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5年9月17日，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5]13664号的《审计报告》，对茶人岭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截至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2,631,844.74元。

2015年9月18日，厦门大成方华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大方评报字（2015）第DFX62065号），截至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1,348.32万元。

2015年9月28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组织形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5年9月28日，茶人岭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年9月29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职业字[2015]13758号《验资报告》，茶人岭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12,000,000.00元，以茶人岭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的净资产12,631,844.74元折合股本12,000,000.00元，其余631,844.74元转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审验截至2015年9月29日止，公司已将茶人岭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止的净资产12,631,844.74元折合为股本12,000,000.00元整。

2015年9月29日，茶人岭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设立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注册登记手续。

2015年10月27日，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并核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99920256Y）。

本次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	---------	---------	------

支红	9,584,948	79.875	净资产折股
新宜达	1,215,052	10.125	净资产折股
茗润源	1,200,000	10.000	净资产折股
合计	12,000,000	100.000	-

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已按照税务机关的要求缴纳了股改阶段公司股东的个人所得税。

## （八）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 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 （一）董事基本情况

支红，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董事长兼总经理，董事长任期三年。

宋洪英，1969年7月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5年6月毕业于武汉化工学院，本科学历，工商管理专业。2015年6月至2015年7月，在厦门汇富源贸易有限公司任职；2014年6月至今，任厦门昌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8月至今，任岭上茗茶总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董事，任期三年。

潘鹏，1980年1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本科学历，数学与应用数学专业。2003年7月至2005年5月，任TCL移动通信福州分公司人事专员；2005年5月至2009年10月，任福州国美电器有限公司招聘主管；2009年10月至2011年5月，任厦门悦奥商贸有限公司人力行政经理；2011年5月至2014年1月，任索力（厦门）实业有限公司人力行政经理；2014年1月至2015年4月，任厦门润澳贸易有限公司人力行政总监；2015年5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人力行政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人力行政总监、董事，董事任期三年。

周挺，1982年2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北京大学，本科学历，法学专业。2004年8月至2005年2月，任舟山市普陀油脂运贸有限公司法务部主管；2005年3月至今，任舟山中泰海运有限

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7年10月至今，任宁波华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0年12月至今，任新宜达董事长兼经理；2012年7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董事；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董事，任期三年。

林超群，1983年10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福建农林大学，大专学历，理财学专业。2003年7月至2007年7月，任长城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公司财务主管；2007年7月至2009年9月，任漳州金顿橱柜家具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9年9月至2012年3月，任三六一度（中国）有限公司财务副经理；2012年3月至2014年8月，任天下行租车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9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财务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财务负责人、董事，董事任期三年。

## （二）监事基本情况

蔡学键，1977年12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0年9月毕业于厦门鹭江大学，大专学历，市场策划专业。2000年9月至2002年5月，任厦门总工会贸发工会企划部职员；2002年5月至2003年6月，任本土群学影视有限公司企划部职员；2003年6月至2010年12月，任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企划部经理；2010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产品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产品部经理、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三年。

陆成明，1973年5月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3年7月毕业于福建省南平工业学校，中专学历，机械制造专业。1993年9月至1996年11月，任建瓯市木材厂职员；1996年11月至2002年10月，自由职业；2002年10月至2012年12月，任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制作部经理；2012年12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供应链管理部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供应链管理部经理、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吴宁毓，1960年12月16日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7月毕业于浙江省舟山市定海中学，高中学历。1977年12月至1989年8月，任浙江省舟山医药公司会计；1989年8月至2001年5月，任中国新兴进出口公司厦门分公司会计；2001年5月至2002年9月，自由职业；2002年9月至2006

年3月，任厦门组合影视广告有限公司行政兼出纳；2006年3月至2007年6月，任大连裕坤集团派驻诸暨裕丰丰田汽车公司一汽丰田4S店财务经理；2007年6月至2007年8月，自由职业；2007年8月至2011年1月，任福建三赢保险公估有限公司公估人兼会计；2011年1月至2012年3月，自由职业；2012年4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出纳；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出纳、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三年。

### （三）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支红，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基本情况”之“（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总经理。

林超群，详见本节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财务负责人。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总资产（元）	15,496,605.77	16,082,737.97	11,356,271.24
股东权益合计（元）	12,631,844.74	10,782,425.18	8,561,524.75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12,631,844.74	10,782,425.18	8,561,524.75
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0.90	0.71
归属于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05	0.90	0.71
资产负债率	18.49%	32.96%	24.61%
流动比率	5.26	2.97	3.98
速动比率	4.02	2.23	2.62
财务指标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479,598.46	20,159,131.93	14,694,768.71
净利润（元）	750,421.56	2,220,900.43	1,558,614.9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50,421.56	2,220,900.43	1,558,614.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74,920.33	2,321,163.48	1,558,614.95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774,920.33	2,321,163.48	1,558,614.95

毛利率	49.28%	50.47%	48.01%
净资产收益率	6.73%	22.96%	20.03%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94%	23.88%	20.0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0.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19	0.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83	9.19	6.83
存货周转率	3.43	2.62	2.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4,178.42	3,578,253.26	2,035,408.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30	0.17

注 1：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毛利率=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E<sub>0</sub> 为期初净资产；E<sub>i</sub>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sub>j</sub>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sub>0</sub> 为报告期月份数；M<sub>i</sub>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sub>j</sub>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股本总额

(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5)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6)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7) 应收账款周转率=年化营业收入/ (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2

(8) 存货周转率=年化营业成本/ (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 \*2

其中：2015 年 1-7 月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年化周转率

(9)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改制后股份数 1,200 万为基础计算。

## 七、相关机构情况

### (一) 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支红

信息披露负责人：林超群

住 所：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金丰大厦 121 室

邮 编：361015

电 话：0592-5727095

传 真：0592-5727033

## （二）主办券商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涂志兵

项目小组成员：涂志兵、赵静潜、戴美琪、张堃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邮政编码：518026

电 话：0755-82558269

传 真：0755-82825424

## （三）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陈永宏

经办注册会计师：屈先富、黄琼

住 所：深证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9 号绿景广场 B 座 17 楼

邮政编码：518026

电 话：021-5102 8018

传 真：021-5840 2702

#### （四）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王和平

经办律师：侯其锋、廖琳琳、乔瑞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国际商会大厦 A 座 17 楼

邮政编码：518048

电 话：86-0755-8293 1291

传 真：86-0755-8293 1822

####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厦门大成方华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炳华

经办资产评估师：钟鸿玲、林勇国

住 所：厦门市思明区汇文路 51-59 号之三层 03C 室 A 单元

邮政编码：361004

电 话：0592-5185606

传 真：0592-2965976

####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邮 编：100033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 （七）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邮 编：100033

电 话：010-63889512

## 第二节 公司业务

### 一、公司的业务、产品及服务

####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经工商部门核准的经营范围为：酒、饮料及茶叶批发；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家用电器批发；其他家庭用品批发；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酒、饮料及茶叶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其他日用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文化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灯具零售；家具零售；互联网销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公司主营业务：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以器引茶，旗下以茶叶、茶具等系列产品为主导，为爱茶人提供了一种高品质的东方禅茶生活方式。

#### （二）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通过唯品会、京东、天猫、亚马逊、1号店等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采取“经销+联营+直销”的业务模式，在大力发展PC端销售外，也积极拓展移动端和线下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产品为茶叶及茶具，具体产品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品种	品名	图片	产品简介
茶叶	乌龙茶	安溪铁观音		茶青采自安溪高山茶园，传统工艺精制，外形圆结、重实，汤色金黄明亮，口感鲜爽醇厚，观音韵明显。

		武夷大红袍		茶青采摘自武夷山核心景区茶园的老枞茶树，古法碳焙，干茶焙火香中透着酸甜的熟果香气，入口爽滑，岩韵明显。
		冻顶乌龙茶		冻顶乌龙茶，茶汤清新典雅，入口甘醇爽滑，花果香持久。具有台湾乌龙独特的高山“冷香”。
红茶		正山小种一级		茶青来自武夷山自然保护区，筛选高品质毛茶料，采用传统工艺制作而成。入口顺滑，口感醇和，回甘持久，有甜香。
		正山小种红茶 特级		茶青来自武夷山自然保护区，筛选优质毛茶，采用传统工序精制而成。香气高长带松烟香，滋味甜醇，有桂圆香气。
		云南滇红茶特 级		选取嫩度适宜的云南大叶种茶树鲜叶为原料，采用传统工艺精制而成。干茶乌龙油润，汤色金红通透，滋味嫩香浓郁。
绿茶		西湖龙井茶明 前一级		茶人岭西湖龙井茶均来自西湖龙井核心产区之一的龙坞产区直供，是正宗的原产地西湖龙井。

		<p>雨后西湖龙井 茶</p> 	<p>茶人岭西湖龙井茶均来自西湖龙井核心产区之一的龙坞产区直供，是正宗的原产地西湖龙井。</p>
		<p>莉香清茗茉莉 花茶特级</p> 	<p>精选云南优质烘青绿茶做茶坯，辅以广西优质的新鲜茉莉花及新鲜玉兰花窰制而成。香气浓郁，鲜灵持久。</p>
普洱茶		<p>菊花糯米香双 拼普洱熟茶</p> 	<p>采用云南大叶种茶青，添加糯米香叶与黄山贡菊压制而成，既有普洱熟茶的独特陈香，兼有糯米香叶气和黄山贡菊的清雅之气。</p>
		<p>云南糯米香普 洱熟茶</p> 	<p>采用云南原产的普洱熟茶为主料混合糯米香叶压制，细嗅茶香雅致，糯米清香四溢。搭配造型别致，如金星伴月。</p>
		<p>云南古树普洱 生茶</p> 	<p>古树纯料压制，古树茶特有的香气十分突出。手工古法，用地道的工艺还原古树纯料的醇香。</p>
白茶		<p>福鼎白茶白毫 银针特级</p> 	<p>产自福鼎白茶之乡，只采摘芽头、芽心，自然凋萎，手工古法制作。干茶形似凤羽，色如霜；茶汤清澈透亮，鲜醇回甘。滋味醇和，清新淡雅。</p>

		白茶白牡丹特 级		产自福鼎白茶之乡，采用福鼎大白茶、大白毫为原料，经传统工艺，轻微揉捻、发酵而成。干茶叶态自然，茶汤清新醇正。
花草茶		烘焙型大麦茶		人工挑选大颗麦粒，精心烘焙在保留大麦原汁原味的的基础上，改善了普通大麦的焦味和苦涩味，口感醇厚爽滑，麦香浓厚。
		桐乡杭白菊胎 菊		精选桐乡头采杭白菊花蕾，精心蒸制烘焙，成品颗粒饱满，颜色鲜艳，口感鲜爽，伴有花蜜香气。
		玫瑰荷叶茶柠 檬片红枣组合 花茶包		采用重瓣红玫瑰、荷叶、大枣、柠檬片多种温和花草调配而成。原料不打碎，看得见配比，看得清真材实料。专为女性调制美丽系列。
茶具	陶瓷茶 器	六色冰裂釉杯		裂似冰的冰裂釉，富有立体美感，釉薄而质细，有艺术魅力；六杯六色，每一个都有自己的特色，你和别人不一样；精致礼盒装，自用怡情送礼有心意。
		马卡龙陶瓷随 手杯		幸福粉绿色泽，时尚美观；瓷质坚致细腻，质感出众；曲线造型，幼圆可爱杯柄，搭配塑料彩瓷盖，高雅秀气，令人爱不释手。

	尔雅青瓷情侣杯		幸福情侣杯，才子配佳人，甜蜜对饮；碧洁青瓷，光润细腻，质感之美；俩茶杯古代男女衣襟设计元素，呼应情侣对杯。
紫砂茶器	紫砂盖杯礼盒		紫砂材质，透气性好，泡茶不易走味，茶叶不易变质；精美手工刻绘，湖光山色图刻绘，栩栩如生，与紫砂泥色相映成趣。
	紫砂乳丁壶		紫砂材质，紫泥打造，透气性佳，热淋变色率高，有很好的冲泡和观赏收藏价值；乳丁经典器型，光润饱满，憨态可掬；作者印章，品质有保障。
	西施壶紫砂茶具		茶具套装，可供三五好友共享茶香；经典传承西施壶，截盖短嘴倒把，憨态可掬，金丝络线条优美；六色紫砂杯，沉稳质朴，每个人都有专属的颜色。
玻璃茶具	窈窕三件式玻璃杯		流线型窈窕杯身，婀娜曼妙，曲线美感；杯盖、杯身、滤胆三件一体式，轻松冲泡，方便快捷；明净通透玻璃材质，干净卫生，可观赏茶叶姿态。

		<p>飘逸杯壶组</p>		<p>高品质耐热高硼硅玻璃手工吹制而成，安全卫生，工艺精湛；茶壶拥有一体式过滤内胆，轻松冲泡；一壶四杯，与家人好友共享茶香。</p>
		<p>上壶下杯陶瓷过滤耐热玻璃茶具</p>		<p>上壶下杯设计，新颖别致，使用便捷，办公室常备款；青花陶瓷搭配透明玻璃，美观实用，一体过滤马上享用。</p>
<p>竹制茶具</p>		<p>竹制抽屉式储水功夫茶盘</p>		<p>自然竹木打造，坚硬耐用；抽屉式塑料盛水底盘，简单实用；茶盘中央花蔓雕花，具有浓郁的古典气息，美观大方。</p>
		<p>竹节茶则茶漏 茶夹茶针</p>		<p>茶道组 5 件套，茶道中不可或缺的配件之一；竹木材质，竹节形态，自然原生气质；茶漏茶则中国结飘穗，美观有特色；茶针茶匙集于一体，使用方便。</p>
		<p>井字杯垫</p>		<p>质朴竹木，结实耐用；卡口式结点井字造型，有效固定竹木；搭配有方，可保持器物的清洁，又能起到装饰烘托的作用，还能展现主人的品味。</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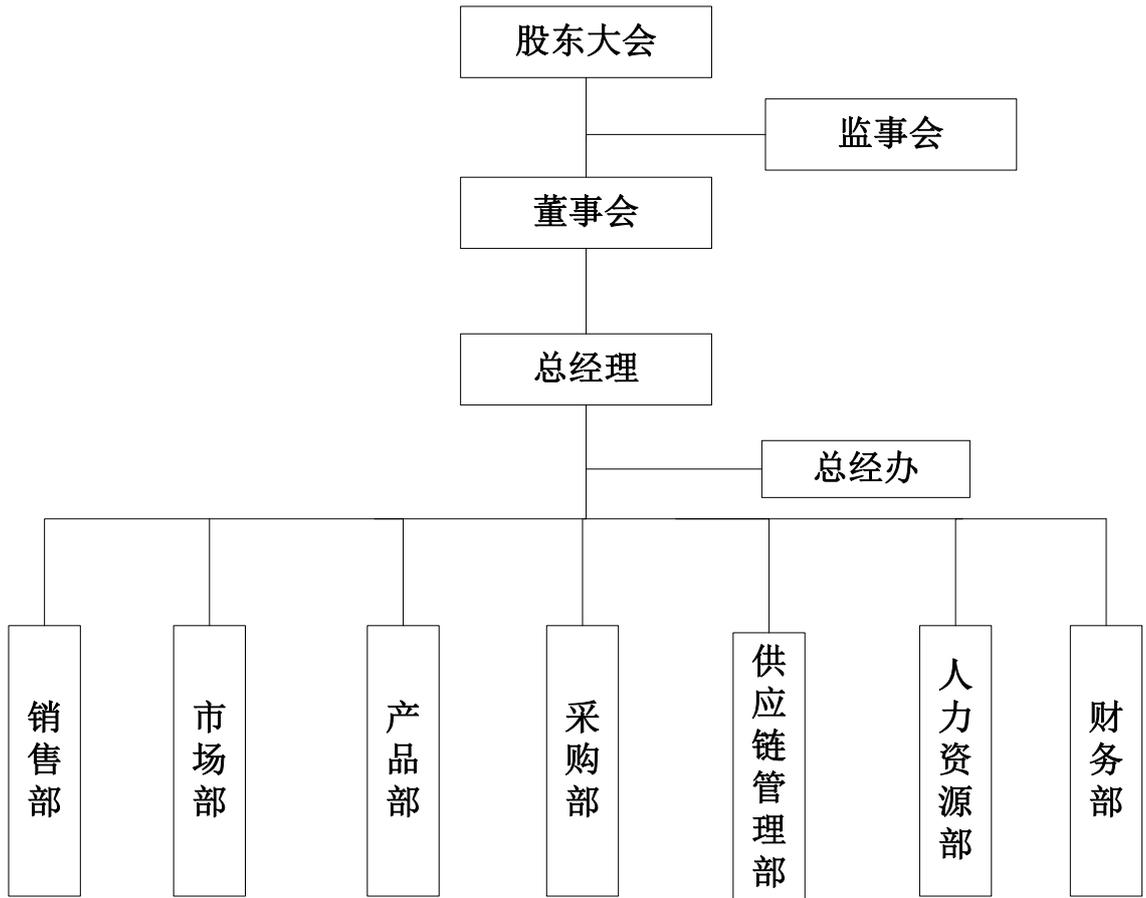
金属茶具	铜盖银钮铸铁壶		铜与铁的结合，粗犷不失雅致；立体浮雕，构图精美，立体感强；提梁设计，美观实用，倒茶更稳当；烹茶煮水两相宜。
	浮雕铸铁壶		铜铁材质，朴实厚重有分量感，经典大气；祥龙立体浮雕，精致细腻，活灵活现，工艺精湛，寓意美好；烹茶煮水两相宜，让茶味释放更彻底。
	铜把铜盖铸铁壶		扁身散纹造型，别致古朴；统一纹理，清晰流畅，金色式样显奢华，好似光芒万丈；金属材质，传力量岁月经典永恒之意。

##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 （一）公司内部组织结构

#### 1、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管理机构，公司现行组织结构图如下：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总经办根据公司各部门业务开展情况向总经理进行反馈，协助总经理进行日常事务的决策与管理。各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1、销售部**

职责概述：正确把握市场、制定销售策略，建立销售目标，制定销售计划，管理销售活动。

具体职责：（1）定期组织市场调研，收集市场信息，分析市场动向、特点和发展趋势；收集相关行业的信息，掌握行业市场的动态，分析销售和市场竞争发展状况，提出改进方案和措施；负责收集、整理、归纳客户资料，对客户群进行透彻的分析；与银行、税务、保险等机构的关系协调。

（2）以完成公司下达的销售任务为目的，确定销售目标，制定销售计划；监督计划的执行情况，将销售进展情况及时反馈给总经理；完善公司营销策划方案，

制定执行系统并监控执行结果。

(3) 制定销售管理制度、工作程序，并监督贯彻实施；定期对营销队伍进行培训与考核；客观、及时的反映市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工作。

## 2、市场部

职责概述：把握市场信息、进行市场推广、进行品牌和文化建设工作。

具体职责：(1) 负责市场行业信息、客户群体信息的搜集、调研与市场预测；对竞争品牌产品的性能、价格、促销手段、广告策略等的收集、整理和分析；参与制订市场推广计划、促销政策，帮助实现企业销售目标。

(2) 策划市场开发战略，制定市场广告宣传计划并组织实施，设计制作各种宣传用品；策划市场活动、促销活动和公关方案，并组织实施；在文案策划、线下活动、设计等方面满足公司销售业务需求；建立和维系与各合作方、客户方的良好关系，获取各类优势资源，以推广品牌和产品；合理进行广告媒体和相关外部合作公司（如传媒公司、设计公司）的挑选及管理。

(3) 实施品牌规划和品牌的形象建设，策划管理企业 CI 建设及应用审查；管理公司对外宣传网站、微博、微信等媒体，并负责对于渠道的更新和维护；对公司制度创新和规范化管理提出建议。

## 3、产品部

职责概述：进行产品战略规划、产品上新、产品数据管理工作。

具体职责：(1) 组织对产品的市场调研，跟踪并研究相关产品用户需求，收集和分析竞争对手信息，研究其发展动态和行业动态，并提出市场研究成果报告；根据公司产品战略，对产品市场进行细分，选取目标细分市场，确定产品定位，组织制订细分市场的业务计划，并将该业务计划落实到具体产品的业务。

(2) 规范、优化产品上新流程，规划清晰的产品线；对公司现有销售渠道对公司产品进行有效整合，满足销售需求；对产品关键说明、核心卖点资料进行整合，提供各部门、平台的相关信息；定期检查全线产品在各平台的上线状况，并及时调整；针对产品特点确定目标市场。

(3) 负责分析销售、采购、供应链等相关部门报表统计数据，制定产品方案

与汇报工作；负责公司内部产品报告制度，包括产品上线通知、明码标价制度、统一促销价以及价格监督等；负责公司产品的信息数据化管理，形成产品资料库，包括厂家信息、产品信息、物流数据等。

#### 4、采购部

职责概述：完善采购制度和采购流程，制定并实施采购计划。

具体职责：（1）根据公司的长期计划，拟定采购部门的工作方针和目标；负责制定采购制度及采购工作流程与方法，确保贯彻执行；制订招、投标管理办法和各项物品的采购标准，并严格执行。

（2）根据公司的战略规划及年度的经营目标，制订采购计划；审核采购计划，统筹策划和确定采购内容，制订采购清单；组织实施市场调研、预测和跟踪公司采购需求，熟悉各种物资的供应渠道和市场变化情况，据此编制采购预算和采购计划；根据采购管理程序，参与重点和大宗采购项目的谈判、签约，检查合同的执行和落实情况；负责组织落实公司的采购物资供应，确保合理地组织采购，并及时供应生产所需的物资；督导检查仓库的验收、入库、发放及管理工作，确保采购物品的质量。

（3）了解新品开发需求进行样品采集，对市场物资价格区间进行了解并根据市场分析及价格确定最终性价比；对供应商资质进行初步审查，参与整个新品的开发。

（4）编制新品采购预算，实施采购的预防控制和过程控制，有效降低成本；采购价格审核、预算、报价，达到有效的成本控制；提出降低成本的建议，减少不必要的开支，以有效的资金保证最大的物资供应；对采购合同履行过程进行监督检查，及时支付相关款项；对采购款支付期限进行控制与管理；对新供应商的资料进行管理，实现价格共享、信息共享，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战略库存；充分利用当地资源，就近开发新供应商，减少运输费用；有效的控制采购库存；避免停转产的风险及积压物资的风险。

（5）根据公司的物质需求，选定价格合理、货物质量可靠、信誉好服务优质的供应厂商，建立长期战略同盟；建立对供应商的资信、履约、售后服务能力及物资市场价格状况和走势的综合评估系统；不断开发新的供应渠道和供应商，加强对

新老客户的走访和调查；制定供应商管理办法，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考核，确保供应商提供产品的优良性；对供应商的三证一照以及相关证件等存档。

## 5、供应链管理部

职责概述：进行供应链管理工作，包括进行生产管理、发货和退货管理、配货工作、仓储管理、对账和盘点、仓库安全管理等工作。

具体职责：（1）建立供应管理部生产标准和流程；建立出库、入库、库存盘点制度。

（2）按生产流程要求清点物料、制作工单首样、生产完毕后对数量的确认；按生产流程要求的物料名称与编码打印产品条码与外箱贴；返修物料入库物料仓前的品质报检；包装说明书与箱规及装箱方式的确认与维护；包装工费用的核算与统计；挑拣费用的核算与统计；日常工作中的异样处理。

（3）打单工作：快速整理并打印订单，配合售后、订单客服打单及订单修改，整理底单并分类，配合售后、订单客服追件查单；配货工作：整理订单并分类，第一时间做好配货准备，仔细核对订单信息、配合售后、订单客服跟单，第一时间整理缺货、断货订单，并通知补货员做好相应的补货准备，明确断货、缺货商品的供应时间，并配合其他部门做好相关后续推广通知，配合本部门做好仓库统计及备货；次品退货管理。

（4）配合采购部，接受物资，入库登记；生产成品质量检验、入库登记；配合发货，更改数据；货物库位码放整齐有序。

（5）清点每日账目并核对；进行一次盘点，修改一次库存；物流发货费用单据跟踪及核对；仓库安全管理。

## 6、人力资源部

职责概述：负责公司人力及行政的管理。

具体职责：（1）人力资源管理：负责制定本部门岗位职责、管理制度及有关标准；贯彻执行政府及劳动人事主管部门的各项政策和劳动法规；负责制定公司人力资源发展规划，为企业发展提供适宜的人力资源；负责公司员工培训计划的编制、组织实施和管理工作；负责管理层员工的绩效考核工作，协助各部门管理层、操作

层员工的考核工作；负责公司的定岗、定编、定员工作；负责公司员工的招聘、录用、人员调配、退工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负责拟定薪资计划和员工福利政策并实施；负责企业劳动用工年检工作和企业内部人事协调工作；负责组织编制公司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及各级人员的任职要求；负责与政府及有关劳动人事部门的沟通与联系。

(2) 行政管理：负责劳动纪律的管理工作和职权范围内的相关监视工作；负责汇总公司年度综合性资料,草拟公司年度工作总结、工作计划和其它综合性文稿,及时撰写、审核以公司名义发言文稿；根据公司领导意见,负责安排公司的月度、季度、年度工作会议及公司领导办公会议,做好记录,编写会议纪要和决议,并督促各单位贯彻执行,及时了解和反馈有关信息；负责公司行政文书的处理,做好文书的登记、传递、催办、归档、立卷和行政文书档案的管理工作；负责上级和外部来文来电的签收、登记和领导批示后的传阅、催办、回复；参与公司发展规划和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拟定公司发展规划及编制年度经营计划；负责公司日常行政事务、对外联系、各单位来访接待的管理和安排,做好重要会议组织、安排及会务工作；负责公司文件及各种书面文件材料的撰写、审核、发放；负责公司、职能部门及管理处的印鉴刻制工作及审批公司印鉴的管理和使用；负责公司办公环境及管理处形象的策划和协调；负责公司办公用品的采购、发放、登记和管理工作；负责公司办公室电话、网络系统的统一管理；负责公司机关机动车办理车辆保险、养路费等事宜；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 7、财务部

职责概述：负责公司财务管理规划和人员配置、会计核算、财务管理、财务监控。

具体职责：

(1) 财务管理规划和人员配置：负责编制公司财务管理规划与年度财务管理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岗位设计、组织工作分析,编写和修订岗位说明书；负责根据公司发展及时调整组织结构及人员配置；负责根据公司发展及时建立和修订财务管理制度体系。

(2) 会计核算：负责建立“利润中心”和“费用中心”两大会计核算体系,

并根据公司发展模式的调整而适时规范；负责日常的会计核算工作，包括费用核算、成本核算、采购核算、销售核算、资金核算、资产核算、利润核算等；负责工资（包括奖金）审核、发放和税收交纳；负责按时提交财务会计报表和统计报表，全面反映公司经营业绩；负责按时提交财务分析报告，全面分析各项数据的前因后果；负责审阅每张原始单据，确保单据规范、数据准确和财务审核审批手续完整；按照“账表审核”内容，对财务会计报表涉及的相关数据进行审核，确保账账相符、账表相符、账实相符和账据相符；负责建立往来对账机制，落实内外往来定期对账，确保应收应付往来准确。

（3）财务管理：按照审核审批权限要求，履行财务审核职责，及时全面了解公司经营运作状况；负责组织建立经营预算管理制度、编制年度经营预算和修订季度经营预算；统筹增值税、所得税、费用成本列支涉及的税收，合理避税，促使税负最小化；负责分析资金流量，准确核定信贷额度、信贷期限和信贷方式，并做好日常的信贷往来工作；按照“日常财务管理工作清单”落实日常各项管理工作；配合人力资源部，组织财务人员做好绩效考核，并充分利用和分析考核信息，管理财务团队；负责建立健全内控资料档案，包括会计报表、账簿、会计凭证、税务资料、对账资料、发货回执资料、审批资料、各种空白票据和存根联（包括仓储票据）等；高度重视沟通协调，妥善处理部门之间和上下级之间的和谐关系；外部关系维护，树立公司良好的形象。

（4）财务监控：负责日常资金统筹、使用、调拨和分析，每月编制资金收支计划，定期资金盘点和检查印章、支票、存折分离管理情况，以充分有效利用资金和确保资金安全；负责督导和分析费用控制，及时向领导汇报执行情况；负责督导和分析成本控制，及时向领导汇报执行情况；负责定期审查销售合同和采购合同的有关价格，特别是对差异较大的价格进行监控和审查，及时向领导汇报执行情况；督导仓库有序堆放、定期盘点、定期对账、以及分析不良存货和控制最低库存量；负责建立完整的资产资料库，定期与资产管理部门核对资产，督导资产盘点，确保资产安全、保值增值；定期组织检查与财务系统相关的流程、网络和软件。

## （二）公司的业务流程情况

### 1、采购流程

#### (1) 产品部计算采购需求

产品部根据各平台计划发货量与现有可用库存计算出采购需求量,采购部根据此需求量进行相关物料采购,其中急需产品必须优先处理。采购员报价之前必须先和供应商确认是否有货、价格是否有变动、交货周期、包装材料是否足够等事项,如有物料无法订购或需要替换品种,应及时反馈给产品部,并提出具体解决方案。

若需采购新产品,则采购部需要按照市场部需求对新产品进行找寻、确认、谈判、采购,并对产品的品质及成本进行分析,以确保产品的性价比。

若对现有产品具有反馈改进需求,收集反馈后,采购部需与产品部一起制定改进方案,确定产品改进时间、数量后开始制作报价单。

#### (2) 报价内部审批

严格按照公司内部报价单格式填写报价单上所需内容,并经主管人员签字确认,按月对报价单进行归集存放。

#### (3) 订单的制作、发出、归档与录入系统

按照公司订单的格式进行填写,由采购员将签字后的订单发出,并跟进供应商,及时进行订单回复,保证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供货。采购员负责将经双方签字生效后的订单按照订单的品种、金额、数量、交期、供应商等信息进行录入,录入完毕后提交采购经理在系统中审核。

#### (4) 款项支付事项

根据供应商所要求的款项支付方式,应在报价单上注明付款方式并特别提醒审批的领导,公司在与供应商多次交易及合作后,采购员应积极主动与供应商协商付款方式的变更,采取更有利于公司的支付方式。

#### (5) 订单跟踪

采购员应跟进在途订单与当前订单产品库存,根据不同物料的紧急程度来要求供应商物料的提供时间。

#### (6) 到货验收

根据公司制定的对茶叶、茶具、包装物的验收标准,由仓库品检组对产品进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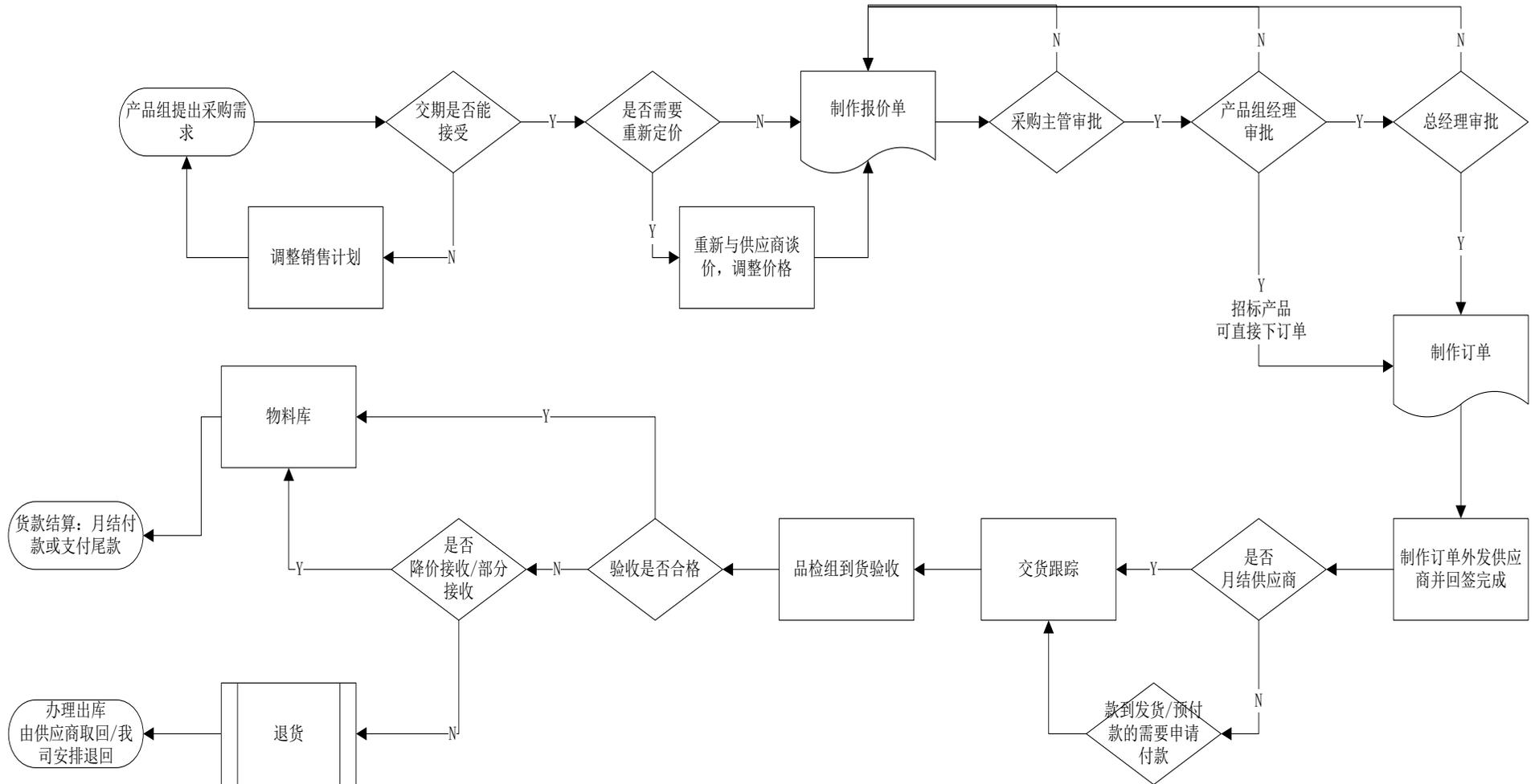
验收，对于验收合格的产品，由品检组开具入库单办理入库手续；对于验收不合格的产品，品检组开具《物料品检质量信息反馈单》，并上交产品部经理，采购员对产品不合格原因进行分析，并要求供应商提供替代方案；对于有重大质量问题，不能使用的产品，应全部退货，要求供应商返工或由替代供应商制作，并提出索赔。

#### （7）采购次品的产生与次品库

大批量到货验收有可能出现未检出的不合格品混入物料库，仓库人员在进行产品包装时发现此类不合格品需将其移交给次品库。采购员需要将次品库中的采购不合格物料退货给供应商，并进行相应的退货、扣款/调换产品。次品库中的不合格品，采购员应及时给出处理方案并尽快执行，避免不合格品在次品库中长期存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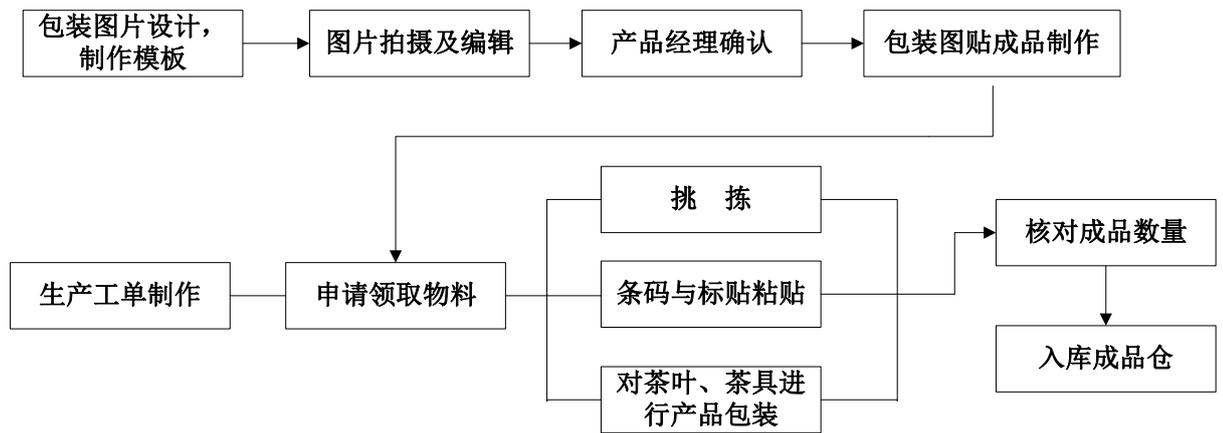
#### （8）付款申请

采购员应准时完成月结对账并制作《月结对账清单》，清单中详细写明报价单号、订单号、入库单号、入库时间等必要信息，便于财务审核。采购员完成与供应商对上月采购入库产品的对账后，填写《付款通知书》提交财务。



## 2、物料再加工流程

公司采购的茶叶、茶具均为基础物料，采购完成后该类产品进入公司的物料仓，公司通过对其进行再加工（主要是指对产品进行包装）而使其成为可直接销售的产品，加工完成后产品由物料仓进入成本仓以供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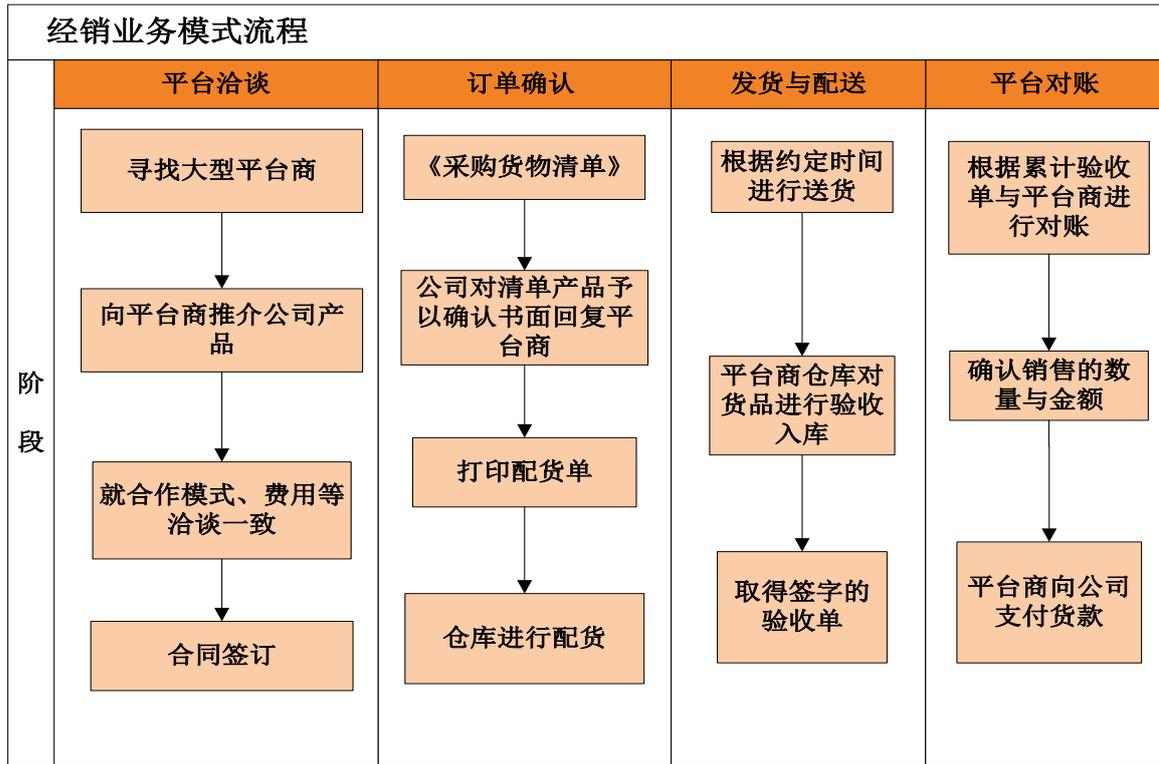


## 3、线上销售流程

根据客户及结算方式的不同，公司线上销售业务模式主要包括经销、联营及直销三种，该三种模式的业务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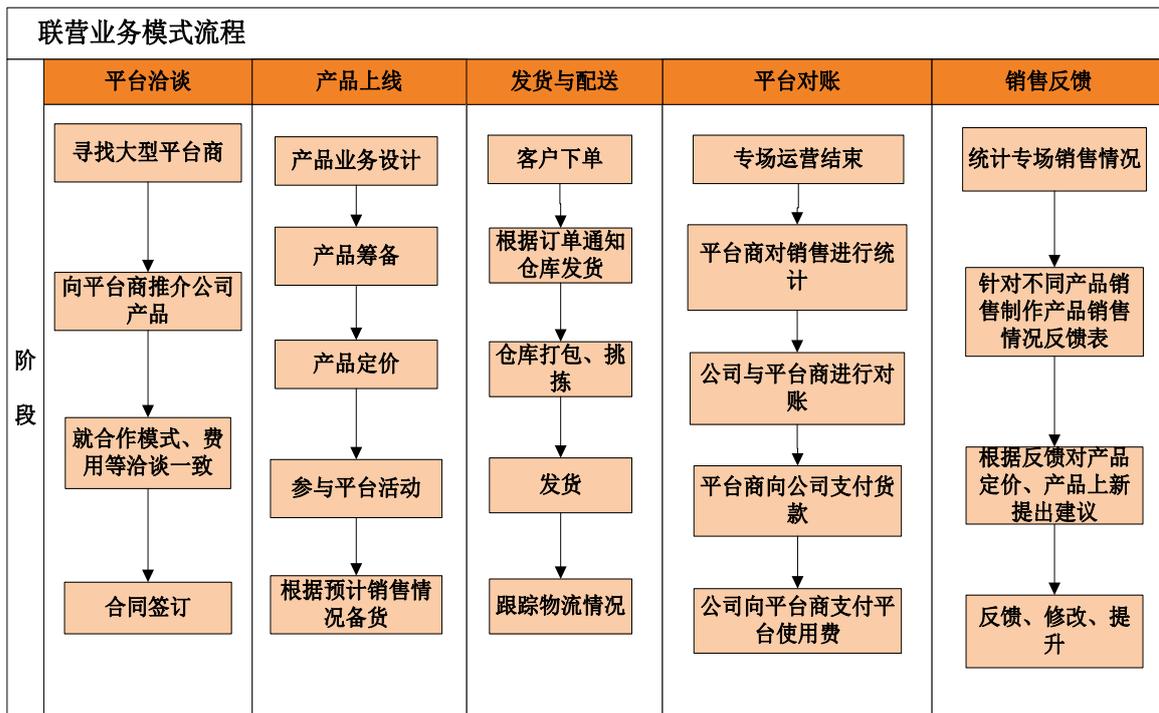
### （1）经销业务模式

经销业务模式是指电商平台向公司采购产品直接进行销售，也称为平台买断式，公司与平台商签订购销协议，平台商在实际发生采购需求时向公司发送《采购货物清单》，并在公司对采购货物清单确认后形成订单，公司安排仓库进行配货并在指定的时间直接发往平台商仓库，在平台商仓库接受货物并验收后完成销售行为。具体业务流程图如下：



(2) 联营业务模式

联营业务模式是指公司通过与平台商进行洽谈并签订合作协议,公司产品在该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同时根据电商平台的订单进行发货,电商平台在完成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后按月(或月度内多次)与公司进行结算。具体业务流程见下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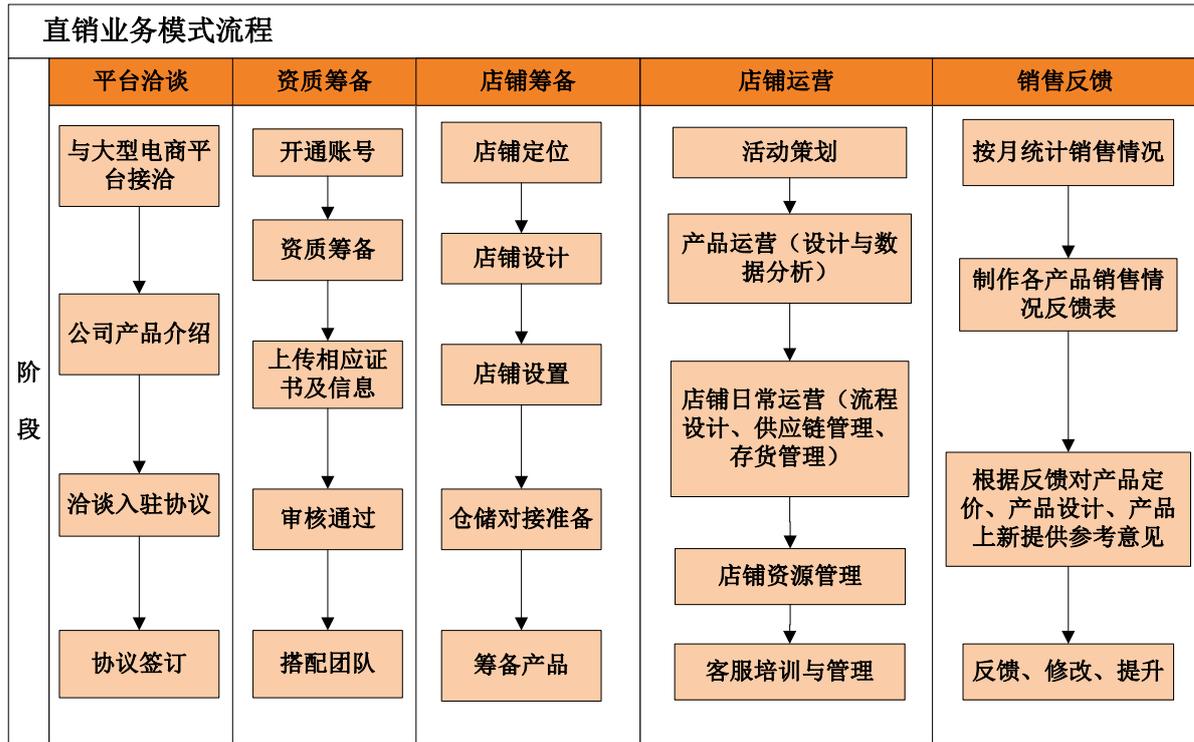


公司经销模式和联营模式的基本情况如下：

业务模式	合作模式	产品定价原则	交易结算方式	销售类型	相关退货政策
经销模式	电商平台商向公司采购产品在其电商平台直接进行销售	在成本的基础上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定价	按照经销商销售实现次月底前向公司进行结算	买断式销售	在公司与经销商进行对账前对于质量存在问题的产品可进行退货，存在较少退货情况
联营模式	1、电商平台向公司采购产品进行销售，按照已完成销售的产品进行对账结算，公司向平台上支付销售收入一定比例的费用； 2、电商平台向终端客户销售产品，由公司直接发货，并在与电商平台完成对账后确认收入	在成本的基础上按照一定比例进行定价	每月定期（一次或多次）按照销售金额结算进度款	代理销售	产品在销售给终端客户后若质量存在问题可在一定期限（根据各平台商制定的相应退货政策）内进行退货，存在较少退货情况。

### （3）直销业务模式

直销业务模式是指公司通过网上自营店铺直接进行产品的销售，自营店铺是指公司在天猫、有赞等电子商务平台开设自己的店铺，通过运营店铺进行产品销售，相应销售流程为客户询价、下单、公司发货、客户确认收货、款项进入公司支付宝（或其他）账户。具体业务流程图如下：



### 三、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 （一）公司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主要技术

公司产品的主要技术体现在对销售商品的供应链管理流程上，公司拥有定制化的实时库存管理系统。该系统将公司的采购、库存、销售、财务、物流等工作整合到统一的信息管理平台上，实现公司信息数据的标准化、系统化和集成化，规范了公司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系，有效提高了公司的整体运营水平。

公司通过定制化的软件，在该软件平台上可实现对订单的实时抓取，在客户付款后，即可将原始单转变成订单，并能集中体现订单审核、仓库发货、物流单号等信息，同时实现业务与财务的衔接，大大提升了公司供应链管理、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的效率。

#### （二）公司的无形资产

##### 1、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情况

公司目前取得的商标权情况如下：

申请注册商标	注册号	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单位

	第 10528552 号	第 20 类	2013 年 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	茶人岭有限
	第 8579739 号	第 21 类	2011 年 8 月 28 日至 2021 年 8 月 27 日	茶人岭有限
	第 10528594 号	第 24 类	2013 年 4 月 14 日至 2023 年 4 月 13 日	茶人岭有限
	第 8163773 号	第 30 类	201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4 月 6 日	茶人岭有限
	第 8163885 号	第 35 类	2011 年 4 月 21 日至 2021 年 4 月 20 日	茶人岭有限

2、公司的域名证书

域 名	charen.com
域名注册人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期 限	2002 年 10 月 18 日至 2016 年 10 月 17 日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情况

序号	名称	发证日期	有效期间	颁证单位	证书编号	证书内容	资质证书
1	食品流通许可证	2014 年 11 月 18 日	2010 年 3 月 18 日至 2016 年 3 月 17 日	厦门市湖里区工商行政管理局	SP3204831410020192	该证书许可茶人岭在核准的许可范围内开展食品经营，许可范围：零售：预包装食品	

(四) 公司主要生产设备等重要固定资产

1、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基本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
办公设备	372,138.20	267,638.34	104,499.86	28.08
运输设备	161,094.02	3,416.65	157,677.37	97.88
总计	533,232.22	271,054.99	262,177.23	49.17

(五) 员工情况

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拥有员工 73 人；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已为 66 位员工办理社会保险，另有 7 人未办理。未办理社会保险的原因为：1 人属于退休返聘人员不再缴纳社保；5 人属于该月 15 日后新进入职；1 人属于台湾户籍，其不愿意在大陆缴纳社会保险，其本人已出具《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承诺书》。公司为 44 名员工缴纳了住房公积金，未全员缴纳住房公积金的原因是：1、部分员工目前尚处于试用期，需等到正式聘用后缴纳；2、部分员工从原工作单位离职后，未在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办理变更登记，公司无法为该部分员工办理住房公积金缴纳手续。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如下：

1、按专业结构划分

部门	人数	比例 (%)	图示
管理人员	3	4.11	
财务人员	3	4.11	
销售人员	25	34.25	
行政人员	3	4.11	
业务人员	39	53.42	
合计	73	100.00	

2、按教育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	图示
硕士及以上	2	2.74	
本科	30	41.10	
大专	22	30.14	
高中及以下	19	26.03	
合计	73	100.00	

### 3、按年龄段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	图示
20-25 岁	19	26.03	<p>A pie chart illustrating the age distribution of the company's core business personnel. The chart is divided into five segments: 20-25岁 (blue, 26.03%), 26-30岁 (red, 41.10%), 31-40岁 (green, 24.66%), 41-50岁 (purple, 5.48%), and 50以上 (cyan, 2.74%). A legend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chart identifies each age group with its corresponding color.</p>
26-30 岁	30	41.10	
31-40 岁	18	24.66	
41-50 岁	4	5.48	
50 岁以上	2	2.74	
<b>合计</b>	<b>73</b>	<b>100.00</b>	

### 4、公司核心业务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业务人员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化。

蔡学键，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监事基本情况”。

林超群，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一）董事基本情况”。

潘鹏，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五、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之“（二）董事基本情况”。

马润泽，1998 年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 年 7 月毕业于福州大学，本科学历，雕塑专业。2010 年 10 月至 2011 年 5 月，任厦门集思团网络团购市场营销部职员；2011 年 5 月至 2011 年 8 月，自由职业；2011 年 8 月至 2012 年 10 月，任光圈传媒（厦门）有限公司策划组组长；2012 年 10 月至 2013 年 6 月，自由职业；2013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茶之然文化创意有限公司品牌企划经理；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茶人岭有限品牌营销策划；2015 年 10 月至今，任茶人岭项目经理。

洪梅，1985年出生，女，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3月毕业于集美大学，在职本科，信息技术与信息管理专业。2007年11月至2009年12月，任戴尔（中国）有限公司销售职员；2009年12月至2015年6月，任雀罗（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亚太区销售总监；2015年6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销售总监；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销售总监。

古杰文，1983年出生，男，汉族，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厦门海洋职业技术学院，海洋生物技术专业，大专学历。2006年7月至2006年11月，任厦门厦兴龙水产苗利有限公司育苗员；2006年11月至2011年3月，任厦门安迪斯食品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11年3月至2015年10月，任茶人岭有限采购经理；2015年10月至今，任茶人岭采购经理。

## 5、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同时还签订了保密协议。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业务人员，公司采取的措施如下：

（1）搭建薪酬绩效平台，建立合理的薪酬激励体系、绩效考核机制，明确人才职业发展的考核方式及目标，为人才的职业生涯发展提供有效的内部考核及奖励措施；公司让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业务人员参与持股，以增强他们与公司共同发展的信心与积极性。

（2）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3）建立了员工股权激励平台。茗润源作为员工股权激励平台，直接持有茶人岭10.00%的股权，对于公司资深的高级管理人员已经开始了第一轮的股权激励，未来对公司作出杰出贡献的核心业务人员均有机会通过茗润源间接持有公司的股权，成为间接持有公司股权的股东。

## 6、核心业务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业务人员未直接持有茶人岭的股份。

### （2）间接持股情况

茗润源持有公司 10.00% 的股份，核心业务人员持有茗润源份额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认缴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蔡学键	监事	43,750.00	3.9809
合计	-	-	<b>43,750.00</b>	<b>3.9809</b>

#### 7、核心业务人员变化情况及原因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与扩大，公司核心业务人员呈现稳定增加。

###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 （一）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 1、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为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收入。公司各期主要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及占比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茶叶	11,921,257.21	82.33	16,840,940.94	83.54	11,110,893.30	75.61
茶具	2,558,341.25	17.67	3,318,190.99	16.46	3,583,875.41	24.39
合计	<b>14,479,598.46</b>	<b>100.00</b>	<b>20,159,131.93</b>	<b>100.00</b>	<b>14,694,768.71</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茶叶线上销售业务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的收入金额分别为 11,110,893.30 元、16,840,940.94 元、11,921,257.21 元，分别占营业收入的 75.61%、83.54%、82.33%，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茶叶的线上销售。

#### （二）公司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有经销、联营及直销三种业务模式，在直销模式下，公司的客户为最终消费者，公司经销及联营模式下主要客户为京东、唯品会、天猫、亚马逊等大型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公司与该类平台客户签订协议，并按照协议约定向平台商提供产品，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的情况如下：

## 1、2013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销售内容	占收入总额比例（%）
1	唯品会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9,115,843.91	茶叶、茶具	62.03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715,052.45	茶叶、茶具	18.48
3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465,949.47	茶叶、茶具	3.17
4	上海传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88,545.59	茶叶、茶具	2.64
5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284,344.37	茶叶、茶具	1.94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b>12,969,735.79</b>		<b>88.26</b>

## 2、2014 年度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销售内容	占收入总额比例（%）
1	唯品会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9,701,178.48	茶叶、茶具	52.04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90,225.63		
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190,407.73	茶叶、茶具	25.75
3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1,009,511.20	茶叶、茶具	5.01
4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92,699.92	茶叶、茶具	3.93
5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616,296.12	茶叶、茶具	3.06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b>18,100,319.08</b>		<b>89.79</b>

## 3、2015 年 1-7 月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销售内容	占收入总额比例（%）
1	唯品会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4,551,773.75	茶叶、茶具	39.90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225,141.97		
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4,543,790.15	茶叶、茶具	31.38
3	广西蓝火翼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624,518.70	茶叶、茶具	4.31
4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596,334.78	茶叶、茶具	4.12
5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441,871.69	茶叶、茶具	3.05

	前五大客户销售总额合计	11,541,559.35		82.76
--	-------------	---------------	--	-------

注：广西蓝火翼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客户上海天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苏州翌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其中对上海天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 579,694.82 元，对苏州翌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为 44,823.88 元。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占销售收入的比例较高，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7 月分别为 88.26%、89.79%和 82.76%，主要原因系目前我国电子商务市场已经形成了具有垄断性地位的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包括天猫、京东、唯品会、亚马逊等电商平台，公司虽与大多数第三方电商平台进行合作，但主要销售收入来源于唯品会、京东、天猫等大型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对单个客户销售收入占比 50%以上的情况，公司对大客户具有一定的依赖性。

公司业务开展初期，唯品会为公司主要合作的平台商，致使 2013 年度公司对唯品会销售收入占比达到了 62.03%，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逐步扩大与其他平台商的合作，采取全网全渠道的销售方式，至 2015 年 1-7 月，公司对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单个客户销售收入占比下降至 39.90%。

### （三）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以及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 1、主要产品或服务的原材料、能源及其供应情况

公司主要进行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由材料采购成本（如茶叶、茶具及包装物等采购成本）和包装人员工资及社保等构成，成本分类如下：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茶叶成本	6,383,324.82	86.92	8,341,899.88	83.55	5,660,154.09	74.09
茶具成本	960,425.04	13.08	1,641,962.34	16.45	1,979,736.49	25.91
合计	<b>7,343,749.86</b>	<b>100.00</b>	<b>9,983,862.22</b>	<b>100.00</b>	<b>7,639,890.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各类占比与主营业务收入相匹配，2013年度、2014 年度及2015年1-7月公司茶叶的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5,660,154.09元、8,341,899.88

元及6,383,324.82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为74.09%、83.55%及86.92%。茶叶类成本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茶叶的线上销售收入。

## 2、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购茶叶、茶具及包装物等基础物料产品，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如下：

### (1) 2013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福建省安溪县崇德茶业有限公司	641,987.44	茶叶	7.54
2	安溪县咏天华茶厂	625,732.20	茶叶	7.35
3	昆明茶房山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515,310.09	茶叶	6.05
4	安徽亿源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495,134.11	茶叶	5.81
5	福建省安溪县自清华茶业有限公司	450,612.46	茶叶	5.29
合计		<b>2,728,776.30</b>		<b>32.04</b>
<b>2013年采购总额</b>		<b>8,515,849.63</b>		<b>100.00</b>

### (2) 2014年度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1	福建省安溪县崇德茶业有限公司	1,508,129.52	茶叶	15.26
2	昆明茶房山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901,000.22	茶叶	9.12
3	安溪县咏天华茶厂	737,797.53	茶叶	7.46
4	杭州瑞茗茶叶有限公司	691,903.54	茶叶	7.00
5	安徽和济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550,704.32	茶叶	5.57
合计		<b>4,389,535.13</b>		<b>44.41</b>
<b>2014年采购总额</b>		<b>9,883,824.09</b>		<b>100.00</b>

### (3) 2015年1-7月公司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元）	采购内容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	---------	------	-------------

1	安徽亿源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611,361.10	茶叶	8.95
2	厦门兴龙原工贸有限公司	593,098.80	茶叶包装盒	8.68
3	昆明茶房山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582,156.91	茶叶	8.52
4	杭州瑞茗茶叶有限公司	450,552.39	茶叶	6.60
5	福建省安溪县崇德茶业有限公司	332,666.96	茶叶	4.87
合计		<b>2,569,836.16</b>		<b>37.62</b>
2015年1-7月采购总额		<b>6,830,056.35</b>		<b>100.00</b>

注：本处采购金额为含税金额。报告期，公司前五大采购主要为茶叶供应商，主要原因系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公司茶叶销售收入分别占主营业务比例为75.61%、83.54%、82.33%，为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部分；其次，公司销售的茶具产品种类多，相应的采购供应商分散，同时茶具的采购总额较少，公司对单一茶具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较低。

#### （四）重大合同及履行情况

##### 1、销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的销售合同主要为框架协议，公司与大型平台商达成合作协议，框架协议未约定合同金额，在实际发生采购时以订单、对账单等作为结算依据。框架协议约定的期限一般为一年，公司与客户会在到期后续签框架协议。根据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销售收入合计在100.00万元以上的销售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名称	合同期限	2013年执行情况		2014年执行情况		2015年1-7月执行情况		履行情况
			金额（元）	占2013年销售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2014年销售总额的比例（%）	金额（元）	占2015年1-7月销售总额的比例（%）	
1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	9,115,843.91	62.03	9,701,178.48	48.12	4,551,773.75	31.44	正在履行
2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	2,715,052.45	18.48	5,190,407.73	25.75	4,543,790.15	31.38	正在履行

		一签)							
3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8日至2016年6月30日(合同一年一签)	-	-	790,225.63	3.92	1,225,141.97	8.46	正在履行
4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长期协议)	465,949.47	3.17	1,009,511.20	5.01	398,237.04	2.75	正在履行
5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0日	284,344.37	1.94	616,296.12	3.06	596,334.78	4.12	正在履行
6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合同一年一签)	207,482.79	1.41	792,699.92	3.93	441,871.69	3.05	正在履行
7	上海天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13年5月30日至2016年3月31日	79,707.97	0.54	299,665.08	1.49	579,694.82	2.88	正在履行

注：中粮我买网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18日变更公司名称为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合同主要为采购茶叶、茶具及包装物等原材料产品，公司通过与供应商签订框架协议，协议对采购的产品、协议期间等进行约定，在具体发生采购业务时，以订单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并根据实际采购订单进行货款的结算。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已经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报告期内合计采购金额排列前九大（合计采购金额在90.00万元以上）的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合同相对方名称	合同期限	合同标的	2013年执行金额	2014年执行金额	2015年1-7月执行金额	报告期合计执行金额	履行情况
1	福建省安溪崇德茶业有限公司	2013年8月1日至2017年7月14日	铁观音、正山小种	641,987.44	1,508,129.52	332,666.96	2,482,783.92	正在履行
2	昆明茶房山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2012年6月25日至2017年7月14日	普洱茶	515,310.09	901,000.22	582,156.91	1,998,467.22	正在履行
3	安溪县咏天华茶厂	2012年2月13日至2015年2月17日(自	铁观音	625,732.20	737,797.53	235,234.87	1,598,764.60	正在履行

		动延续)						
4	安徽亿源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2012年11月15日至2015年11月14日(顺延1年)	花草茶	495,134.11	390,602.86	611,361.10	1,497,098.07	正在履行
5	厦门兴龙工贸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9日至2016年12月18日	茶叶包装盒、包装筒	242,201.65	500,034.02	593,098.80	1,335,334.47	正在履行
6	杭州瑞茗茶叶有限公司	2013年6月20日至2017年5月20日	西湖龙井	108,040.41	691,903.54	450,552.39	1,250,496.34	正在履行
7	安徽和济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0日至2015年5月19日	花草茶	438,834.65	550,704.32	46,355.54	1,035,894.51	履行完毕
8	福建省安溪县自清华茶业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10日至2015年12月9日	安溪铁观音	450,612.46	316,778.63	226,075.70	993,466.79	正在履行
9	杭州赛纳茶叶有限公司	2012年12月3日至2014年12月2日(顺延一年)	袋泡茶	377,171.56	340,398.78	248,307.09	965,877.43	正在履行

### 3、房屋租赁合同

序号	租赁方	出租方	租赁期限	租赁标的	租赁金额
1	茶人岭有限	厦门市信息投资有限公司	2011年1月31日至2014年5月10日	厦门市软件二期观日路36号101单元(1,115.00平方米)	第一、二租赁年度: 39,025.00元/月; 第三租赁年度: 40,976.30元/年
2	茶人岭有限	厦门振泰成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6月1日至2019年5月31日	火炬高新区火炬产业区翔明路18号(4,072.00平方米)	第一、二、三租赁年度: 44,792.00元/月; 第四、五租赁年度: 49,271.20元/月
3	茶人岭有限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	2014年7月7日至2015年7月6日	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金丰大厦121室(198.36平方米)	租金: 7,537.68元/月
4	茶人岭有限	厦门高新技术创业中心	2015年7月7日至2016年7月6日	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金丰大厦121室(345平方米)	租金: 13,110元/月

### 4、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质量控制情况

#### (1) 环境保护情况

参考《关于对申请上市的企业和申请再融资的上市企业进行环境保护核查的通知》(环发[2003]101号)和环保部《上市公司环保核查行业分类管理名录》所列示的细化环保核查重污染行业分类,重污染行业主要为冶金、化工、石化、煤炭、火电、建材、造纸、酿造、制药、发酵、纺织、制革和采矿业。根据茶人岭及岭上茗茶之经营范围、主营业务,茶人岭及岭上茗茶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茶人岭及岭上茗茶的经营不存在排放废气、废水、产生环境噪声污染和固体废物的行为，无需办理排污许可证，且茶人岭及岭上茗茶不存在生产场所，仅租用办公场地，无需获得环评批复、环评验收，不存在危险物处理、涉及核安全以及其他需要取得环保行政许可事项。经与公司管理层了解，茶人岭及岭上茗茶自开业以来从未受到过环保方面的行政处罚。公司及其子公司日常环保运营合法合规。

## （2）安全生产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不属于《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务院令(第 397 号)）中规定需要办理安全生产相关许可手续的情形，其日常业务环节不涉及安全生产、安全施工防护、防线防控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未发生安全生产方面的事故、纠纷或处罚等情形。

## （3）公司的质量标准

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的法律、法规规定，报告期内不存在违反质量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行为，未受到相关行政处罚。另据厦门市质量技术监督局于 2015 年 9 月 6 日出具的《证明》(编号：厦质监证字[2015]332 号)，公司自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9 月 6 日，未发生因违反质量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而被该局处罚的情况。

##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关键资源要素，包括公司经过多年品牌建设，拥有业内知名的“茶人岭”商标，以及公司拥有的食品流通许可证。公司销售“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对于公司而言最为核心的竞争力就是公司具有全网全渠道的营销经验，结合“经销+联营+直销”的线上销售模式，通过与唯品会、京东、天猫、亚马逊、中粮我买网等大型第三方电子商务销售平台的长期持续合作，打破地域限制，大大增加了潜在的购买客户及销量。通过向第三方平台供货、联营及自营模式向客户提供产品，赚取差价，实现收入及利润。

###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对采购产品的需求，搜集供应商的资料，同时就供应商所具备的业务资质进行审查，并就资质部分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公司将采购需求发送给具有资质的供应商，由供应商进行样品的生产，公司根据内部制定的质量标准对样品进行质量检查，公司根据产品的质量和价格等信息综合选择性价比最高的产品及供应商。

#### （1）向茶叶/茶具生产商采购茶叶/茶具

茶叶及茶具为公司销售的主要产品，选择合适及稳定的供应商对公司销售业务具有重要的作用，公司与多家资质良好的茶厂及茶企形成了稳定友好的合作关系，其向公司提供符合公司质量标准的高质量产品，为公司品牌的建立及销售的不断增长提供了保障。

#### （2）采购包装物

公司向包装物生产企业采购适用的包装物，公司向供应商提供包装物的尺寸、大小、材质等需求，供应商根据公司的要求进行样品生产，公司对样品进行反馈并提出改进意见，供应商修改并经公司确认后进行量产。

## 2、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的线上销售模式主要包括以下几种：

#### （1）经销业务模式

经销业务模式是指平台商买断式销售，在该种销售模式下，公司通过与电子商务平台企业签订合作协议，并根据每次具体的订单情况，向平台商发货，并在信用期内与平台商对账并由平台商向公司支付款项。

#### （2）联营业务模式

在该种模式下，公司借助平台商提供的前端网站及交易平台完成商品销售和货款收取等服务，公司通过与平台商签订合作协议，并根据平台商的订单进行发货，平台商在完成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后再与公司按月（或月度内多次）进行结算。平台商向公司支付货款，公司向平台商支付平台使用费。

#### （3）直销业务模式

直销业务模式是指公司通过与天猫、有赞等平台商达成入驻协议，在天猫等平台上开设自己的店铺进行运营并销售产品的模式。该种模式下，客户下单、公司发

货并经客户确认收货后即完成销售，实现收入。

### 3、盈利模式

公司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筛选向其采购茶叶及茶具等基础物料，并对基础物料进行再加工（包装），使其成为符合“茶人岭”品牌要求的产品，通过唯品会、京东、天猫、亚马逊、1号店等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采取“经销+联营+直销”的业务模式，销售产品，赚取差价，实现收入并获取利润。

##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 （一）行业分类

公司主营业务为：主要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的主要业务模式包括经销模式、联营模式及直销模式。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属于“I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之“64，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之“6490，其他互联网服务”；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属于“6490，其他互联网服务”。

###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相关政策

####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作为公司所处行业的主管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制定我国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拟订推动企业信息化、运用电子商务开拓国内外市场的相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支持中小企业电子商务应用，促进网络购物等面向消费者的电子商务的健康发展；推动电子商务服务体系建设，建立电子商务统计和评价体系。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则；组织和参与电子商务规则和标准的对外谈判、磋商和交流；推动电子商务的国际合作等。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在其职责范围内通过拟定该行业的产业政策，指导推进信息化工作，指导协调电子政务和电子商务发展，对该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监督管理市场交易行为和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总署在其职责范围内负责跨境贸易电子商务行为的通关、监管等工作。

## 2、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部门	法规政策	相关内容解读
国务院办公厅	《关于加快电子商务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办发正[2005]2号）	我国政府部门首次提出加快电子商务发展，要求充分认识电子商务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作用；完善政策法规环境，规范电子商务发展；加快信用、认证、标准、支付和现代物流建设，形成有利于电子商务发展的支撑体系；提升电子商务技术和服务水平，推动相关产业发展等。
商务部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意见》（商改发[2007]490号）	该意见要求充分认识促进电子商务规范发展的重要意义；规范电子商务信息传播行为，优化网络交易环境；规范电子商务交易行为，促进网络市场和谐有序；规范电子支付行为，保障资金流动安全等。
商务部	《关于网上交易的指导意见（暂行）》（商务部公告2007年第19号）	进一步规范网上交易，推动网上交易健康发展，帮助和鼓励网上交易各参与方开展网上交易，警惕和防范交易风险，依法维护各方权益，创造和维护网上交易良好环境，共同推动我国电子商务发展。
商务部	《电子商务模式规范》和《网络交易服务规范》（2008年4月）	该规范的施行加强了电子商务的监管，对于提高卖家诚信度，增强买家的购物信心，推进电子商务发展有积极的作用。
商务部	《关于加快流通领域电子商务发展的意见》（商贸发[2009]540号）	加快内贸电子商务发展；促进外贸电子商务发展；推动电子口岸开展跨境贸易电子商务服务；有序发展电子商务服务平台；实施电子商务示范带动工程；推动电子商务配送体系建设；培育一批电子商务龙头骨干企业；营造电子商务良性发展环境并着力建设相关的保障措施。
商务部	《关于促进网络购物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商商贸发[2010]239号）	该意见要求各级商务主管部门要明确培育网络主体、拓宽网络购物领域、鼓励线上线下互动、重视农村网络购物市场、完善配套服务体系、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规范网络市场秩序的七大工作任务，并且改善网络购物交易环境，进一步发挥网络购物在拉动内需、

		扩大消费中的积极作用，促进国民经济健康协调发展。
商务部	《关于规范网络购物促销行为的通知》（2011年1月）	该通知要求针对网络购物促销行为，引导企业依法促销、保证促销商品质量、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严厉查处不实宣传、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引导科学合理消费、建立长效机制。
商务部	《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服务规范》（商务部公告2011年第18号）	规范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的经营活动，保护企业和消费者合法权益，营造公平、诚信的电子商务交易环境。
商务部	《商务部关于“十二五”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商电发[2011]478号）	该意见主要针对电子商务信用体系建设稳步推进，信用服务较快发展，信用环境日益改善，但信用法规标准建设滞后、信用统计监测体系尚未建立，经营主体信用意识不强、失信投诉居高不下等问题仍然突出的现状，把诚信建设摆在突出位置，大力推进政务诚信、商务诚信、社会诚信和司法诚信建设，抓紧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征信系统。
商务部	《商务部“十二五”电子商务发展指导意见》（商电发[2011]375号）	该意见要求进一步完善电子商务发展环境、重点鼓励发展电子商务服务业、深化普及电子商务应用、大力发展电子商务示范工程、中小城市和中西部地区电子商务促进工程、传统流通企业电子商务应用等重点工程和推进保障制度建设。
商务部	《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商电函[2013]911号）	该意见提出目标：电子商务基础法规和标准体系进一步完善，应用促进的政策环境基本形成，协同、高效的电子商务管理与服务体制基本建立；电子商务支撑服务环境满足电子商务快速发展需求，电子商务服务业实现规模化、产业化、规范化发展。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关于加强网络团购经营活动管理的意见》（工商市字[2012]39号）	该意见提出规范主体资格，把好网络团购市场准入关；加强行政指导，督促团购网站切实履行责任义务；加大监管力度，维护网络团购市场秩序。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令第49号）	《办法》是我国第一部促进和规范“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行为”的行政规章，这将对改善网络交易环境，规范交易行为，推动网络购物发展，满足消费者需求带来积极的意义。
中共中央办公	《2006-2020年国家信息	确定信息化发展战略目标：综合信息基础设施基本普

<p>厅、国务院办公厅</p>	<p>化发展战略》（2006年5月）</p>	<p>及，信息技术自主创新能力显著增强，信息产业结构全面优化，国家信息安全保障水平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和社会信息化取得明显成效，新型工业化发展模式初步确立，国家信息化发展的制度环境和政策体系基本完善，国民信息技术应用能力显著提高，为迈向信息社会奠定坚实基础。</p>
<p>工信部规划司</p>	<p>《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p>	<p>确定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目标为：电子商务交易额翻两番，突破18万亿元。其中，企业间电子商务交易规模超过15万亿元。企业网上采购和网上销售占采购和销售总额的比重分别超过50%和20%。大型企业的网络化供应链协同能力基本建立，部分行业龙头企业的全球化商务协同能力初步形成。经常性应用电子商务的中小企业达到中小企业总数的60%以上。网络零售交易额突破3万亿元，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例超过9%。移动电子商务交易额和用户数达到全球领先水平。电子商务的服务水平显著提升，涌现出一批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电子商务企业和服务品牌。</p>

### （三）行业概况

#### 1、电子商务行业的概念

随着互联网时代的来临，电子商务逐渐走进人们的视线。电子商务是以信息技术为手段，以商品交换为中心的商务活动；通常是指在全球各地广泛的商业贸易活动中，在因特网开放的网络环境下，基于浏览器/服务器应用方式，买卖双方不谋面地进行各种商贸活动，实现消费者的网上购物、商户之间的网上交易和在线电子支付以及各种商务活动、交易活动、金融活动和相关的综合服务活动的一种新型的商业运营模式。

电子商务的模式，按照交易对象主要可以分为五种：

企业对企业的电子商务（B2B=BusinesstoBusiness）模式，即进行电子商务交易的供需双方都是商家（或企业、公司），使用了 Internet 的技术或各种商务网络平台，完成商务交易的过程。这些过程包括：发布供求信息，订货及确认订货，支付过程及票据的签发、传送和接收，确定配送方案并监控配送过程等。

企业对消费者的电子商务（B2C=BusinesstoCustomer）模式，B2C 模式是我国

最早产生的电子商务模式，是消费者利用因特网直接参与经济活动的形式，类同于商业电子化的零售商务。随着因特网的出现，网上销售迅速地发展起来。企业厂商直接将产品或服务推上网络，并提供充足资讯与便利的接口吸引消费者选购，这也是目前一般最常见的作业方式。

消费者对消费者的电子商务（C2C=ConsumertoConsumer）模式，C2C 商务平台就是通过为买卖双方提供一个在线交易平台，使卖方可以主动提供商品上网拍卖，而买方可以自行选择商品进行竞价。其代表是 eBay、淘宝网、拍拍网电子商务模式。

消费者与企业之间的电子商务（C2B=ConsumertoBusiness）模式，通常为消费者根据自身需求定制产品和价格，或主动参与产品设计、生产和定价，产品、价格等彰显消费者的个性化需求，生产企业进行定制化生产。

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电子商务（O2O=OnlinetoOffline）模式，O2O 通过网购导购机，把互联网与地面店完美对接，实现互联网落地。让消费者在享受线上优惠价格的同时，又可享受线下贴心的服务。中国较早转型 O2O 并成熟运营的企业代表为家具网购市场领先的美乐乐，其 O2O 模式具体表现为线上家具网与线下体验馆的双平台运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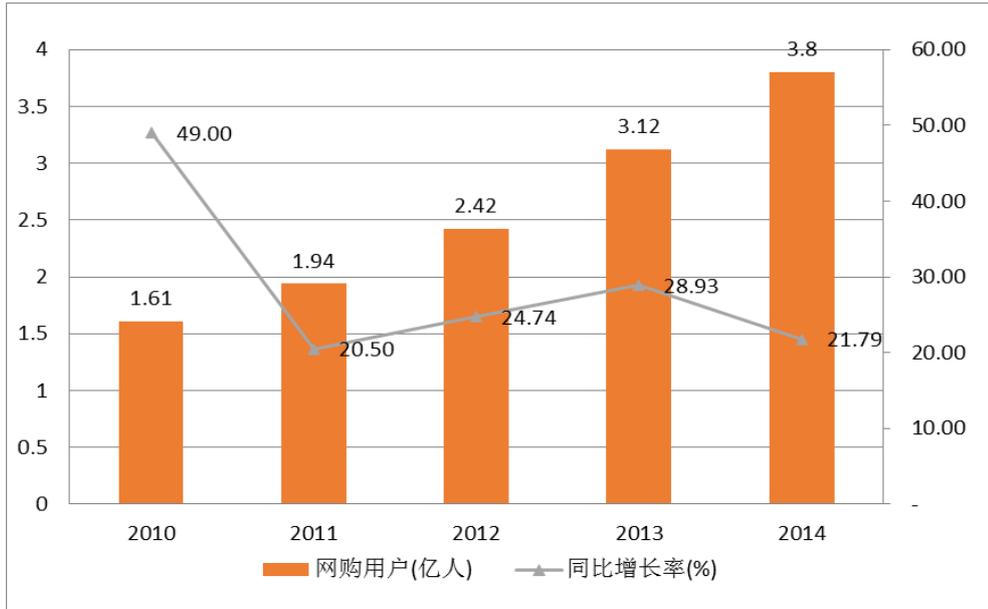
## 2、国内市场发展现状

中国的电子商务快速发展，交易额连创新高，电子商务在各领域的应用不断拓展和深化、相关服务业蓬勃发展、支撑体系不断健全完善、创新的动力和能力不断增强。

### （1）市场规模分析

随着国内互联网的进一步普及，信息化对企业和居民生活的逐步渗透，我国消费者网上购物的消费习惯已经形成，据 CNNIC 调查报告显示，截至 2014 年，中国网购消费用户已经达到 3.8 亿，而 2010 年网购用户仅 1.61 亿。目前网络零售已经成为消费者重要的购物渠道之一，并且仍在不断蓬勃发展，未来网购规模占社会总额比重或许达到 15%-20%。我国网购用户人数情况如下图所示：

### 2010-2014 年我国网购用户人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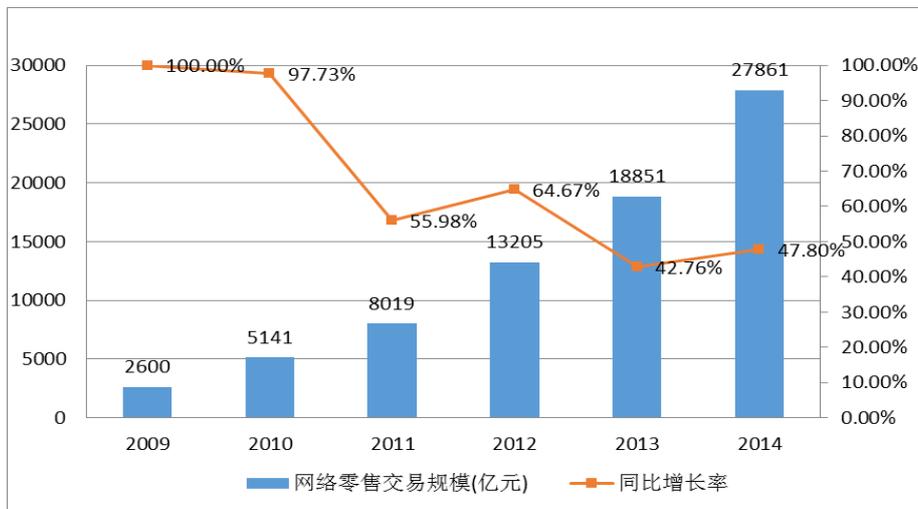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CNNIC 调查报告

在此基础上，我国的网络零售市场和电子商务市场得到了非常迅速的发展。根据艾瑞研究中心数据显示，截至 2014 年底，我国网络零售市场（包括 B2C 和 C2C）交易规模达到 2.80 万亿元，同比增长 48.70%，占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 10.70%，这也是零售业首次年度线上渗透率突破 10.00%。

自 2008 年以来，我国网购交易额增长率逐年下降，从高速增长转为快速增长。随着基数不断扩大、市场总份额拓展进入新阶段以及网购消费理性化，网购增速交易金额增速逐渐放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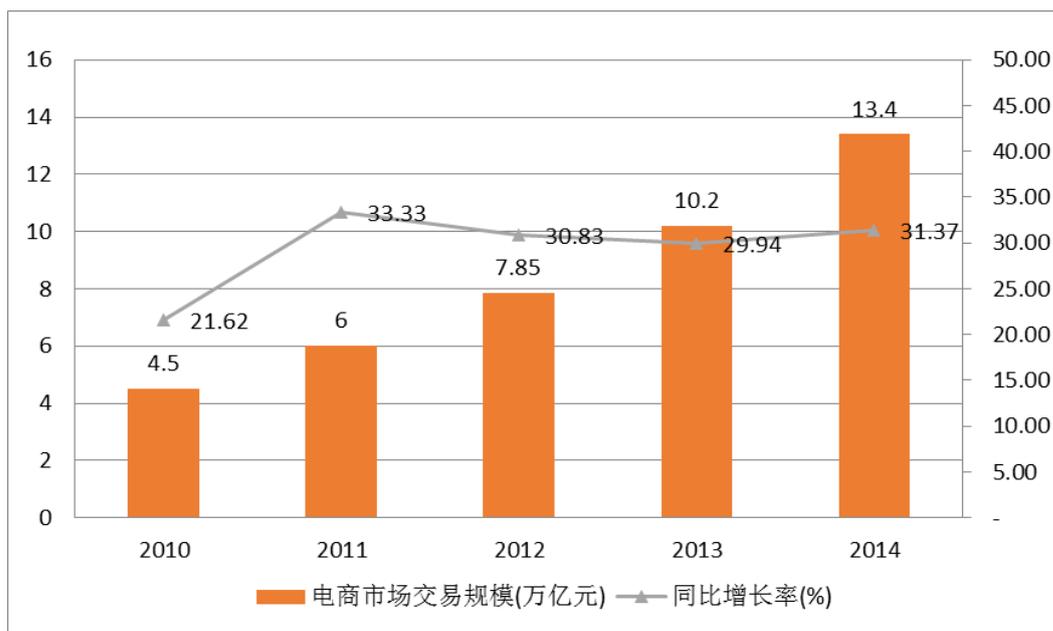
### 2009-2014 年我国网络零售交易规模及增速



数据来源：CNNIC 调查报告

根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数据(<http://www.100ec.cn/detail--6242607.html>)显示,中国电子商务市场 2014 年全年交易规模达 13.4 万亿人民币,同比增长 31.37%,占 GDP 的比重已经高达 22.3%。而 2013 年全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额达 10.2 万亿人民币,同比增长 29.94%,占 GDP 比重上升到 17.9%。我国 2010 年-2014 年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变动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0-2014 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



数据来源: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

随着通信、智能终端的技术突破以及物流的快速发展,电子商务对传统商业的冲击越来越大,导致大量的线下客户向线上分流。网上交易市场对于很多企业来说,不仅仅意味着是一个潜在的市场,是保持其商业地位和市场份额的必要渠道,更意味着是企业进行产品营销和品牌推广的重要方式。

因此,随着网络购物规模的逐年增加,大量传统企业也开始重视和发展线上业务。但是,一直专注于传统业务的传统企业做电子商务时,仍然会面临着很多的发展瓶颈,其对于消费者的在线购物需求和行为模式较为陌生,缺乏相关的电子商务经验。传统企业在开展电子商务业务的各个环节中,都会面临着很大的困难,从供应链、仓储到配送,都是全新的考验。在发展电子商务之初,考虑到成本、经验、人才等各方面相关原因,大多数传统企业更倾向于将电子商务相关业务外包,通过寻求与电子商务外包商合作或者依托于第三方代运营等形式开展电子商务业务。

在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背景下,电子商务服务企业根据不同类型的线下品牌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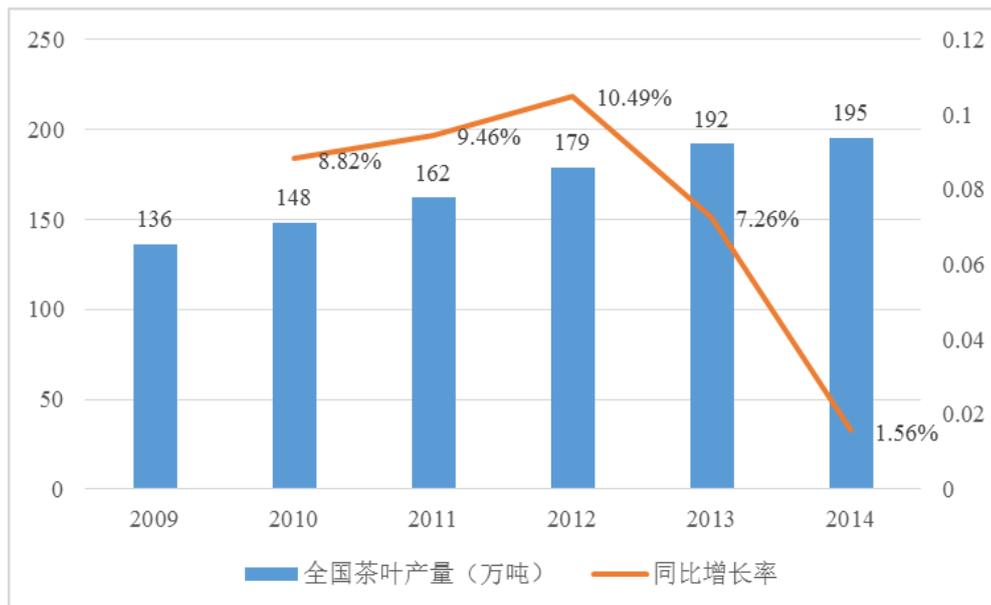
的多元化的服务需求提供相应的服务。电子商务服务商在与电子商务企业充分配合一致的基础上,依托自身强大的运营能力,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电子商务服务,包括IT技术类服务、营销推广、市场调研咨询、仓储管理、代运营等多项服务内容。

从工具、渠道到基础设施、经济体,中国电子商务经历了各个阶段角色的演进,规模也从百亿级、千亿级到万亿级再到十万亿级。从行业增速来看,根据国家统计局以及阿里研究院的数据显示,相比现代服务业及其主要相关产业的发展,电子商务服务业目前正处于高速成长期。2014年,现代服务业增加值增长速度为8.1%,而电子商务服务业2014年的增长速度为66.7%,远超过现代服务业平均水平。

## (2) 茶叶市场规模

中国电子商务的发展带动了茶叶市场的快速发展,中国茶产业发展迅速,据各产茶省农业厅茶叶生产主管处统计汇总,2014年全国茶叶总产量195万吨,比2009年增加59万吨,增长43.4%。茶园面积274万公顷,比2009年增加89万公顷,增长32.5%,全国茶叶农业总产值首次突破1,000亿元。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监测数据显示,电子商务作为一种新兴的茶叶销售平台和渠道模式,2013年茶叶电商的销售总额接近85亿元,2013年阿里巴巴平台完成茶叶类成交达到34.16亿元,茶叶行业的发展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规模逐渐壮大。

2009--2014年全国茶叶产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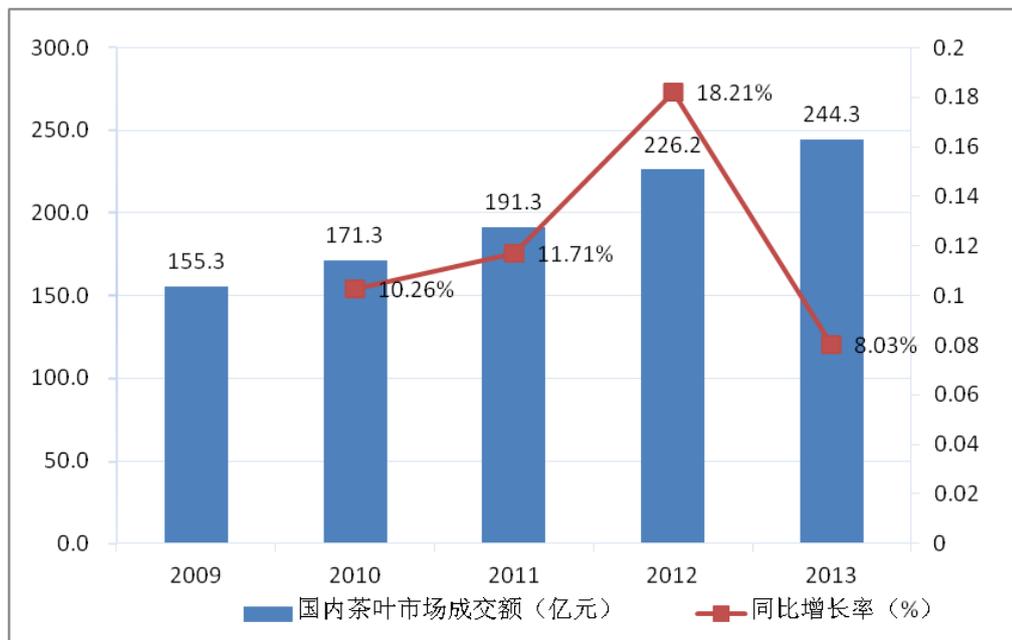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中商产业研究院 (AskCI. Data)

中国是茶叶的故乡,有青茶、绿茶、红茶、黑茶等六大茶类,二十个产茶省,

八千万茶农，是名副其实的产茶大国。经过近20多年的发展，中国茶叶行业取得了长足的进步，各项经济指标增长幅度较快，近年来我国茶叶市场规模不断扩大，2013年市场成交额达到244.33亿元，较2010年有较大增幅。

2009-2013年国内茶叶市场成交额统计



数据来源：国家数据库

从整个电商产业链来看，茶叶作为农产品中的重要品类，随着网购市场的飞速发展也在悄然崛起。2013年度茶叶电子商务的销售总额接近85亿元，至2014年度茶叶线上销售总额为113亿元。目前，茶叶B2C网上零售的交易规模上看，天猫、京东、当当等综合电商平台占到了整个交易规模的90%，而垂直网站仅占到了10%。但是，茶叶的中高端消费群体年龄在35岁以上，而受到目前网购用户年轻化的结构特质所限，一定程度上阻碍了茶叶电商市场的快速发展。

“十二五”期间，电子商务将在我国的经济转型中继续扮演重要的角色，同时网购市场高速增长的交易量也将成为拉动内需的关键驱动力之一。随着工信部和商务部相继颁布了进一步推动电子商务发展的相关落地政策，将加速大批传统企业触网的步伐，而为传统企业提供电商服务的企业将迎来更大的市场规模。

### 3、行业发展特征

#### (1) 行业发展的经营模式特征

经过多年的发展，中国电子商务市场细分行业可分成：中小企业 B2B，规模以上企业 B2B，网络购物，在线旅游，O2O。其中，网络购物市场交易规模 B2C、C2C 占比较大。而国内已经形成了几大电商平台，电子商务第三方交易平台以淘宝、天猫、京东、唯品会、亚马逊等企业为主，构成了整个框架体系的核心层。同时，与电子商务交易相关的金融支付机构、物流公司、认证机构、IT 企业、营销机构等，它们为电子商务交易提供支撑服务，促进电子商务交易的顺利完成。基于第三方交易平台和相关支撑服务的完善，面向消费者和面向商家分别衍生出来新的服务体系，分别针对商家和消费者的多元化的需求提供各种细分服务。

因此，在目前的电子商务发展阶段，“平台商+品牌商+电商服务商”这种优势互补的合作方式是目前品牌商进入电子商务的一种相对较好的运作模式。而且，该模式能够将整个电子商务交易的各个环节实现专业化，在交易的各个环节提供更加专业和高质的服务，能够有效降低品牌商触网的营销成本、渠道成本、物流成本等，实现平台商、品牌商和电商服务商三方协同扩张的良好“生态循环”。

## （2）行业发展的区域性特征

目前我国电子商务服务企业主要分布在珠三角、长三角和北京等发达地区，其中以浙江、广东、上海、北京四省电子商务服务企业数量最多。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发布《2013 年(上)中国电子商务市场数据监测报告》。报告显示，2013 上半年电子商务企业区域的分布上，排在前十的省份(含直辖市)分别为：广东省、浙江省、北京市、上海市、江苏省、四川省、山东省、河北省、福建省、湖北省。

随着我国经济向纵深发展，经济发展水平进一步提高、更多传统企业触网发展电子商务、电子商务进一步普及和深化、物流金融等配套服务体系进一步完善，浙江、广东、上海、北京四省以外的其他省份的电子商务行业也将得到进一步发展，电子商务行业市场的潜力还有待进一步挖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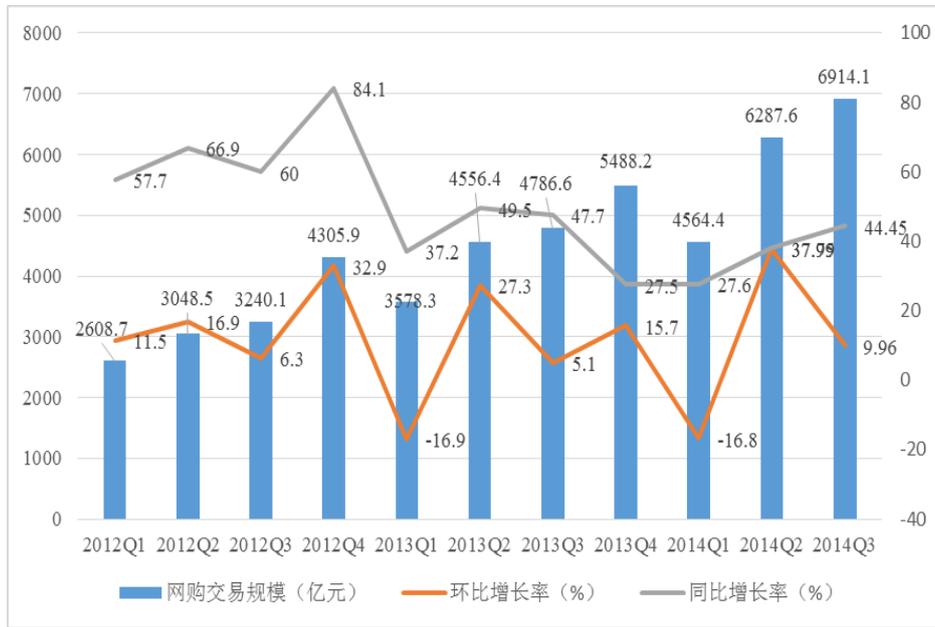
## （3）行业发展的周期性和季节性

电子商务是利用微电脑技术和网络通讯技术进行的商务活动。电子商务的本质仍然是商务活动，而电子商务服务也是在传统商务活动的基础上，依托于网络、IT 技术等手段进行的创新型服务。因而我国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与我国宏观经济运行周期关系较为紧密，尤其与我国的商务活动活跃程度、零售交易规模等紧密相关。

随着宏观经济周期出现波动，总体零售市场景气度，社销零售总额以及增速、电子商务交易规模也将产生波动，从而导致茶叶电商的规模、增速等产生周期性波动。

从茶叶电商来看，主要在第三方网络平台上进行销售。因而网络购物的交易规模一定程度上反映茶叶电商的营业收入。从 2012 年第一季度到 2014 年第三季度我国网络购物规模及增速变动情况来看，每年的第四季度是网络购物的高峰，也是每年增速最快的时候，而每年的第二季度和第三季度相对比较平稳。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2Q1-2014Q3 我国网络购物规模及增速



数据来源：艾瑞咨询

网络购物规模所体现的季节性特征主要源于圣诞节、双十一、双十二等特殊日子以及采取的促销措施因素的影响。该种季节性特征也直接体现在茶叶电商行业的发展上。

#### 4、行业发展趋势

##### (1) 涉农电子商务发展空间巨大

近年来，国家一直将“三农”发展作为国民经济发展的重中之重，多次出台农产品流通的支持政策，不断完善强农惠农政策，加大“三农”投入力度，2012年1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加强鲜活农产品流通体系建设的意见》，2012年12月19日，商务部出台了《关于加快推进鲜活农产品流通创新的指导意见》，中共十八大也指出，要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工业化、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道路。“新四化”中，信息化、城镇化、农业现代化都和农业密切相关。在国家出台的一系列涉农政策下，我国“三农”得到了较快的发展。但是，由于农业本身的特质所限，我国目前农业发展面临的基础设施尚不稳固、农村生产要素流失严重、农产品买难卖难等问题依旧突出，农业发展形势依然严峻。

涉农电子商务的发展，将对我国农业发展起到良好的助推作用。电子商务的跨地域特性，能够帮助农村居民打破以往有形实物市场的物理局限，有效拓展全国乃至全球市场，而且能够减少农产品从田间到达消费者的流通环节，降低流通成本，减少因冷链物流设施建设滞后、气候变化、路途拥堵等不可控因素造成的损耗。因此，在一系列的“三农”政策支持下，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以及相关服务商都越来越重视涉农电子商务的发展。目前我国农产品电子商务已经形成以第三方电子商务交易平台为基础，零散农户、农业合作社、渠道商共同参与的格局。不过，目前从事农产品经营的网商主体，依然以零散农户为主，无论从专业技能还是资源统筹能力都很欠缺，而茶叶电商在这方面则有明显的优势，一定程度上可以带动农产品电子商务的规范和繁荣发展。在农产品电子商务服务商中，物流、仓储、运营服务、金融等行业发展前景最为广阔。

因此，在我国良好的“三农”发展政策环境下，一系列涉农政策和指导意见的出台，将对茶叶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具有良好的促进作用，也为农产品电子商务发展的爆发增长奠定了基础。

## （2）茶叶电子商务趋于全球化

目前，随着国际电子商务环境逐步完善，茶叶全球化贸易的条件日趋成熟，国际电子商务服务正从区域、经济体成员内信息聚合向跨区域、跨境和全球化电子商务交易服务发展，使得具有中国特色的茶叶电子商务行业也从经济体内向跨经济体、跨区域及全球化服务延伸。可以预言，茶叶电商将促进全球电子商务发展，成为新时期国际电子商务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这预示茶叶电子商务的全球化时代即将到来。

## （3）移动互联网成为发展趋势

随着互联网技术与通讯技术的成熟和融合，智能移动终端已成为生活必需品，加之“4G”时代的到来，移动电商的硬件与软件配备完成，移动电子商务已经成为电子商务领域的热点，移动电子商务领域的相关服务需求也正逐步得到释放，所以针对移动电子商务方面的服务内容和资源将成为电子商务服务业下一个重点方向，也会催生或者吸引众多新兴的服务商出现或跨界竞争。根据艾瑞咨询数据，我国2012年中国移动购物市场交易规模实物交易达到550.4亿，和2011年相比大幅增长380.3%。同时，就整个网络实物交易规模而言，PC端网购消费存在向移动终端网购消费分流的情形。据工信部统计，中国3G用户2013年12月底超过4亿，达4.02亿户(2012年同期：2.2亿户)；而在2009年，这一数据仅为1,325万户。另一方面，艾瑞咨询数据显示，2013年国内智能手机保有量为5.8亿台，同比增长60.30%，而同期PC端网民则为5.9亿人，同比仅上升6.80%；预计到2017年移动网民的数量将超过PC端网民数量，意味着届时移动端用户将取代PC端用户成为互联网用户最大来源，使生活更为便捷。

#### (4) 信息技术持续发展

我国宽带、融合、安全和泛在的下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将进一步加快建设，新一代移动通信网（从3G到4G的发展和完善）、下一代互联网和数字广播电视网也将加快布局，三网融合将全面推进。同时，以云计算和物联网为代表的新一轮信息技术变革正在兴起，智能搜索和社区网络等应用形式不断涌现。信息技术的持续发展必将带来以网络为依托的基础设施的逐渐完善和商业模式的不断创新。在信息技术不断发展的带动下，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的技术环节将更加成熟和先进，也将催生能够适应新技术发展的全新商业模式，电子商务涉及的领域和行业覆盖能力将得到极大的提升。信息技术的持续发展为茶叶电商的发展创造了更加有力的条件。

### (四) 市场容量

#### 1、市场容量的影响性因素

2013年中国电子商务市场细分行业可分成：中小企业B2B，规模以上企业B2B，网络购物，在线旅游，O2O。具体而言，该行业的市场容量影响因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 (1) 宏观经济大环境下的经济发展状况

电子商务以及电子商务服务业都是传统商务活动各个环节的电子化和网络化。因此，电子商务服务业的市场容量离不开宏观经济大环境的变化。宏观经济走势，如GDP增速、内需以及市场消费者信心指数的变化等都将影响整个市场的交易规模，从而影响电子商务代运营市场规模。国家经济结构的调整也将导致整个国民经济体系的产业布局重构，新兴战略行业的发展前景更为广阔，这些行业对于电子商务的需求也将随着其线下规模的成长而发生变化，从而影响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行业的市场容量。

### （2）电子商务行业的相关政策

我国电子商务行业的相关主管部门所出台的刺激或遏制电商行业发展的相关政策，将直接影响电子商务交易平台发展，电子商务基础设施的建设以及相关配套设施的完善，从而从行业生态环境上直接影响网络购物和电子商务市场交易规模。市场交易规模的变化将直接影响茶叶电商提供者及传统品牌企业对该行业的热情度，基础设施的完善情况也是茶叶电商市场发展规模的重要因素。所以，茶叶电商的市场容量与电子商务行业发展现状具有直接正相关关系。

### （3）电子商务模式的创新

我国的电子商务经过多年发展，已经形成了包括B2B、C2C、B2C、O2O等最基本的商务模式。电子商务模式的不断创新的同时，与此相配套的相关服务业在不断的创新。电子商务模式和相关服务的创新将使得电子商务应用领域不断扩大，例如海外市场和涉农市场等。在以前的电商模式下无法实现触网的行业或是特殊类别的产品，在模式和服务创新的带动下，将成为电子商务模式进军的新的领域，从而提高市场容量。而且，随着移动终端相关信息技术和配套设施的完善，针对移动终端的各种服务创新也将不断涌现，也会提高市场容量。

### （4）消费群体年轻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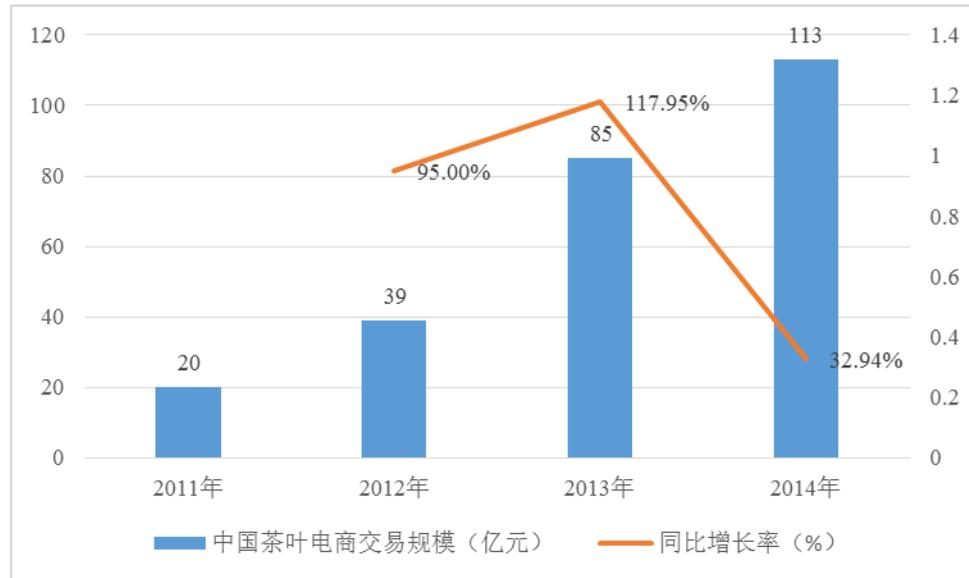
随着信息传播以及健康生活的理念不断推行，年轻消费者对自身健康日益重视，对饮茶保健的理念也越来越认同。当前不少年轻人开始加入饮茶者的行列，并有不断上升的趋势，茶叶消费群体的年轻化正逐渐成为潮流。这将带动茶叶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

## 2、行业市场容量

### （1）电子商务服务业市场容量

根据前瞻产业研究院发布的《2015-2020年互联网对中国茶叶行业的机遇挑战与应对策略专项咨询报告》，电子商务作为一种新兴的茶叶销售平台和渠道模式，2013年茶叶电商的销售总额接近85亿元，较2012年翻了近三倍，实现爆发式增长；2014年，茶叶电商的销售总额为113亿元，同比增长32.94%。具体情况如下图所示：

2011-2014年中国茶叶电商市场交易规模



数据来源：前瞻产业研究院

茶叶电商的市场规模作为电子商务行业的细分市场，其市场容量也将随着电子商务衍生服务业规模的增长而呈现同向增长。

## （五）行业的主要壁垒

茶叶电子商务行业目前的竞争处于自由竞争阶段，进入门槛相对较低。该行业的主要壁垒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 1、质量壁垒

2015年3月5日，全国政协委员、全国政协文史和学习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国际茶文化研究会会长周国富在全国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上递交了《关于加快整合制定茶叶安全国家标准的建议》提案，并在全国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小组讨论政府工作报告时建议，尽快研究制定《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茶叶》，会议提出，从表面上看，目前我国是全世界茶叶标准最多的国家，但实际上，发展茶产业最为关键的茶叶安

全标准却存在诸多不合理、不科学问题，包括农药残留限量问题、稀土等污染物限量问题等，由此严重挫伤消费信心，制约茶叶质量安全水平提升，影响茶叶出口贸易，给我国茶产业健康发展带来极大的影响。2013年，国家卫生计生委组织开展了全面的现行食品标准清理工作，提出了包括茶叶产品标准在内的尚缺失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制定建议，初步形成了我国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框架。国家对于质量的各项要求及即将制定的措施，对质量标准低的茶叶电子商务的发展造成了一定的障碍。

## 2、资金壁垒

茶叶及茶具行业竞争激烈，企业只有达到一定的规模，才能通过扩大销售渠道、更新销售模式来实现销售规模的增长。新产品的研发也需要充裕的资金支持，开拓市场及市场运营也需要资金的支持，同时茶叶电商为了顺利运营网络销售平台，需要大量的资金购入存储货物，资金实力强的企业在市场竞争中会取得一定的优势，对新进入市场的企业形成制约。

## 3、渠道壁垒

国内茶具企业生产能力高于市场容量，行业竞争尤其是在低端产品上的竞争十分激烈。多元化的销售渠道、高效的营销网络对企业的生存与发展起到了关键作用。茶叶电商主要通过线上销售渠道进行茶业和茶具的销售，对于一个能够在该行业内得以生存并且具备充分竞争力的公司，必须具有充分外部资源和资源整合能力，包括跨地域资源、媒体资源、与第三方合作深度等。打造覆盖全网全渠道的销售需要大量人力、物力投入和长时间积累，从而形成长期稳定、忠诚可靠的销售队伍。利用营销渠道优势，企业可不断通过销售网络推广产品，抢占先机。

## 4、品牌影响力壁垒

品牌影响力是该行业内公司与客户开展深度合作和取得客户资源的重要因素，是企业产品质量、设计水平、销售服务等因素的综合体现。茶叶及茶具市场生产企业众多，产品种类同质化，质量参差不齐，客户基于对产品品牌的认知程度作为选择、购买的判断标准。品牌的规划、建立、管理和维护是一项长期重大的工作，这是一定服务能力的证明，并且对于客户来说，能够提升企业的信誉，让客户足够的放心。也只有积累了一定的成功案例和较多的客户资源后，公司才有可能与同行业

其他公司展开竞争。新进企业的品牌很难在短时间获得认同，形成了其他同类竞争产品的市场进入障碍。

## （六）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 1、公司主要竞争对手

目前，我国电子商务衍生服务行业主要集中在北京、上海、浙江、江苏、广东等地。公司在该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 （1）龙润茶

龙润茶，知名的茶叶品牌，中国驰名商标，香港主板上市企业。龙润茶集团是一家集茶叶种植、加工、销售、科研，茶文化教育和推广为一体的产业化集团。龙润茶始终坚持“理论市场、直销市场、资本市场”同时运作的发展战略，以“制药的经验制茶”，借助云南、福建、浙江、湖南等中国核心产茶区的地理优势及其得天独厚的茶山资源优势，以不断创新的模式和国际化的视野，以高素质的员工团队为后盾，打造中国茶第一品牌。

2009年5月18日，龙润茶在香港主板成功上市（股票代码：2898.HK），成为中国茶第一家上市公司，为龙润茶打造国际顶尖的中国茶品牌迈出了坚实的一步。

#### （2）黑美人

湖南黑美人茶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目前已在新三板挂牌（证券代码：831443），公司主要从事茶叶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公司专业从事茶叶的研发、生产、加工和销售、加工和销售。主要产品为“黑美人”牌系列安化黑茶产品。公司立足于安化县优质区，以茶叶加工为基础，“黑美人”为产品品牌，使用“安化黑茶”证明商标，系主要采用“直销+经销、线上经销、线上+线下”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销售安化黑茶的企业。

#### （3）恒福茶业

广州恒福茶业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2005年，主要从事茶具的研发设计、销售及茶叶的销售。公司经过多年的口碑积累和品牌建设，现有“恒福”“东道”两个品牌，是一家集创意与设计、茶文化为一体的综合型企业。公司紧跟行业发展趋势

和密切关注消费市场的动态，立足于新工艺、新材料、新产品的研究开发，与中国茶叶博物馆、广州美术学院等机构保持合作关系，共同在茶陶文化领域进行研究创新，历经多年持续不断地改进工艺、开发新产品，提升公司产品的品质和质量，通过“直营+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从而实现茶具及茶叶产品的销售。

#### （4）天福控股

天福系由世界茶王李瑞河先生于 1993 年在中国大陆创办的茶专业公司。天福茗茶，在大陆精耕十数寒暑，已成为集茶叶加工、销售、科研、文化、旅游为一体的全方位茶业品牌。公司于 2013 年，2014 年均获得中国茶叶流通协会组织评选的“中国茶叶行业综合实力百强企业”第一名。

在营销模式上，公司采取多品牌策略，品牌包括天福、天福天心、丹峰、安可李、天曦、放牛斑，已占据中国传统中式茶产品市场的各个细分市场。天福品牌力求为消费者提供度身而设的购物体验，在消费者中享有最高的品牌知名度；天福天心、丹峰和安可李主要透过大型综合超市销售产品；天曦透过电子商务平台销售商品，以期提供更多消费者购买便利；放牛斑主要针对年轻族群，提供即时茶饮商品。

在商品组合策略上，公司主要经营传统中式茶产品，整合了中国的茶叶资源，开发出多达一千八百多种的天福系列产品，主要产品包括乌龙茶、绿茶、红茶、普洱茶、花茶、白茶等包装茶、袋泡茶，以及茶食品、茶具、茶艺用品系列。

以上行业竞争对手信息均来自各家公司的网站。

## 2、公司的竞争优势

### （1）全网全渠道销售

公司立足于与唯品会、京东、天猫、1号店、中粮我买网、亚马逊等大型、主流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合作，通过“经销+联营+直销”的业务模式，创新的开启了传统企业的互联网化，公司在大力发展PC端业务的同时，拓展移动端业务，与有赞等移动商城进行合作，通过全网渠道的电子商务模式，公司可以迅速扩大销售、获取一定的市场份额，同时提高品牌的知名度。

### （2）创新的业务模式

电子商务的快速发展，使得传统的行业收到了影响和冲击，若不积极寻求业务

的转型与创新，企业未来的发展将会面临更巨大的考验，传统企业需要积极的利用互联网思维，对已有的行业潜力进行再次挖掘，发现更深层次的价值。公司在成立之初就立足于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避免了传统企业转型所产生的成本。

### （3）高效的管理团队，专业的运营团队

公司拥有一支高效率的管理团队和专业的运营团队，公司于2014年引进了一批精通互联网运营管理的业务人才，通过一年的磨练，打造成了一支具有时局把控能力和行业前瞻能力的管理团队，公司现有员工具有年轻化优势，偏向年轻的员工结构能够更好的适应电子商务环境的快速发展和变化，并且能在变化中抓住机遇实现创新。公司充分利用全网全渠道的销售模式，通过唯品会、京东、天猫等电子商务平台扩大公司的产品的知名度及销售量。通过大型平台的流量，获得更多潜在的客

户，在使公司品牌获得推广效应的同时为公司创造更多的收入及利润。

## 3、公司竞争劣势

### （1）对前端茶叶生产环节把控较弱

目前公司并未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生产环节，而是通过采购的方式对茶叶和茶具进行二次加工（主要是指包装的设计），然后再通过电商平台进行销售，相较于传统的茶企业来说，公司对前端茶叶及茶具的生产及研发的把控环节较为薄弱，对供应商提供的产品是否存在质量问题不能全面监控。为此公司通过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筛选来实现对供应商提供产品的质量保障。

### （2）销售模式较为单一

报告期内，公司仅进行线上的销售，销售渠道较为单一。为了拓展销售渠道，公司在发展线上销售业务的同时，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通过设立子公司开设线下店进行茶及茶具类产品的展销，以拓展线下销售渠道。

## （七）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 1、行业风险

根据工信部《电子商务“十二五”发展规划》指出，在“十二五”期间，我国经济发展面临资源环境约束增强、产业结构不合理、投资和消费关系失衡等重大问题，亟待通过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迫切需求进一步发展电

电子商务在创新企业生产经营模式、提高产业组织效率、激发市场活力、优化资源配置、促进节能减排、带动新兴服务业发展中的积极作用，推动产业结构调整拉动国内市场需求，创造新的经济增长点。国家近年对电子商务的发展给予了很大的政策支持，根据我国《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 “电子商务和电子政务系统开发与应用服务” 也被列入鼓励类行业。我国经济结构的转型，对我国电子商务及相关行业的发展提出了新的需求，使得该行业目前处于上升发展期，公司进行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其发展依赖于第三方服务平台，第三方服务平台对线上销售的产品相关要求和政策可能随时产生变化，从而影响该行业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和经营业绩。

目前，我国电子商务第三方服务市场处于起步阶段，形成了以淘宝、天猫、京东等电子商务服务平台为主的垄断格局。基于该现状，我国大多电子商务服务商都生存在淘宝、天猫、京东生态链内。茶叶电商也主要依赖于淘宝、天猫、京东等第三方服务平台。第三方服务平台对于茶叶电子商务的相关要求和政策可能随时产生变化，从而可能导致行业内公司运营成本的增加，对这些公司的正常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第三方服务平台的垄断格局被打破或是出现意外重大不利事件也将对茶叶电子商务行业提供商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负面影响。

## 2、市场风险

从国际市场上来看，传统国际贸易因为其跨区域、经济体物流配套要求高等特性决定了其发展仍然存在一定的瓶颈。电子商务服务方式的出现，突破了传统贸易单向物流格局框架，实现了以物流为基础，以信息为核心的全新商业模式。

2014 年全国茶叶总产量 195 万吨，比 2009 年增加 59 万吨，增长 43.4%。茶园面积 274 万公顷，比 2009 年增加 89 万公顷，增长 32.5%，全国茶叶农业总产值首次突破 1,000 亿元。据中国电子商务研究中心监测数据显示，电子商务作为一种新兴的茶叶销售平台和渠道模式，2013 年茶叶电商的销售总额接近 85 亿元，2013 年阿里巴巴平台完成茶叶类成交达到 34.16 亿元，茶叶行业的发展随着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规模逐渐壮大。目前，依托于电子商务方式进行销售，茶叶市场具有较为广阔的发展空间。但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及对产品质量要求的不断加强，目前国外纷纷设立了对茶叶新的检测标准，而国内的检测确不能跟上国际步伐，导致国内茶叶出口量不断的下降，若国内茶叶质量不能得到进一步加强，将会导致我国

茶叶面临市场销量下降的市场风险。

### 3、政策风险

2013年，商务部颁布《关于促进电子商务应用的实施意见》（商电函[2013]911号），提出到2015年，使电子商务成为重要的社会商品和服务流通方式，电子商务交易额超过18万亿元，应用电子商务完成进出口贸易额力争达到我国当年进出口贸易总额的10%以上，网络零售额相当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10%以上，重点发展零售、跨境贸易、农产品和生活服务领域电子商务。国家出台多项关于发展电子商务的政策，促进了电子商务行业的快速发展。

根据农业部发布的《全国茶叶重点区域发展规划（2009-2015）》，要以市场为导向，效益为中心，资源优势为依托，机制创新和科技创新为动力，充分发挥产品和区域优势，建立多元化投入机制，着力推动产业升级，带动和促进茶叶的可持续发展。

国家出台多项关于发展电子商务和茶叶的政策，促进了茶叶产业和电子商务产业的快速发展。若电子商务行业未来发展不规范，国家可能会出台限制性或更为严格的政策来限制及规范电子商务行业的发展，电子商务行业未来发展具有一定的政策风险。

## （八）公司业务发展规划

公司善用品质诠释东方茶禅生活美学，致力于让更多人喝到好茶，并在生活品质和禅茶意境之间寻找最佳的平衡组合，以塑造一种“茶、器、生活”三者和谐融通的禅茶文化。经过5年的努力，茶人岭已经从激烈的电商品牌竞争中崭露头角，在京东商城、唯品会、亚马逊、顺丰优选四大电商平台原叶茶品类销售位居前列，其他电商平台均排名行业前列，成功实现了“全网营销”的渠道目标。

在未来2年，茶人岭将在各个营销渠道齐头并进，努力成为真正贯通线上线下的茶叶品牌。

### 1、PC端

茶人岭将继续深耕和完善“全网营销”渠道，保持在京东商城、唯品会等各个核心平台原叶茶销售第一的品牌优势。

## 2、在移动端

目前仅在有赞商城茶人岭就已拥有分销商314,194家，粉丝89,221个。在不远的将来，茶人岭的目标是拥有100万分销商，并从中发展5万家品牌专营店。

## 3、线下店

### （1）拓展茶人岭专卖店

不同于传统品牌，茶人岭专卖店采用“实体店铺+线上店铺”的复合销售模式，即每家实体店铺都配备有自己的专属微店。这个销售模式能彻底解决传统开店遇到的投资门槛过高、商品备货不好把握和老客户复购难等问题，有效地提升了新店的存活率和竞争力。

茶人岭也将继续利用机场贵宾厅、名车会所等特殊渠道的沉默场地和固有优质客户资源，积极探索店铺选址的差异化之路。

### （2）整合线下茶馆

不同于传统品牌和店铺的单一品类销售，茶人岭具有其无法比拟的全品类产品销售优势。茶人岭“茶叶+茶器”的全品类产品体系，完全可以满足90%以上客户的消费需求：

1) 茶叶类产品覆盖了乌龙茶、红茶、绿茶、黑茶、白茶、花草茶等，完全可以满足90%以上消费者的个性需求；

2) 茶器类产品方面，茶人岭契合体验式消费，提供了满足茶禅生活方式在“器”使用和“生活”装饰需求的产品选择，如茶具、花器、香器、创意灯饰、中低端家具、软装摆件、书法字画、雕塑等。店内一切商品均可通过二维码扫码销售。

3) 茶人岭拟通过众筹的方式，对线下茶馆资源进行有效整合，让众多茶人岭移动分销商以小成本投入，成为线下实体店股东，并拥有招待客户的固定场所。

### 第三节 公司治理

#### 一、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初期，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制定了有限公司章程，构建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结构。股东会由全体股东组成，为有限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及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有限公司成立初期设立董事会，由四名董事组成，选举董事长一名，对股东会负责，执行股东会决定。有限公司成立初期未设立监事会，设有一名监事，负责检查公司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有限公司设总经理一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参与主持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2015年9月29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外投资及融资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2015年9月29日，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成员、股东代表监事的成员，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一名职工代表监事。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和财务负责人。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

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 二、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有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

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及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并应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结束之后的六个月之内举行。

##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行为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

##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决议分为普通决议和特别决议。股东大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作出特别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制订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明确财务负责人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的具体负责人。投资者关系管理是指公司通过充分的信息披露与交流，并运用金融和市场营销等手段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战略管理行为。201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具体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内容和方式。

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主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年度报告说明会、股东大会、公司网站、分析师会议和说明会、一对一沟通、邮寄资料、电话咨询、广告、宣传单或者其他宣传材料、媒体采访和报道、现场参观、其他符合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的方式等。公司应尽可能通过多种方式与投资者及时、深入和广泛地沟通,并应特别注意使用互联网络提高沟通的效率,降低沟通的成本。

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的询问,并在公司网站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和咨询。

### **(三) 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九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等方式解决。

### **(四)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六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八条规定: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董事会议事规则》第十二条及第三十条规定:董事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不得参与投票表决和清点表决票,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董事出席方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 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三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五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将不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第十三条规定:公司应当披露的定期报告包括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可以披露季度报告。

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四个月内编制并披露年度报告,在每个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两个月内披露半年度报告;披露季度报告的,公司应当在每个会计年度前三个月、九个月结束后的一个月內披露季度报告。

披露季度报告的,第一季度报告的披露时间不得早于上一年的年度报告。

公司应当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约定定期报告的披露时间。

公司应当按照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安排的时间披露定期报告,因故需要变更披露时间的,应当告知主办券商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申请。

公司预计不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定期报告的,应当及时向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报告,并公告不能按期披露的原因、解决方案及延期披露的最后期限。

###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茶人岭有限存在一起税务行政处罚情形。具体如下:

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期间,茶人岭有限向杭州清龙茶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清龙茶叶”)购进西湖龙井茶叶,因公司财务人员工作疏忽,仅凭清龙茶叶传真的《收款账户临时变更通知》就将货款汇入通知所列明的开票公司杭州市桐庐苍松实业公司(以下简称“苍松实业”),取得苍松实业开具的9份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用该发票申报抵扣增值税,其错误认为开票方与收款方一致即不存在问题。浙江省桐庐县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出具《已证实虚开通知单》(协查编号:633012200130031)认定该9份发票系虚开,茶人岭有限通过上述增值税专用发票申报抵扣增值税61,651.17元。

2014年9月24日,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向茶人岭有限出具《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厦国税稽罚告[2014]46号),茶人岭有限因在增值税方面存在从销售方取得第三方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并申请抵扣税款的行为,应被处以不缴或少缴税款一倍的罚款,但鉴于公司在经主管税务机关通知后已申报进项税额转出并补缴增值税61,651.17元,并在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检查过程中补缴滞纳金22,691.90元,经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重大案件审理委员会集体审议后,对茶人岭有限处以少缴增值税款0.5倍的罚款计30,852.59元。

《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第一款规定：“纳税人伪造、变造、隐匿、擅自销毁帐簿、记帐凭证，或者在帐簿上多列支出或者不列、少列收入，或者经税务机关通知申报而拒不申报或者进行虚假的纳税申报，不缴或者少缴应纳税款的，是偷税。对纳税人偷税的，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百分之五十以上五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纳税人取得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处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1997]134号）第二条规定：“在货物交易中，购货方从销售方取得第三方开具的专用发票，或者从销货地以外的地区取得专用发票，向税务机关申报抵扣税款或者申请出口退税的，应当按偷税、骗取出口退税处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及有关规定追缴税款，处以偷税、骗取数额五倍以下的罚款。”

《厦门市国家税务局 厦门市地方税务局关于发布<厦门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的公告》（2012年第2号）中所附《厦门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规定，因偷税（逃避缴纳税款），被“处予不缴或少缴税款的1倍罚款。特殊情况的，经集体审议可给予不缴或少缴税款50%以上1倍以下罚款”属于一般违法，具体规定内容如下：

违法违规章种类	项目序号	违法行为	处罚依据	违法程度	违法情节	处罚标准
三、违反纳税申报和征收管理规定的行为	16	偷税（逃避缴纳税款）	《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第六十三条 由税务机关追缴其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滞纳金，并处不缴或者少缴的税款50%以上5倍以下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一般	未达到移送标准，在检查过程中能积极主动配合税务机关检查且进行申报、补缴税款、滞纳金的。	处予不缴或少缴税款的1倍罚款。特殊情况的，经集体审议可给予不缴或少缴税款50%以上1倍以下罚款。
				严重	未达到移送标准，但在检查过程中存在逃避、拒绝检查等不予配合情形的。	处予不缴或少缴税款的1倍以上1.5倍以下罚款。
					达到移送标准，但在检查过程中能积极主动配合税务机关检查且进行申报、补缴税款、滞纳金的。	处予不缴或少缴税款的1.5倍以上2倍以下罚款。特殊情况的，经集体审议可给予不缴或少缴税款50%以上1.5倍以下罚款。
				特别	达到移送标准，且	处予不缴或少缴税

					严重	在检查过程中有逃避、拒绝检查或存在其它恶意不予配合情形的。	款的2倍以上5倍以下罚款。
--	--	--	--	--	----	-------------------------------	---------------

根据上述规定，对于偷税行为，处以少缴税款 50%的罚款属于一般违法，茶人岭有限的行为依法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情形。且茶人岭有限已按处罚决定书的要求及时缴纳罚款，未对公司造成重大损失。

该次行政处罚之行为主要发生在报告期之前及期初，系因公司财务人员工作疏忽、对相关纳税法规了解不透彻所致，并非故意所为。在该处罚发生后，公司已采取以下措施整改措施：（1）组织财务人员学习有关税法和财务会计的知识，进一步增强专业能力；（2）增加票据合规性审核岗位和审核流程，保证入账的票据均为合法票据；（3）完善纳税内部管理，所有的纳税事项均由财务经理亲自复核；（4）加强对上下游客户的调查，了解客户的资信和实力，从源头上降低类似事件发生的风险；（5）建立了与主管税务机关和税务专管员的沟通机制，及时协调纳税事项。公司采取上述措施后，已完善了公司纳税内部控制，降低了公司纳税风险，提高了纳税内部控制制度的可操作性，为公司在持续、稳健发展中依法纳税提供了合理的保证，公司自此未再受到其它税务处罚。

2015年9月9日，厦门市地方税务局火炬高技术产业开发区税务分局出具《涉税证明》（厦地税火证[2015]02150118号），证明公司2013年1月1日至2015年9月1日期间，能依法履行纳税义务，未发现因违反税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重大违法行为而被该局行政处罚的情形。

茶人岭有限受到的该次行政处罚之行为不属于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整改措施有效，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亦不会对本次股票挂牌构成实质性障碍。

最近两年一期，除上述情况之外，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四、公司独立性情况

#####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要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具体而言，公司依托于茶人岭这一品牌通过电子商务平台向客户提供茶和茶具类产品，目前公司布局全网全渠道，与京东、唯品会、天猫、亚马逊、中粮我买网等主流电子商务平台形成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在发展PC平台客户的同时也积极拓展移动客户端客户。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以及独立的采购、生产及销售系统，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重大或频繁关联交易；在业务上已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

## （二）资产独立性

自有限公司设立以来，公司的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形。

##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依法独立与员工签署劳动合同，缴纳社会保险；公司员工的劳动、人事、工资报酬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 （四）财务独立性

茶人岭现持有中国人民银行厦门市中心支行核发的《开户许可证》，核准号为J3930009817701，开户银行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莲坂支行，账号为40378001040012611。

茶人岭现持有厦税征字 350203699920256 号《税务登记证》。

公司有独立的财务部门，专门处理公司有关的财务事项，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其他单位共用银行账户

的情况；公司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公司拥有一套完整独立的财务核算制度和体系。

###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各部门之间分工明确、各司其职，保证了公司运转顺利。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独立的住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机构混同的情形。

## 五、同业竞争情况

###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本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支红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一家，为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企业情况如下：

#### （1）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于2015年7月17日，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156号501室；经营范围：投资管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注册号：350203320004046；执行事务合伙人：支红；合伙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合伙期限：自2015年7月17日至长期。

各合伙人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合伙人类型
1	支红	1,011,498.00	92.0382	普通合伙人
2	陆成明	43,750.00	3.9809	有限合伙人
3	蔡学键	43,750.00	3.9809	有限合伙人
	合计	<b>1,098,998.00</b>	<b>100.0000</b>	-

茗润源主要作为公司员工股权激励平台，未开展实质性的经营业务。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茶人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茶人

岭不存在同业竞争。

##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红的配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三家，为厦门英智长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1）厦门英智长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厦门英智长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5月21日，住所：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金丰大厦114室；经营范围：文化活动策划；礼仪庆典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计算机软硬件研发；会务服务；批发；零售工艺品、计算机辅助设备及其配件、办公设备、仪器仪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室内外装修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凭资质证书经营）；注册号：350203200095590；法定代表人：杨淑华；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自2008年5月21日至2018年5月20日。

英智长城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宋洪波	450,000.00	90.00	货币出资
杨淑华	50,000.00	10.00	货币出资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

注：宋洪波系支红的配偶；杨淑华系支红配偶的母亲。

英智长城主营业务为广告的设计和制作、提供会务服务，与公司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2）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

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11月15日，住所：厦门市思明区东浦路22号2楼R12；经营范围：国内广告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会展、礼仪服务、会议服务。注册号：350203200064318；法定代表人：宋洪波；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自2001年11月15日至2051年11月15日。

美格广告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宋洪波	560,000.00	70.00	货币出资
美格商务	240,000.00	30.00	货币出资
<b>合计</b>	<b>800,000.00</b>	<b>100.00</b>	-

美格广告主营业务为广告的设计和制作、提供会议服务，与公司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 （3）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12月12日，住所：厦门火炬高新技术信息光电园金丰大厦113室；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教育咨询（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专业化设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药品信息服务和网吧）；互联网销售；其他互联网服务（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软件开发；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市场调查；教育辅助服务（不含教育培训及出国留学中介、咨询等须经许可审批的项目）；邮政基本服务；其他日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文化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其他电子产品零售；五金零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箱、包零售；服装零售；鞋帽零售；纺织品、针纺织品及原料批发；服装批发；五金产品批发。注册号：350203200013730；法定代表人：宋洪波；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自2000年12月12日至2050年12月11日。

美格商务出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出资方式
宋洪波	940,000.00	94.00	货币出资
朱新华	30,000.00	3.00	货币出资
杨淑华	30,000.00	3.00	货币出资
<b>合计</b>	<b>1,000,000.00</b>	<b>100.00</b>	-

注：朱新华系支红的母亲

其中美格商务的经营范围与茶人岭部分重叠，包括“互联网销售；其他日用品零售；珠宝首饰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文化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

但美格商务主营业务为广告的设计和制作、提供会务服务以及提供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与公司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美格商务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书，就美格商务及美格商务下属的企业（包括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其分支机构）避免与茶人岭及茶人岭控制的企业之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作出如下声明与承诺：

1、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茶人岭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或拥有与茶人岭主营业务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的权益；

2、本公司承诺将不会采取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茶人岭及其控制的企业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茶人岭及茶人岭控制的企业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似或构成实质竞争的业务；

3、本公司保证承担因本公司及本公司下属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造成茶人岭及其控制的企业的全部经济损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 （三）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于2015年9月29日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茶人岭构成

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茶人岭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2、本人在担任茶人岭董事、监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茶人岭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 六、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关联方的担保情况

### （一）资金占用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存在对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140,000.00元，款项性质为借款，该款项已于2014年12月31日前归还；截至2015年7月31日，公司存在对蔡学键的其他应收款36,174.85元、对林超群的其他应收款8,000.00元，款项性质为备用金，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该款项已全部归还。

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说明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四节公司财务”之“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三）关联交易”。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 （三）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制度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及融资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

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关情况说明

###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 1、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持有茶人岭股份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职务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支红	董事长、总经理	9,584,948	79.875
合计	-	-	<b>9,584,948</b>	<b>79.875</b>

####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茗润源持茶人岭份额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对茗润源出资额（元）	持有茗润源份额(%)
支红	董事长、总经理	1,011,498.00	92.0382
陆成明	监事	43,750.00	3.9809
蔡学键	监事会主席	43,750.00	3.9809
合计	-	1,098,998.00	100.00

注：茗润源持有茶人岭 10.00% 的股份。

### （二）相互之间存在亲属关系情况

公司董事长支红的配偶系董事宋洪英的哥哥，除此之外，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除董事周挺及宋洪英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署《劳动合同》，合同详细规定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责任和义务。

除本公开转让说明书披露的协议或承诺之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没有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 （四）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长支红在茗润源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董事宋洪英在岭上茗茶任总经理，同时在昌园通信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董事周挺在新宜达任职董事长，在舟山中泰海运有限公司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除此之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茶人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茶人岭关系
支红	董事长	茗润源	执行事务合伙人	茗润源持有公司10.00%的股份
宋洪英	董事	岭上茗茶	总经理	茶人岭的子公司
		厦门昌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董事宋洪英持股50%的公司
周挺	董事	新宜达	董事长	新宜达持有公司10.125%的股份
		舟山中泰海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关联方关系
		宁波华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无关联方关系

#### （五）对外投资与申请挂牌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 （1）厦门昌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厦门昌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5月13日，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156号601座；经营范围：1、通信产品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2、通信工程、计算机系统工程、智能系统工程设计、施工、维护；3、批发零售：通信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包装材料、办公设备、机电设备、机械设备、仪器仪表、节能产品、环保产品、建筑材料、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及监控化学品)；注册号：350203200059101；法定代表人：宋洪英；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期限：2004年5月13日至2054年5月13日。

昌园通信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宋洪英	250,000.00	货币出资	50.00
2	陈团艺	250,000.00	货币出资	50.00
合计		<b>500,000.00</b>		<b>100.00</b>

昌园通信主要从事通信设备的研发销售业务，与公司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不具有同业竞争关系。

### （2）厦门汇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厦门汇富源贸易有限公司，成立于2000年3月22日，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222号国骏大厦9B室之A；经营范围：其他化工产品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及监控化学品）；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收购农副产品（不含粮食与种子）；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批发；汽车零配件批发；建材批发；五金产品批发；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注册号：91350203705434554W；法定代表人：陈志强；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经营期限：自2000年3月22日至2030年3月21日止。

汇富源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陈志强	1,000,000.00	100.00
合计		<b>1,000,000.00</b>	<b>100.00</b>

汇富源贸易经营范围中“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与公司经营范围存在部分相似或相同。但汇富源贸易主要从事化工用品的批发与零售，与公司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不构成同业竞争。茶人岭与关联方汇富源贸易不构成同业竞争。

### （3）宁波华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华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10月10日，住所：宁波市鄞州区天童北路1539号2011室；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实业投资及相关业务咨询服务；商品信息咨询服务。注册号：330212000018201；法定代表人：周挺；企业

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经营期限：自 2007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2 年 10 月 9 日。

宁波华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挺	3,750.00	75.00
2	潘群勇	1,250.00	25.00
合计		<b>5,000.00</b>	<b>100.00</b>

#### （4）舟山中泰海运有限公司

舟山中泰海运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 18 日，住所：舟山市普陀区沈家门街道佛国商城 B 座 6 楼；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沿海货物运输项目筹建。注册号：330903000008903；法定代表人：周挺；企业类型：私营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控股或私营性质企业控股）；经营期限：自 2005 年 3 月 18 日至 2019 年 3 月 18 日。

舟山中泰海运有限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周挺	1,020.00	51.00
2	付超	980.00	49.00
合计		<b>2,000.00</b>	<b>100.00</b>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 （六）最近两年一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情况。

#### （七）其它对申请挂牌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 八、最近两年一期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情况及其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如下：

### （一）董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设立董事会，并选举支红、李东华、宋洪英、宋洪波为公司董事；201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并作出决议，选举支红、宋洪英、潘鹏、周挺、林超群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支红为公司董事长。

### （二）监事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公司未设立监事会，设有监事一名；201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并作出决议，公司设立监事会，选举陆成明、吴宁毓为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蔡学键组成公司监事会，并选举蔡学键为监事会主席。

###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成立初期，成立董事会，董事会决议聘请支红为总经理；2015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一次股东大会暨创立大会并作出决议，聘任支红为公司总经理，聘任林超群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一期所发生的变化情况符合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动均因《公司章程》规定、经营管理需要等正常原因而发生，且核心管理人员并未发生变动，并没有构成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重大变化，没有对公司持续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第四节 公司财务

### 一、最近两年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 资产负债表

货币单位：元

资产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8,912,305.68	8,505,141.52	5,131,068.14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717,394.88	2,638,302.29	1,528,173.47
预付款项	64,529.59	88,493.44	12,988.98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892,712.96	657,760.05	663,413.50
存货	3,481,071.48	3,850,614.49	3,784,702.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b>流动资产合计</b>	<b>15,068,014.59</b>	<b>15,740,311.79</b>	<b>11,120,346.28</b>
<b>非流动资产：</b>	-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62,177.23	146,888.84	207,088.2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32,070.43	152,168.10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43.52	43,369.24	28,836.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8,591.18</b>	<b>342,426.18</b>	<b>235,924.96</b>
<b>资产总计</b>	<b>15,496,605.77</b>	<b>16,082,737.97</b>	<b>11,356,271.24</b>

## 资产负债表（续）

货币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1,763,254.03	3,686,839.97	2,137,153.95
预收款项	-	-	-
应付职工薪酬	326,426.11	524,428.77	424,604.63
应交税费	747,286.39	1,023,762.00	148,239.80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27,794.50	65,282.05	84,748.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64,761.03</b>	<b>5,300,312.79</b>	<b>2,794,746.49</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b>	<b>-</b>	<b>-</b>
<b>负债合计</b>	<b>2,864,761.03</b>	<b>5,300,312.79</b>	<b>2,794,746.49</b>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11,778.00	6,760,600.00	6,760,600.00
资本公积	2,587,220.00	2,239,400.00	2,239,400.00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53,284.68	178,242.52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279,562.06	1,604,182.66	-438,475.25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631,844.74</b>	<b>10,782,425.18</b>	<b>8,561,524.75</b>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b>	<b>15,496,605.77</b>	<b>16,082,737.97</b>	<b>11,356,271.24</b>

## 利润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营业收入</b>	<b>14,479,598.46</b>	<b>20,159,131.93</b>	<b>14,694,768.71</b>
减：营业成本	7,343,749.86	9,983,862.22	7,639,890.5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98,075.74	205,319.67	175,892.94
销售费用	3,177,803.71	3,209,835.81	2,043,374.18
管理费用	2,988,976.84	3,983,697.37	3,302,386.78
财务费用	-227,439.31	-248,724.04	-111,900.73
资产减值损失	-36,102.88	58,130.29	115,346.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b>二、营业利润</b>	<b>1,034,534.50</b>	<b>2,967,010.61</b>	<b>1,529,778.28</b>
加：营业外收入	-	-	-
减：营业外支出	32,665.02	133,684.06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665.02	-	-
<b>三、利润总额</b>	<b>1,001,869.48</b>	<b>2,833,326.55</b>	<b>1,529,778.28</b>
减：所得税费用	251,447.92	612,426.12	-28,836.67
<b>四、净利润</b>	<b>750,421.56</b>	<b>2,220,900.43</b>	<b>1,558,614.95</b>
<b>五、其他综合收益</b>	<b>-</b>	<b>-</b>	<b>-</b>
<b>六、综合收益总额</b>	<b>750,421.56</b>	<b>2,220,900.43</b>	<b>1,558,614.95</b>

## 现金流量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910,525.19	22,417,628.44	18,222,691.4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1,242.51	252,756.81	115,393.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141,767.70	22,670,385.25	18,338,084.7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88,647.13	9,979,497.75	9,171,342.5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00,401.20	2,863,984.28	2,335,277.1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73,842.77	2,070,789.20	1,706,686.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93,055.02	4,177,860.76	3,089,370.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655,946.12	19,092,131.99	16,302,676.12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4,178.42</b>	<b>3,578,253.26</b>	<b>2,035,408.5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7,655.42	204,179.88	37,827.9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655.42	204,179.88	37,827.99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7,655.42</b>	<b>-204,179.88</b>	<b>-37,827.99</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98,998.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8,998.00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098,998.00</b>	-	-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407,164.16</b>	<b>3,374,073.38</b>	<b>1,997,580.59</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505,141.52	5,131,068.14	3,133,487.55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8,912,305.68</b>	<b>8,505,141.52</b>	<b>5,131,068.14</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60,600.00	2,239,400.00	178,242.52	1,604,182.66	-	10,782,42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60,600.00	2,239,400.00	178,242.52	1,604,182.66	-	10,782,425.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51,178.00	347,820.00	75,042.16	675,379.40	-	1,849,419.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750,421.56	-	750,421.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1,178.00	347,820.00	-	-	-	1,098,998.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751,178.00	347,820.00	-	-	-	1,098,998.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75,042.16	-75,042.16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75,042.16	-75,042.16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7,511,778.00</b>	<b>2,587,220.00</b>	<b>253,284.68</b>	<b>2,279,562.06</b>	-	<b>12,631,844.74</b>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b>6,760,600.00</b>	<b>2,239,400.00</b>	-	<b>-438,475.25</b>	-	<b>8,561,524.75</b>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60,600.00	2,239,400.00	-	-438,475.25	-	8,561,524.7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78,242.52	2,042,657.91	-	2,220,900.4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2,220,900.43	-	2,220,900.4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78,242.52	-178,242.52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178,242.52	-178,242.52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760,600.00	2,239,400.00	178,242.52	1,604,182.66	-	10,782,425.18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6,760,600.00	2,239,400.00	-	-1,997,090.20	-	7,002,90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760,600.00	2,239,400.00	-	-1,997,090.20	-	7,002,909.8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558,614.95	-	1,558,614.9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558,614.95	-	1,558,614.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3、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b>四、本期期末余额</b>	<b>6,760,600.00</b>	<b>2,239,400.00</b>	-	<b>-438,475.25</b>	-	<b>8,561,524.75</b>

##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集团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三、审计意见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公司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和2015年7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份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5年9月17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职业字[2015]14469号），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茶人岭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茶人岭2013年12月31日、2014年12月31日、2015年7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3年度、2014年度、2015年1-7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 1、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公司会计期间从公历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3、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公司无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 4、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

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7、金融工具的确认和计量

### (1) 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 (3) 金融资产减值

期末，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根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 8、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提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是指应收账款金额在 5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在 10 万元以上（含）且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10% 以上（含）的款项。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账龄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采用账龄分析法，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期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期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公司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时，以账龄为组合按以下标准计提：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1 年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含 2 年)	10.00	10.00
2-3 年 (含 3 年)	20.00	20.00
3-4 年 (含 4 年)	50.00	50.00
4-5 年 (含 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款项

如果某项单项金额不重大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导致该项应收款项按照以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将无法真实反映其可收回金额的,该应收款项采取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9、存货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库存商品、已发出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的发出商品。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

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②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10、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

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

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

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

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11、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且未列入存货的有形资产。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公司将符合定义的有形资产确认为固定资产：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固定资产的分类

固定资产分类为：办公设备、运输工具。

#### (3)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确定。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固定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 (4)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以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折旧额。

#### (5)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

回。

#### (6)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④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 1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是指正在施工中尚未完工或虽已完工但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工程。

(2)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其工程成本。

(3) 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作调整。

(4)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回。

## 13、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

当期损益。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 14、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无形资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

(2)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3)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①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期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②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其估计使用寿命进行摊销。

无形资产以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当月起采用直线法计提摊销，根据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摊销率如下：

无形资产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摊销率（%）
财务软件	直线法	5.00	-	20.00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以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后的金额作为应计摊销额。

### (4)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按照资产减值核算方法处理。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当该项资产处置时予以转回。

## 15、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核算，在项目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摊销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余额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16、应付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短期薪酬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①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②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 （2）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 设定受益计划

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①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②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17、预计负债

### (1) 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计量方法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 18、股份支付

公司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应当按照公司制定的“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会计政策执行。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 19、股份回购

回购公司股份，应按照成本法确定对应的库存股成本。

注销的库存股成本高于对应股本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注销的库存股成本低于对应股本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

转让的库存股，转让收入高于库存股成本的，增加资本公积；转让收入低于库存股成本的，依次冲减资本公积、盈余公积、未分配利润的金额。

因实行股权激励回购公司股份的，在回购时，按照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

## 20、收入确认方法和原则

### （1）销售商品

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 ①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②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提供劳务

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应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款的证据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其中，利息收入应按他人使用公司现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

确定；使用费收入应按有关合同或协议规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包括，指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或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补助。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企业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收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 22、所得税

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 23、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 (二) 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 1、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1月26日起，财政部陆续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财会[2014]14号）、《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财会[2014]8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财会[2014]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财会[2014]10号）四项准则，并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财会[2014]6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

排》（财会[2014]11号）、《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财会[2014]16号）三项准则。上述修订或公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4]23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应当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公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财政部令第76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公司于上述新公布或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施行日开始执行，并补充、修订了相关会计政策，执行上述准则对公司期初资产总额、负债总额、股东权益总额及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估计变更，对公司的利润未产生影响。

### （三）重大前期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对公司的利润未产生影响。

## 五、盈利能力、偿债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序号	指标	2015年1-7月/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度/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度/ 2013年12月31日
一	<b>盈利能力</b>			
1	销售毛利率	49.28%	50.47%	48.01%
2	销售净利率	5.18%	11.02%	10.61%
3	净资产收益率	6.73%	22.96%	20.03%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6.95%	24.00%	20.03%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6	0.19	0.13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6	0.19	0.13
二	<b>偿债能力</b>			
1	资产负债率	18.49%	32.96%	24.61%

2	流动比率（倍）	5.26	2.97	3.98
3	速动比率（倍）	4.02	2.23	2.62
三	<b>营运能力</b>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83	9.19	6.83
2	存货周转率	3.43	2.62	2.36
四	<b>现金获取能力</b>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4,178.42	3,578,253.26	2,035,408.58
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4	0.30	0.17

注 1：表中相关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1)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2) 净资产收益率= $P/(E0+NP \div 2+Ei \times Mi - M0-Ej \times Mj - M0)$

其中：P 为报告期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利润；E0 为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股本总额

(4)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5) 每股净资产=期末净资产/期末股本总额

(6)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7) 应收账款周转率=年化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余额+应收账款期末余额）\*2

(8) 存货周转率=年化营业成本/（存货期初余额+存货期末余额）\*2

其中：2015 年 1-7 月的存货周转率、应收账款周转率为年化周转率

(9)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0) 速动比率=速动资产/流动负债

注 2：为了保持各期会计指标的可比性，各期的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和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计算过程中所使用的股份数以改制后股份数 1,200 万为基础计算。

## （一）盈利能力分析

### 1、销售毛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48.01%、50.47% 和 49.28%，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稳定。其中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茶叶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9.06%、50.47% 和 46.45%，2015 年 1-7 月公司茶叶毛利率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 2015 年上半年为电商行业销售淡季，为了刺激消费者的购买欲望，增加产品的销量，公司在指导价格范围内对公司产品的价格进行了一定的调整，在一定程度上导致 2015 年上半年度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茶具产品的毛利率分别为 44.76%、50.52% 和

62.46%，其中 2015 年 1-7 茶具产品的毛利率增长较大，主要原因系茶具市场的竞争性要低于茶叶市场，公司进行自主定价的空间较高，公司对茶具类产品的定价策略为渗透定价法，即以低价渗透市场，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后逐步提高价格。新三板挂牌公司黑美人（股票代码 831443）在 2013 年度、2014 年度的毛利率分别为 51.15%、51.52%，公司与同行业黑美人的毛利率较为接近。

##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 10.61%、11.02% 和 5.18%，2015 年 1-7 月销售净利率与 2013 年度、2014 年度相比有所降低主要系 2015 年 1-7 月的期间费用增长较快，经过 2013 年、2014 年度的发展，公司经销及联营模式发展已经比较成熟，对于公司而言，自营店铺具有更大的发展空间，2015 年公司拟大力拓展茶人岭天猫旗舰店的销售收入，通过与返利网达成合作，通过返利来增加茶人岭天猫旗舰店的流量导入，该部分支出计入销售费用—平台使用费，公司 2015 年 1-7 月的平台使用费为 887,810.35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6.13%，2014 年度平台使用费占营业收入比重仅为 2.81%。同时受电商行业销售淡季的影响，2015 年 1-7 月销售收入的增长幅度低于期间费用的增长幅度故而导致 2015 年 1-7 月的销售净利率较上年度有大幅降低。

## 3、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0.03%、22.96% 和 6.73%，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20.03%、24.00% 和 6.95%，公司 2015 年 1-7 月份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大幅度降低的主要原因系 2015 年公司拟大力发展以茶人岭天猫旗舰店为代表直销业务模式（即自营店铺），加大了在广告宣传及流量导入方面的投入，公司 2015 年 1-7 月销售费用为 3,177,803.71 元，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1.95%，较 2014 年度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 15.92% 增长了 37.88%，期间费用的大幅上涨导致公司净利润的下降。同时 2015 年 1-7 月的净资产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17.15%，净资产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在 2015 年 1-7 月进行了增资，注册资本由 6,760,600.00 元增加至 7,511,778.00 元。综上 2015 年 1-7 月净利润的减少及净资产的增加导致公司 2015 年 1-7 月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均有较大幅度的下降。

#### 4、每股收益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 0.13 元、0.19 元和 0.06 元，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稀释每股收益分别为 0.13 元、0.19 元和 0.06 元，公司 2015 年 1-7 月的每股收益较 2014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 2015 年 1-7 月份净利润降低，原因已在“净资产收益率分析”中予以说明。

### （二）偿债能力分析

#### 1、资产负债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4.61%、32.96%和 18.49%，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长期偿债能力较强。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7 月 31 日公司的总资产增长率分别为 41.62%、-3.64%，而占总负债比例较高的应付账款增长率分别为 72.51%、-52.17%，应交税费增长率分别为 590.61%、-27.01%，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及应交税费增加是其资产负债率较高的主要原因。其中，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金额为 3,686,839.97 元，其大幅度增加的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公司的业务大幅度提高，由于电子商务行业的季节性特征，每年度 11 月及 12 月份为公司的销售及采购旺季，供应商对公司的信用周期一般是两个月，故而 2014 年 12 月 31 日存在大量应付账款；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交税费金额为 1,023,762.00 元，比 2013 年 12 月 31 日增加了 875,522.20 元，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公司实现了扭亏为盈，当期所得税费用为 612,426.12 元。

#### 2、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分析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3.98 倍、2.97 倍和 5.26 倍，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速动比率分别为 2.62 倍、2.23 倍和 4.02 倍，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低的主要原因系流动负债中应付账款及应交税费较高，原因已在“资产负债率分析”中予以说明。

### （三）营运能力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6.83、9.19 及 10.83，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整体较高，其中 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34.51%，主要原因系 2014 年度的营业收入较 2013 年度增加了 37.19%，公司对应收账款政策进行严格管理，2014 年度的应收账款平均余额较 2013 年度增长 1.99%，变动不大，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高。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2.36、2.62 及 3.43，公司 2015 年 1-7 月的存货周转率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31.32%，主要原因系 2015 年 1-7 月的年化营业成本较 2014 年度增长了 26.10%，营业成本的增长系由业务规模的扩张导致。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营运能力较强。

#### （四）现金流量分析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和 2015 年 1-7 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2,035,408.58 元、3,578,253.26 元和 -514,178.42 元，公司 2015 年 1-7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出现大额负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1-7 月应付账款金额减少了 1,923,585.94 元，主要系 2014 年 11 月、12 月为公司的销售旺季，公司大规模的采购产生的应付账款在 2015 年 1-7 月结算，公司支付供应商货款产生一定量的现金流出。

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的匹配关系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50,421.56	2,220,900.43	1,558,614.9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102.88	58,130.29	115,346.68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702.01	92,113.56	85,842.72
无形资产摊销	20,097.67	20,097.67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65.02	-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25.72	-14,532.57	-28,836.6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9,543.01	-65,912.30	-1,097,783.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66,367.44	-1,238,110.12	1,101,026.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55,897.97	2,505,566.30	301,197.02
其他	-	-	-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514,178.42</b>	<b>3,578,253.26</b>	<b>2,035,408.58</b>
<b>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b>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12,305.68	8,505,141.52	5,131,068.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8,505,141.52	5,131,068.14	3,133,487.5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164.16	3,374,073.38	1,997,580.59

## 六、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 （一）营业收入、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 1、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

公司主要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公司收入确认流程如下：

##### （1）联营业务模式

联营业务模式是指公司通过洽谈与平台商签订合同协议，公司产品在该电商平台进行销售，同时根据电商平台的订单进行发货，电商平台在完成对终端客户的销售后按月（或月度内多次）与公司进行结算，公司在获取对账单并完成与电商平台对账结算后确认收入，同时结转采购成本。

### （2）经销业务模式

经销业务模式是指电商平台向公司采购产品进行销售，公司与平台商签订购销协议，公司安排仓库进行配货并在指定的时间发往平台商仓库，在平台商仓库接受货物并验收后完成销售行为。该种模式下，货物运送至平台商指定仓库，**平台商仓库签收并完成双方对账后**公司确认收入，同时结转采购成本。

### （3）直销业务模式

直销业务模式是指公司通过网上自营店铺直接进行产品的销售，自营店铺主要是指公司在天猫、有赞等电子商务平台开设自己的店铺，通过运营店铺进行产品销售，相应销售流程为客户询价、下单、公司发货、客户确认收货、款项进入公司支付宝（或其他）账户。客户购买商品款进入公司支付宝（或其他）账户后发生退货现象极少，因此公司在客户确认收入款项进入本公司支付宝（或其他）账户时确认收入，同时结转采购成本。

公司每月按照计提的包装业务人员的工资及社保等结转主营业务成本。

## 2、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具体如下：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增长率（%）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4,479,598.46	23.13	20,159,131.93	37.19	14,694,768.71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479,598.46	23.13	20,159,131.93	37.19	14,694,768.71
其他业务收入	-	-	-	-	-
营业利润	1,034,534.50	-40.23	2,967,010.61	93.95	1,529,778.28
利润总额	1,001,869.48	-39.38	2,833,326.55	85.21	1,529,778.28
净利润	750,421.56	-42.08	2,220,900.43	42.49	1,558,614.95

注：一期数据的增长率为年化增长率，计算公式为（2015年1-7月收入总额\*12/7-2014年度收入总额）/2014年度收入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销售茶叶及茶具的销售收入，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的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为100.00%，无其他业务收入。公司营业收入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的收入增长率分别为37.19%和23.1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处于快速成长的阶段，营业收入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而增长。

#### （1）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茶叶销售收入和茶具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茶叶	11,921,257.21	82.33	16,840,940.94	83.54	11,110,893.30	75.61
茶具	2,558,341.25	17.67	3,318,190.99	16.46	3,583,875.41	24.39
合计	<b>14,479,598.46</b>	<b>100.00</b>	<b>20,159,131.93</b>	<b>100.00</b>	<b>14,694,768.71</b>	<b>100.00</b>

注：占比是指各类别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的茶叶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75.61%、83.54%和82.33%，2014年度较2013年度有所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的主营产品为茶叶，各期茶具销售规模波动不大，业务规模的扩张主要体现为茶叶销售规模的提升，因此茶叶销售收入占比有所上升。

#### （2）按销售模式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模式、经销模式及直销模式的销售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联营模式	7,700,321.03	53.18	13,181,425.75	65.39	10,359,615.71	70.50
经销模式	5,024,114.76	34.70	5,726,272.80	28.41	2,999,396.82	20.41

直销模式	1,755,162.67	12.12	1,251,433.38	6.21	1,335,756.18	9.09
合计	<b>14,479,598.46</b>	<b>100.00</b>	<b>20,159,131.93</b>	<b>100.00</b>	<b>14,694,768.71</b>	<b>100.00</b>

注：占比是指各类别销售模式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联营模式下的收入占比较高，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联营模式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 70.50%、65.39% 及 53.18%，呈现逐年降低的趋势。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经销模式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20.41%、28.41% 及 34.70%，呈现逐年上升的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的“茶人岭”品牌得到消费者的认可，京东商城、天猫等平台商加大了与公司的合作力度，加大了对公司的采购量。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度及 2015 年 1-7 月直销模式的销售收入占比分别为 9.09%、6.21% 及 12.12%，公司直销模式的销售收入占比在 2015 年 1-7 月大幅提高的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战略调整，开始逐渐发展公司的直营业务，培养自己的终端客户，对在天猫、有赞等平台上开设自己的店铺增加运营投入。

报告期内，公司经销及联营业务收入明细如下：

经销模式						
经销商	销售平台	销售内容	2013年（元）	2014年（元）	2015年（元）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京东	茶叶、茶具	2,715,052.45	5,109,976.68	4,427,779.98	否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中粮我买网	茶叶、茶具	284,344.37	616,296.12	596,334.78	否
联营模式						
联营商	销售平台	销售内容	2013年（元）	2014年（元）	2015年（元）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唯品会	茶叶、茶具	9,115,843.91	9,701,178.48	4,551,773.75	否
广州唯品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唯品会	茶叶、茶具	-	790,225.63	1,225,141.97	否
亚马逊卓越有限	亚马逊	茶叶、茶具	465,949.47	1,009,511.20	398,237.04	否

公司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顺丰优选	茶叶、茶具	207,482.79	792,699.92	441,871.69	否
上海天翌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天猫超市(华东区)	茶叶、茶具	79,707.97	299,665.08	579,694.82	否
广州心雅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天猫超市(华南区)	茶叶、茶具	45,981.36	176,348.01	222,992.87	否
上海传绩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号店	茶叶、茶具	388,545.59	-	-	否
苏州翌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天猫超市(华东区)	茶叶、茶具	-	115,143.32	44,823.88	否
纽海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	1号店	茶叶、茶具	-	103,711.71	72,810.66	否
纽海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1号店	茶叶、茶具	-	84,701.34	18,178.27	否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苏宁易购	茶叶、茶具	18,178.63	78,790.15	-	否
天津猫超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天猫超市	茶叶、茶具	-	-	88,043.11	否
上海飞牛集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飞牛网	茶叶、茶具	-	-	46,857.70	否
东方风行(上海)生活多媒体有限公司	乐蜂网	茶叶、茶具	37,925.99	-	-	否
乐蜂(上海)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乐蜂网	茶叶、茶具	-	29,367.31	-	否
广州优盟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APP	茶叶、茶具	-	-	9,261.54	否
上海乐勋信息技	美乐乐	茶叶、茶具	-	83.60	633.73	否

术有限公司						
-------	--	--	--	--	--	--

## 2、毛利率分析

###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产品类别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茶叶	46.45%	50.47%	49.06%
茶具	62.46%	50.52%	44.76%
<b>综合毛利率</b>	<b>51.57%</b>	<b>50.47%</b>	<b>48.01%</b>

报告期内，公司茶叶类产品的毛利率波动不大，较稳定，其中2015年1-7月较低系上半年为电商行业销售淡季，为了刺激消费者的购买欲望，增加产品的销量，公司在指导价格范围内对公司产品的价格进行了一定的调整，在一定程度上导致2015年上半年度茶叶类产品的毛利率有所下降；公司茶具类产品的毛利率呈现逐年递增的趋势，主要原因系茶具市场的竞争性要低于茶叶市场，公司进行自主定价的空间较高，公司对茶具类产品的定价策略为渗透定价法，即以低价渗透市场，占据一定市场份额后逐步提高价格。

### (2) 按销售模式划分

销售模式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联营模式	48.11%	50.71%	45.18%
经销模式	50.18%	47.51%	52.96%
直销模式	51.84%	61.59%	58.83%
<b>综合毛利率</b>	<b>49.28%</b>	<b>50.47%</b>	<b>48.01%</b>

报告期内，公司的三种销售模式中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毛利率高于联营模式及经销模式，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及2015年1-7月直销模式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58.83%、61.59%及51.84%。公司的三种销售模式中联营模式及直销模式会发生一定金额的平台使用费。公司在与联营平台结算时将平台使用费直接从销售总额中扣除确认收入，而直销模式下公司发生的平台使用费列入销售费用中。因此，报告期内，公司直销模式下的销售毛利率略高于其他两种销售模式。

## (二) 主要费用及变动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14,479,598.46	20,159,131.93	14,694,768.71
销售费用	3,177,803.71	3,209,835.81	2,043,374.18
管理费用	2,988,976.84	3,983,697.37	3,302,386.78
财务费用	-227,439.31	-248,724.04	-111,900.73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1.95%	15.92%	13.9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20.64%	19.76%	22.47%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1.57%	-1.23%	-0.76%
期间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例	41.02%	34.45%	35.62%

##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3.91%、15.92%、21.95%。公司2015年1-7月的销售费用占比较高的主要原因系销售人员数量增加导致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较上年同期大幅增加，同时，随着业务扩张的需要，公司2015年1-7月的年化平台使用费较上年同期增长168.80%，年化广告宣传费较上年同期增长182.28%。

销售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540,630.72	664,431.81	631,840.19
运输费	591,256.19	1,007,338.12	822,819.84
平台使用费	887,810.35	566,207.62	147,977.95
广告宣传费	934,269.16	567,379.16	188,306.62
仓储费用	188,045.69	205,624.32	92,529.90
专业服务费	-	95,105.34	72,042.58
其他	35,791.60	103,749.44	87,857.10
合计	<b>3,177,803.71</b>	<b>3,209,835.81</b>	<b>2,043,374.18</b>

注：（1）年化平台使用费=2015年1-7月平台使用费\*12/7

(2) 年化仓储费用=2015年1-7月仓储费用\*12/7

(3) 年化广告宣传费=2015年1-7月年化广告宣传费\*12/7

报告期内，公司2015年1-7月的年化仓储费用较2014年度增长56.77%，2014年度的仓储费用较2013年度增长122.22%，主要原因系随着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张，公司与更多的电子商务平台进行合作，发生的仓储费用也相应的增长。

公司2015年1-7月的年化平台使用费较上年同期增长168.80%，公司2014年度的平台使用费较2013年度增长282.63%，报告期内公司平台使用费不断增长的原因与公司业务模式发展相关，公司业务发展初期主要以经销业务模式为主，联营和直销模式为辅，2013年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自经销业务模式，即通过直接向平台商供货获取收入，在该种模式下不涉及平台使用费，所以导致2013年公司平台使用费金额较少；随着公司与平台商合作模式的多样化，联营和直销模式规模也逐步增长，致使2014年对亚马逊、唯品会的平台使用费大幅上涨；2015年1-7月平台使用费大幅上涨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拟大力发展茶人岭天猫旗舰店（直销模式），为了更好、更快的吸引更多的消费者，公司通过与返利网进行合作，以返利的形式来吸引销售者在公司的自营店铺购买产品，增加自营店铺的客户访问量，因返利而发生的平台使用费用高，导致2015年1-7月份的平台使用费大幅上升。

2015年1-7月年化广告宣传费较上年同期增长182.28%，2014年度广告宣传费较2013年度增长201.31%，报告期内公司广告宣传费大幅上升的主要原因系2013年度公司首次扭亏为盈，当时的销售策略较为保守，2014年度公司大力开拓市场，在与多个平台以多种业务模式进行合作时，特别是在联营和直销模式下，公司需要进行网上店铺首页设计、产品详情页设计、开店活动设计，公司未能及时匹配相应的设计人员，即将该部分设计工作委托给美格商务运作，2014年度、2015年1-7月份分别新增50.00万元和70.00万元的设计费，进而导致公司广告宣传费大幅上升。

##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3年度、2014年度和2015年1-7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2.47%、19.76%和20.64%。各期管理费用占比波动较小，没有异常。

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职工薪酬	1,761,767.82	2,298,449.97	1,832,335.39
房租及水电费	322,362.81	756,818.73	846,199.90
办公费	305,994.66	265,952.90	185,552.73
交通费	129,256.70	245,879.23	221,392.40
差旅费	61,821.57	133,060.10	52,753.40
专业服务费	143,888.28	1,700.00	19,841.91
折旧及摊销	74,799.68	112,211.23	85,842.72
装修费	61,963.33	-	-
其他	127,121.99	169,625.21	58,468.33
<b>合计</b>	<b>2,988,976.84</b>	<b>3,983,697.37</b>	<b>3,302,386.78</b>

注：（1）年化职工薪酬=2015年1-7月职工薪酬\*12/7

（2）年化办公费=2015年1-7月办公费\*12/7

公司2015年1-7月的年化职工薪酬较2014年度增长31.40%，主要系人员数量有所增加；2015年1-7月的年化办公费较2014年度增长97.24%，主要原因系2015年公司新政策规定5,000.00元以下的单次采购可直接入费用，不通过固定资产核算，因此2015年1-7月采购电脑的费用计入办公费，另外，2015年办公费包括新增人员的邮箱采购费用；2014年度办公费较2013年度增长43.33%，主要原因系公司办公场所迁移，新采购了大量办公家具；2014年度差旅费较2013年度增长152.23%，主要原因系业务规模有所扩张；2015年1-7月发生的专业服务费主要系挂牌过程中产生的费用。

###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	-	-
利息收入	-231,242.51	-252,756.81	-115,393.23
手续费	3,803.20	4,032.77	3,492.50
<b>合计</b>	<b>-227,439.31</b>	<b>-248,724.04</b>	<b>-111,900.73</b>

公司的利息收入主要系其他货币资金中购买理财产品的收益所得。

### （三）重大投资收益和非经常性损益

####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 2、非经常性损益

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1-7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665.02	-	-
罚款及滞纳金	-	53,684.06	-
网销诉讼和解支出	25,000.00	80,000.00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	-
非经常性损益小计	32,665.02	133,684.06	-
所得税影响额	-8,166.26	-33,421.02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b>合计</b>	<b>-24,498.77</b>	<b>-100,263.05</b>	<b>-</b>

2014年的罚款及滞纳金支出主要系公司从销售方取得第三方虚开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对应增值税金额为61,651.17元，税务局对公司追缴的税款及滞纳金支出。

公司的网销诉讼和解支出主要系公司使用网络上有商标使用权的图片，商标使用权人对公司提出索赔，公司与之私下和解所产生的支出。

### （四）公司主要税项及相关税收优惠政策

#### 1、茶人岭适用的主要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	17.00
营业税	利息收入总额	5.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00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00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 2、茶人岭享受税收优惠政策的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茶人岭未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 七、公司的主要资产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8,912,305.68	57.51	8,505,141.52	52.88	5,131,068.14	45.18
应收账款	1,717,394.88	11.08	2,638,302.29	16.40	1,528,173.47	13.46
预付款项	64,529.59	0.42	88,493.44	0.55	12,988.98	0.11
其他应收款	892,712.96	5.76	657,760.05	4.09	663,413.50	5.84
存货	3,481,071.48	22.46	3,850,614.49	23.94	3,784,702.19	33.33
<b>流动资产合计</b>	<b>15,068,014.59</b>	<b>97.23</b>	<b>15,740,311.79</b>	<b>97.87</b>	<b>11,120,346.28</b>	<b>97.92</b>
固定资产	262,177.23	1.69	146,888.84	0.91	207,088.29	1.82
无形资产	132,070.43	0.85	152,168.10	0.95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4,343.52	0.22	43,369.24	0.27	28,836.67	0.25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428,591.18</b>	<b>2.77</b>	<b>342,426.18</b>	<b>2.13</b>	<b>235,924.96</b>	<b>2.08</b>
<b>总资产</b>	<b>15,496,605.77</b>	<b>100.00</b>	<b>16,082,737.97</b>	<b>100.00</b>	<b>11,356,271.24</b>	<b>100.00</b>

注：占比系指各资产科目账面价值占资产总额的比例

### （一）货币资金

#### 1、货币资金分类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现金	1,560.83	3,571.76	9,360.64
银行存款	4,841,711.75	1,930,918.16	566,283.10
其他货币资金	4,069,033.10	6,570,651.60	4,555,424.40

合计	8,912,305.68	8,505,141.52	5,131,068.14
----	--------------	--------------	--------------

(续上表)

其他货币资金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支付宝余额	69,033.10	570,651.60	555,424.40
理财产品款	4,000,000.00	6,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069,033.10	6,570,651.60	4,555,424.40

公司的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其他货币资金包括支付宝余额和存放在银行的理财产品款,公司为了提高货币资金收益,充分发挥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向银行购买了短期理财产品,一般三个月内到期。由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对流动资金有一定需求,因此有必要保持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与业务发展相匹配。

2、期末无存在抵押、质押、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 (二) 应收账款

###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 元

类别	2015年07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07,784.08	100.00	90,389.2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1,807,784.08	100.00	90,389.20	5.00

(续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	2,777,160.31	100.00	138,858.02	5.00

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2,777,160.31</b>	<b>100.00</b>	<b>138,858.02</b>	<b>5.00</b>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08,603.65	100.00	80,430.18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b>合计</b>	<b>1,608,603.65</b>	<b>100.00</b>	<b>80,430.18</b>	<b>5.00</b>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807,784.08	100.00	90,389.20
1年以上	-	-	-
<b>合计</b>	<b>1,807,784.08</b>	<b>100.00</b>	<b>90,389.20</b>

(续上表)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2,777,160.31	100.00	138,858.02
1年以上	-	-	-
<b>合计</b>	<b>2,777,160.31</b>	<b>100.00</b>	<b>138,858.02</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	-------------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含 1 年)	1,608,603.65	100.00	80,430.18
1 年以上	-	-	-
<b>合计</b>	<b>1,608,603.65</b>	<b>100.00</b>	<b>80,430.18</b>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账龄均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资产整体可收回性较高,出现坏账损失的风险较小。

### 3、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 (1) 2015 年 7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唯品会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82,408.04	1 年以内	54.34
中粮海优 (北京)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1,524.55	1 年以内	23.87
广西蓝火翼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5,594.50	1 年以内	6.95
杭州有赞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5,522.57	1 年以内	3.07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3,116.43	1 年以内	2.94
<b>合计</b>		<b>1,648,166.09</b>		<b>91.17</b>

#### (2) 2014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唯品会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87,056.05	1 年以内	59.40
中粮海优 (北京)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7,492.40	1 年以内	7.47
北京顺丰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7,092.03	1 年以内	7.10
广西蓝火翼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7,238.01	1 年以内	2.78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非关联方	70,283.86	1 年以内	2.53
<b>合计</b>		<b>2,639,162.35</b>		<b>95.03</b>

#### (3)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 (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唯品会控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59,271.63	1 年以内	84.5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分行	非关联方	41,633.93	1年以内	2.59
广西蓝火翼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054.08	1年以内	1.68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6,773.98	1年以内	1.66
中粮海优（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433.40	1年以内	1.58
<b>合计</b>		<b>1,480,167.02</b>		<b>92.02</b>

4、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期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有茶人岭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欠款。

### （三）预付账款

#### 1、预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 年 7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4,529.59	100.00	88,493.44	100.00	12,988.98	100.00
1 年以上	-	-	-	-	-	-
<b>合计</b>	<b>64,529.59</b>	<b>100.00</b>	<b>88,493.44</b>	<b>100.00</b>	<b>12,988.98</b>	<b>100.00</b>

报告期内，无账龄在 1 年以上的预付账款。

#### 2、报告期内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 （1）2015 年 7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潍坊嘉豪家具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205.13	1 年以内	18.91	货款
福容堂家庭用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993.59	1 年以内	17.04	货款
福州德丰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94.94	1 年以内	9.76	货款
永康市中亿利园艺工具厂	非关联方	5,967.41	1 年以内	9.25	货款
福建省德化县艺虹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5.94	1 年以内	7.98	货款
<b>合计</b>		<b>40,617.01</b>		<b>62.94</b>	

##### （2）2014 年 12 月 31 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宋庆伟	非关联方	30,433.20	1年以内	34.39	货款
戴尔(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829.99	1年以内	33.71	电脑款
北京世纪卓越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455.35	1年以内	7.29	广告费
北京当当科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096.00	1年以内	6.89	广告费
广东尚明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42.89	1年以内	6.49	货款
<b>合计</b>		<b>78,557.43</b>		<b>88.77</b>	

注：宋庆伟为淘宝个人卖家

(3) 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款项性质
厦门市鑫裕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645.65	1年以内	74.26	货款
东莞市清溪盈富印铁制罐厂	非关联方	3,343.33	1年以内	25.74	货款
<b>合计</b>		<b>12,988.98</b>		<b>100.00</b>	

3、截至2015年7月31日，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公司5.00%(含5.00%)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9,697.85	100.00	46,984.89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939,697.85</b>	<b>100.00</b>	<b>46,984.89</b>	<b>5.00</b>

(续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2,379.00	100.00	34,618.95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692,379.00</b>	<b>100.00</b>	<b>34,618.95</b>	<b>5.00</b>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98,330.00	100.00	34,916.50	5.0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b>合计</b>	<b>698,330.00</b>	<b>100.00</b>	<b>34,916.50</b>	<b>5.00</b>

2、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列示)

货币单位：元

账龄	2015年7月31日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939,697.85	100.00	46,984.89	5.00
1年以上	-	-	-	-
<b>合计</b>	<b>939,697.85</b>	<b>100.00</b>	<b>46,984.89</b>	<b>5.00</b>

(续上表)

账龄	2014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692,379.00	100.00	34,618.95	5.00
1年以上	-	-	-	-
<b>合计</b>	<b>692,379.00</b>	<b>100.00</b>	<b>34,618.95</b>	<b>5.00</b>

(续上表)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的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98,330.00	100.00	34,916.50	5.00
1年以上	-	-	-	-
合计	<b>698,330.00</b>	<b>100.00</b>	<b>34,916.50</b>	<b>5.00</b>

### 3、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 (1) 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原值)的比例(%)	款项内容与性质
林燕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15.96	员工借款
厦门振泰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376.00	1年以内	14.30	仓库押金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年以内	11.71	平台保证金
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000.00	1年以内	9.05	平台保证金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8.51	平台保证金
合计		<b>559,376.00</b>		<b>59.53</b>	

公司给林燕借款情况如下：

年度	对象	情况说明	资金偿还计划	执行情况
2015年	林燕	员工借款	2015.12.31前偿还	已结清

报告期内，公司向员工提供财务资质类型的借款仅有林燕一笔，主要原因系员工用于资金周转，考虑到该员工对公司的贡献程度及借款时间较短，公司通过了本次借款申请，并约定于2015年12月31日前还款完毕，本次借款未约定借款利息。截至2015年10月底，上述款项已经归还完毕。

公司尚未针对员工从公司接收资助类型的借款制定专门的内部规章制度，员工非业务借款参照适用《借款管理制度》。公司若未来拟在公司内部大规模实行该项政策，公司将制度相应的借款管理规定来完善对该类借款的内部控制。

#### (2)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原值）的比例（%）	款项内容与性质
厦门振泰成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4,376.00	1年以内	19.41	仓库押金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年以内	15.89	平台保证金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000.00	1年以内	11.84	平台保证金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1年以内	11.55	平台保证金
亚马逊卓越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7.22	平台保证金
<b>合计</b>		<b>456,376.00</b>		<b>65.91</b>	

(3)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原值）的比例（%）	款项内容与性质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40,000.00	1年以内	20.05	借款
厦门市信息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8,675.00	1年以内	18.43	房租押金
唯品会（中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0,000.00	1年以内	15.75	平台保证金
浙江天猫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2,000.00	1年以内	11.74	平台保证金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0	1年以内	7.16	平台保证金
<b>合计</b>		<b>510,675.00</b>		<b>73.13</b>	

注：公司与平台商签订的合同一般为一年一签，所以各期平台保证金账龄均在1年以内。

4、期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5、按性质列示其他应收款

货币单位：元

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仓库押金	134,376.00	134,376.00	128,675.00
平台保证金	515,000.00	467,000.00	366,000.00
员工借款	290,321.85	91,003.00	63,655.00
关联方借款	-	-	140,000.00

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合计	939,697.85	692,379.00	698,330.00

### (五) 存货

#### 1、存货账面余额、跌价准备及账面价值如下：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5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719,196.15	-	1,719,196.15
发出商品	1,761,875.33	-	1,761,875.33
合计	3,481,071.48	-	3,481,071.48

(续上表)

类别	2014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2,406,060.90	-	2,406,060.90
发出商品	1,444,553.59	-	1,444,553.59
合计	3,850,614.49	-	3,850,614.49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库存商品	1,920,833.44	-	1,920,833.44
发出商品	1,863,868.75	-	1,863,868.75
合计	3,784,702.19	-	3,784,702.19

### (六) 固定资产

#### 1、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减值准备、净值及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原价	508,969.82	177,655.42	153,393.02	533,232.22

办公设备	507,875.80	17,655.42	153,393.02	372,138.20
运输设备	1,094.02	160,000.00	-	161,094.02
<b>累计折旧</b>	<b>362,080.98</b>	<b>54,702.01</b>	<b>145,728.00</b>	<b>271,054.99</b>
办公设备	361,318.90	52,047.44	145,728.00	267,638.34
运输设备	762.08	2,654.57	-	3,416.65
<b>账面净值</b>	<b>146,888.84</b>	-	-	<b>262,177.23</b>
办公设备	146,556.90	-	-	104,499.86
运输设备	331.94	-	-	157,677.37
<b>减值准备</b>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b>账面价值</b>	<b>146,888.84</b>	-	-	<b>262,177.23</b>
办公设备	146,556.90	-	-	104,499.86
运输设备	331.94	-	-	157,677.37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b>原价</b>	<b>477,055.71</b>	<b>31,914.11</b>	-	<b>508,969.82</b>
办公设备	475,961.69	31,914.11	-	507,875.80
运输设备	1,094.02	-	-	1,094.02
<b>累计折旧</b>	<b>269,967.42</b>	<b>92,113.56</b>	-	<b>362,080.98</b>
办公设备	269,413.18	91,905.72	-	361,318.90
运输设备	554.24	207.84	-	762.08
<b>账面净值</b>	<b>207,088.29</b>	-	-	<b>146,888.84</b>
办公设备	206,548.51	-	-	146,556.90
运输设备	539.78	-	-	331.94
<b>减值准备</b>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账面价值	207,088.29	-	-	146,888.84
办公设备	206,548.51	-	-	146,556.90
运输设备	539.78	-	-	331.94

(续上表)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原价	439,227.72	37,827.99	-	477,055.71
办公设备	438,133.70	37,827.99	-	475,961.69
运输设备	1,094.02	-	-	1,094.02
累计折旧	184,124.70	85,842.72	-	269,967.42
办公设备	183,778.30	85,634.88	-	269,413.18
运输设备	346.40	207.84	-	554.24
账面净值	255,103.02	-	-	207,088.29
办公设备	254,355.40	-	-	206,548.51
运输设备	747.62	-	-	539.78
减值准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账面价值	255,103.02	-	-	207,088.29
办公设备	254,355.40	-	-	206,548.51
运输设备	747.62	-	-	539.78

注 1：其中运输设备为仓库用的液压叉车，因而账面价值较小。

2、期末固定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七)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原值、累计摊销、减值准备、净值及变动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原价	172,265.77	-	-	172,265.77

软件	172,265.77	-	-	172,265.77
<b>累计摊销</b>	<b>20,097.67</b>	<b>20,097.67</b>	-	<b>40,195.34</b>
软件	20,097.67	20,097.67	-	40,195.34
<b>账面净值</b>	<b>152,168.10</b>	-	-	<b>132,070.43</b>
软件	152,168.10	-	-	132,070.43
<b>减值准备</b>	-	-	-	-
软件	-	-	-	-
<b>账面价值</b>	<b>152,168.10</b>	-	-	<b>132,070.43</b>
软件	152,168.10	-	-	132,070.43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原价	-	172,265.77	-	172,265.77
软件	-	172,265.77	-	172,265.77
<b>累计摊销</b>	-	<b>20,097.67</b>	-	<b>20,097.67</b>
软件	-	20,097.67	-	20,097.67
<b>账面净值</b>	-	-	-	-
软件	-	-	-	-
<b>减值准备</b>	-	-	-	-
软件	-	-	-	-
<b>账面价值</b>	-	-	-	<b>152,168.10</b>
软件	-	-	-	152,168.10

注1：软件为公司2013年5月份购入，6月份开始计提摊销的财务软件。

2、期末无形资产未发现减值迹象，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137,374.09	173,476.97	115,346.68

合计	137,374.09	173,476.97	115,346.68
----	------------	------------	------------

## 2、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34,343.52	43,369.24	28,836.67
合计	34,343.52	43,369.24	28,836.67

## 八、公司重大债务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应付账款	1,763,254.03	61.55	3,686,839.97	69.56	2,137,153.95	76.47
应付职工薪酬	326,426.11	11.39	524,428.77	9.89	424,604.63	15.19
应交税费	747,286.39	26.09	1,023,762.00	19.32	148,239.80	5.30
其他应付款	27,794.50	0.97	65,282.05	1.23	84,748.11	3.03
<b>流动负债合计</b>	<b>2,864,761.03</b>	<b>100.00</b>	<b>5,300,312.79</b>	<b>100.00</b>	<b>2,794,746.49</b>	<b>100.00</b>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	-	-
<b>负债合计</b>	<b>2,864,761.03</b>	<b>100.00</b>	<b>5,300,312.79</b>	<b>100.00</b>	<b>2,794,746.49</b>	<b>100.00</b>

注：占比是指各负债科目账面价值占负债总额的比例

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主要包括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应交税费较2013年12月31日增长590.61%，主要系2013年公司尚有未弥补亏损，2013年度的所得税费用为零，而2014年度实现净利润2,220,900.43元，所得税费用为612,426.12元，因此2014年年末应交税费-企业所得税大幅增长。

### （一）应付账款

#### 1、应付账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1,763,254.03	3,686,839.97	2,137,153.95

其中：1年以内（含1年）	1,763,254.03	3,686,839.97	2,137,153.95
1年以上	-	-	-

2、报告期内应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1) 2015年7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厦门兴龙原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07,431.93	1年以内	货款	23.11
安徽亿源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2,451.19	1年以内	货款	14.32
昆明茶房山茶叶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228,148.80	1年以内	货款	12.94
亳州市志同堂花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13,866.28	1年以内	货款	6.46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关联方	100,000.00	1年以内	设计费	5.67
<b>合计</b>		<b>1,101,898.20</b>			<b>62.49</b>

(2) 201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安溪县崇德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75,336.67	1年以内	货款	45.44
安溪县剑斗咏天华厂	非关联方	403,109.94	1年以内	货款	10.93
昆明茶房山茶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34,335.18	1年以内	货款	9.07
厦门诚方诚工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825.29	1年以内	货款	5.28
杭州瑞茗茶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4,447.56	1年以内	货款	5.27
<b>合计</b>		<b>2,802,054.64</b>			<b>76.00</b>

(3) 2013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元）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省安溪县崇德茶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23,611.37	1年以内	货款	29.18
安溪县剑斗咏天华厂	非关联方	356,948.95	1年以内	货款	16.70

安徽和济堂中药饮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242.26	1年以内	货款	14.33
安徽亿源中药饮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5,050.10	1年以内	货款	4.92
杭州赛纳茶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596.43	1年以内	货款	4.71
<b>合计</b>		<b>1,492,449.11</b>			<b>69.83</b>

3、期末应付账款中无持公司 5.00%（含 5.00%）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情况。

## （二）应付职工薪酬

### 1、按类别列示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年7月31日
短期薪酬	524,428.77	2,215,797.41	2,413,800.07	326,426.1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6,601.13	86,601.13	-
<b>合计</b>	<b>524,428.77</b>	<b>2,302,398.54</b>	<b>2,500,401.20</b>	<b>326,426.11</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424,604.63	2,844,066.37	2,744,242.23	524,428.7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19,742.05	119,742.05	-
<b>合计</b>	<b>424,604.63</b>	<b>2,963,808.42</b>	<b>2,863,984.28</b>	<b>524,428.77</b>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短期薪酬	295,598.22	2,379,290.45	2,250,284.04	424,604.6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84,993.13	84,993.13	-
<b>合计</b>	<b>295,598.22</b>	<b>2,464,283.58</b>	<b>2,335,277.17</b>	<b>424,604.63</b>

### 2、短期职工薪酬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5年7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4,428.77	2,103,829.71	2,301,832.37	326,426.11
二、职工福利费	-	43,688.50	43,688.50	-
三、社会保险费	-	61,379.20	61,379.20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48,552.86	48,552.86	-
2、工伤保险费	-	4,934.25	4,934.25	-
3、生育保险费	-	7,892.09	7,892.09	-
四、住房公积金	-	6,900.00	6,9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524,428.77</b>	<b>2,215,797.41</b>	<b>2,413,800.07</b>	<b>326,426.11</b>

(续上表)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4,604.63	2,718,734.60	2,618,910.46	524,428.77
二、职工福利费	-	43,107.91	43,107.91	-
三、社会保险费	-	77,053.46	77,053.46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61,720.00	61,720.00	-
2、工伤保险费	-	5,117.48	5,117.48	-
3、生育保险费	-	10,215.98	10,215.98	-
四、住房公积金	-	5,000.00	5,0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170.40	170.4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424,604.63</b>	<b>2,844,066.37</b>	<b>2,744,242.23</b>	<b>524,428.77</b>

(续上表)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支付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5,598.22	2,273,472.11	2,144,465.70	424,604.63
二、职工福利费	-	45,408.12	45,408.12	-
三、社会保险费	-			-
其中：1、医疗保险费	-	42,364.52	42,364.52	-
2、工伤保险费	-	2,642.53	2,642.53	-
3、生育保险费	-	7,140.77	7,140.77	-
四、住房公积金	-	8,000.00	8,00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62.40	262.40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八、其他短期薪酬	-	-	-	-
<b>合计</b>	<b>295,598.22</b>	<b>2,379,290.45</b>	<b>2,250,284.04</b>	<b>424,604.63</b>

### 3、离职后福利

货币单位：元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1-7月缴费金额	2015年7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5,893.82	-
失业保险费	-	10,707.31	-
<b>合计</b>	<b>-</b>	<b>86,601.13</b>	<b>-</b>

(续上表)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度缴费金额	2014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104,531.24	-
失业保险费	-	15,210.81	-
<b>合计</b>	<b>-</b>	<b>119,742.05</b>	<b>-</b>

(续上表)

设定提存计划项目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度缴费金额	2013年12月31日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74,425.86	-
失业保险费	-	10,567.27	-

合计	-	84,993.13	-
----	---	-----------	---

### (三) 应交税费

货币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427,708.90	602,841.32	-
个人所得税	25,980.46	30,236.04	18,587.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602.82	4,139.68	7,228.12
教育费附加	10,430.58	2,956.91	5,162.94
增值税	264,160.82	383,288.97	116,962.31
营业税	1,584.52	-	-
印花税	2,818.29	299.08	299.08
<b>合计</b>	<b>747,286.39</b>	<b>1,023,762.00</b>	<b>148,239.80</b>

### (四) 其他应付款

#### 1、其他应付款账龄分析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27,794.50	65,282.05	84,748.11
其中：1年以内（含1年）	27,794.50	65,282.05	84,748.11
1年以上	-	-	-

#### 2、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货币单位：元

性质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公积金	22,794.50	2,400.00	3,400.00
往来款及其他	5,000.00	62,882.05	81,348.11
<b>合计</b>	<b>27,794.50</b>	<b>65,282.05</b>	<b>84,748.11</b>

#### 3、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 4、报告期内其他应付款单位情况

##### (1) 2015年7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公积金账户	非关联方	22,794.50	1年以内	预提公积金	82.01
杭州笛佛软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00.00	1年以内	软件维护费	17.99
<b>合计</b>		<b>27,794.50</b>			<b>100.00</b>

(2) 2014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陆成明	公司供应链管理部经理、监事	43,750.00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67.02
张玲	公司员工	18,375.00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28.15
公积金账户	非关联方	2,400.00	1年以内	预提公积金	3.68
蔡学键	监事	757.05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1.16
<b>合计</b>		<b>65,282.05</b>			<b>100.00</b>

(3)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茶人岭关系	金额	账龄	款项性质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陆成明	公司供应链管理部经理、监事	43,750.00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51.62
张玲	公司员工	18,375.00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21.68
刘成华	公司员工	16,375.00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19.32
公积金账户	非关联方	3,400.00	1年以内	预提公积金	4.01
蔡学键	监事	2,848.11	1年以内	股权认购款	3.36
<b>合计</b>		<b>84,748.11</b>			<b>100.00</b>

## 九、股东权益情况

货币单位：元

项目	2015年7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	------------	-------------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11,778.00	59.47	6,760,600.00	62.70	6,760,600.00	78.96
资本公积	2,587,220.00	20.48	2,239,400.00	20.77	2,239,400.00	26.16
盈余公积	253,284.68	2.01	178,242.52	1.65	-	-
未分配利润	2,279,562.06	18.05	1,604,182.66	14.88	-438,475.25	-5.12
<b>所有者权益合计</b>	<b>12,631,844.74</b>	<b>100.00</b>	<b>10,782,425.18</b>	<b>100.00</b>	<b>8,561,524.75</b>	<b>100.00</b>

股本变动情况请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之“第一节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设立以来股本的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在挂牌前未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

## 十、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 (二) 公司主要关联方

####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与公司关系
支红	直接持有公司 79.875% 股份，持有股东茗润源 92.0382% 的份额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公司不存在控制关系关联方主要指除了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新宜达	持有公司 10.125% 股份的股东
茗润源	持有公司 10.00% 股份的股东
林超群	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
周挺	公司董事
潘鹏	公司董事
宋洪英	公司董事
蔡学键	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陆成明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吴宁毓	公司股东代表监事

### 3、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宋洪波	原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
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控制的其他公司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控制的其他公司
厦门英智长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控制的其他公司
上海君霖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新宜达全资子公司
上海新宜达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新宜达全资子公司
上海新宜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股东新宜达全资子公司
上海临泰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新宜达全资子公司
厦门汇富源贸易有限公司	董事宋洪英的配偶控制的公司
厦门昌园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宋洪英持有 50% 股权的公司
宁波华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周挺持有 75% 的股权的公司
舟山中泰海运有限公司	董事周挺持有 51% 的股权的公司

### (三) 关联交易

#### 1、经常性关联交易

##### (1) 关联销售

报告期内无关联销售情况。

## (2) 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无关联采购情况。

##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美格广告及美格商务存在关联交易。美格广告于 2014 年度向公司提供设计服务，双方签订了《设计制作合同》；美格商务于 2015 年 1-7 月向公司提供设计服务并向公司销售一辆二手车。公司关联交易符合诚实信用原则，关联交易活动遵循商业原则，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双方签订了书面协议，协议的签订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协议内容明确、具体。

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货币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7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采购设计服务	700,000.00	-	-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购车	160,000.00	-	-
厦门美格新浪广告有限公司	采购设计服务	-	500,000.00	-
<b>合计</b>		<b>860,000.00</b>	<b>500,000.00</b>	-

公司向美格广告和美格商务采购的设计服务内容系公司及产品图拍摄；产品外观平面设计和印刷；宣传折页（宣传单）、彩页、海报、广告设计和制作；名片设计、信封、挂历、台历设计及制作。美格广告和美格商务在其与公司的服务期内安排 8 名设计人员进入茶人岭，专门为茶人岭提供设计服务，每月收费 10 万元，美格广告和美格商务的服务成本主要为设计人员的人工成本及设计人员所用电脑的折旧费用，每月约 8 万元，美格广告和美格商务对公司的收费是以其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确定的，与公司关联交易的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

报告期内，美格咨询主要从事会展服务、广告设计及代运营服务，美格咨询为公司提供产品外观设计及制作、网上店铺的设计服务，该项服务与美格咨询进行的电子商务代运营服务具有相似之处：

客户	合同类型	提供服务	配备人员	收费情况
茶人岭	设计制作合同	产品拍摄、外观设计、网页店铺设计等	设计人员8名	按照每月10万元收取固定服务费。
第三方客户	代运营合作协议	运营客户在第三方平台上的虚拟店铺，包括产品拍摄，美工设计、制定运营方案、店铺等	企划2人，设计2人，销售2人，共6人	第一年服务费5万元每月，第二年6万元每月，且按照销售额12%作为代运营提成。

由于美格咨询为茶人岭提供的主要为产品包装设计、图案外观设计、产品拍摄，同时也为自营店铺提供店铺页面设计，但由于茶人岭的主要客户为大型第三方平台商，其自营店铺产生的收入较少，双方约定的费用支付模式为每月支付固定的服务费，与美格咨询为其他客户提供的代运营服务收费模式具有一定差异性。为了减少关联方交易及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该部分员工引进茶人岭使其成为公司的正式员工，经与该部分员工和美格商务协商一致，公司将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设计制作合同》履行完毕后，将该部分员工正式引入茶人岭。

公司因业务需要于 2015 年 5 月向美格商务购买二手车一辆，所购买车辆系美格商务于 2008 年 8 月购入，原值 61.65 万元，转让时美格商务已计提 41.45 万元的折旧，尚有残值 20.20 万元，经二手车店估值市场价格为 16.00 万元，交易双方对此价格没有异议，公司向美格商务购买二手车的价格是合理、公允的。

### 3、关联方往来明细

#### (1) 关联方其他应收款

货币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1-7月增加额	2015年1-7月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蔡学键	-	43,750.00	7,575.15	36,174.85
	林超群	-	8,000.00	-	8,000.00
	陆成明	-	8,000.00	8,000.00	-

(续上表)

科目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度增加额	2014年度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40,000.00	-	140,000.00	-

(续上表)

科目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度增加额	2013年度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收款	蔡学键	64,100.00	29,848.11	93,948.11	-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140,000.00	-	140,000.00
	吴宁毓	-	57,500.00	57,500.00	-

(2) 关联方应付账款

科目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1-7月增加额	2015年1-7月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余额
应付账款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700,000.00	600,000.00	100,000.00

(3) 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货币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2015年1-7月增加额	2015年1-7月减少额	2015年7月31日余额
其他应付款	陆成明	43,750.00	-	43,750.00	-
	蔡学键	757.05	6,818.10	7,575.15	-

(续上表)

科目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2014年度增加额	2014年度减少额	2014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付款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	200,000.00	200,000.00	-
	陆成明	43,750.00	43,750.00	43,750.00	43,750.00
	蔡学键	2,848.11	9,216.94	11,308.00	757.05

(续上表)

科目	关联方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2013年度增加额	2013年度减少额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其他应付款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360,000.00	800,000.00	1,160,000.00	-
	厦门英智长城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20,000.00	-	120,000.00	-
	陆成明	-	43,750.00	-	43,750.00
	蔡学键	-	13,340.39	10,492.28	2,848.11

(4) 关联方往来中资金往来的资金性质

货币单位：元

科目	关联方	2015年7月31日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蔡学键	36,174.85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	林超群	8,000.00	备用金
应付账款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0	设计费

(续上表)

科目	关联方	2014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其他应付款	陆成明	43,750.00	股权认购款
其他应付款	蔡学键	757.05	股权认购款及备用金

(续上表)

科目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其他应收款	厦门美格新浪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140,000.00	借款
其他应付款	陆成明	43,750.00	股权认购款
其他应付款	蔡学键	2,848.11	股权认购款及备用金

注 1：公司对陆成明和蔡学键的其他应付款余额为员工缴纳的股权认购款（员工激励），2015 年 7 月 17 日，厦门茗润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成立时该款项正式使用，之前挂账其他应收款贷方，与员工备用金抵消后，借方余额体现在其他应收款，贷方余额体现在其他应付款。

注 2：公司进行备用金申领的部门主要包括产品部、采购部、行政部及财务部等部门，采购部门申领备用金主要用于向供应商垫付采购原材料的款项；产品部门申领备用金主要用于支付广告宣传费用、样品费用的垫付以及差旅费用；行政部及财务部申领备用金主要用于购买办公用品、预订机票及酒店等情况。

#### 4、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有限公司时期，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 5、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存在对关联方的采购，公司与关联方严格遵循平等、自愿、等价、有偿的原则签订了书面合同，交易价格公允。上述关联采购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及关联方与公司的往来款金额较小，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构成实质性影响。

## 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 (1)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安排

为了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议事规则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认定、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关联方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关联交易的披露等事宜进行了严格规定，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

同时，为规范关联方与公司之间的潜在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分别向公司出具了《关于规避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 (2)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安排的有效性及其可执行性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第三章第七条规定：

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下列事项：

- (一) 购买或出售资产；
- (二)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 (三) 提供财务资助；
- (四) 提供担保；
- (五) 租入或租出资产；
- (六)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七) 赠与或受赠资产；

(八) 债权或债务重组；

(九)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十) 签订许可协议； (十一)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十二) 销售产品、商品；

(十三) 提供或接受劳务；

(十四) 委托或受托销售；

(十五) 关联双方共同投资；

(十六) 其他通过约定可能造成资源或义务转移的事项以及证券监管部门或法定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交易。

第五章第十二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不足 10% 的关联交易由公司董事长审批后实施。

第五章第十三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 以上，不足 30% 的关联交易；应由公司董事长审批的关联交易，但董事长与交易有关联关系的，由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第五章第十四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占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资产总额 30% 的关联交易；为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不论数额大小）；应由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但出席董事会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其次，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监事共同签署了《规范减少关联交易承诺函》以及《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委托理财、关联交易等事项的情况的书面声明》，公司具有与关联交易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在日常运营中，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能够遵循诚实信用、平等、自愿、公平、公开、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公司在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具体安排中，相关制度是有效且可执

行的。

## 十一、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期后事项

2015年8月12日，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厦门岭上茗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厦门岭上茗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注册资本：100.00万元；住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156号501室；经营范围：酒、饮料及茶叶批发；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酒、饮料及茶叶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日用品零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文化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互联网销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家用电器批发；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其他家庭用品批发；灯具零售；家具零售；注册号：91350203M00012NU3G；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法定代表人：宋洪英。

2015年8月26日，有限公司进行了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登记，取得了厦门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商事主体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登记内名预核字[2015]第2082015082610024号），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1日，茶人岭有限通过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公司的股东会决议，同意以3名股东作为发起人，以各发起人截至2015年7月31日所享有的茶人岭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资入股，以发起方式设立（整体变更改制）为股份公司。

2015年9月17日，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编号为天职业字[2015]13664号的《审计报告》，对茶人岭有限截至2015年7月31日的财务状况进行了审计。截至2015年7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12,631,844.74元。

2015年9月18日，厦门大成方华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出具了《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

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大方评报字（2015）第 DFX62065 号），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评估净资产为 1,348.32 万元。

2015 年 9 月 28 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该协议就拟设立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和组织形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5 年 9 月 28 日，茶人岭有限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大会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2015 年 9 月 29 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天职业字[2015]13758 号《验资报告》，茶人岭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 12,000,000.00 元，以茶人岭有限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12,631,844.74 元折合股本 12,000,000.00 元，其余 631,844.74 元转入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审验截至 2015 年 9 月 29 日止，公司已将茶人岭有限截至 2015 年 7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12,631,844.74 元折合为股本 12,000,000.00 元整。2015 年 9 月 29 日，茶人岭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关于设立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及《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并选举了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及第一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授权董事会办理股份公司注册登记手续。

2015 年 10 月 27 日，厦门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上述变更登记，并核发了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200699920256Y）

## （二）承诺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三）或有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 （四）其他重要事项

2015 年 7 月 15 日，因侵害其他著作财产权纠纷，上海富昱特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向厦门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案号：（2015）厦民初字第 1402 号，要求茶人岭有限停止侵权，并支付侵权赔偿金 40,000 元及为制止侵权行为所支付的合理

开支 2,600 元，目前该案正在审理中。根据公司提供的说明，公司正积极与上海富昱特图像技术有限公司协商寻求和解。该案涉案金额较小，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不足 1%，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影响。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厦门大成方华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采用收益法对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事宜涉及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在 2015 年 7 月 31 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大方评报字（2015）第 DFX62065 号”《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书》，评估结论如下：

“经过综合分析，本次评估采用收益法评估结果。即在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7 月 31 日，在持续经营条件下，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人民币壹仟叁佰肆拾捌万叁仟贰佰元整（RMB1,348.32 万元，取整）。”

##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和最近两年分配及实施情况

### （一）股利分配的政策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目前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 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 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利润分配原则为：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公司采取现金或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按股东在公司注册资本中各自所占的比例分配给各方。视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可以进行中期分配。

## （二）最近两年一期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在最近两年一期没有实施股利分配。

##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利分配政策在本次公开转让前后保持一致。

## 十四、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于2015年8月12日设立子公司厦门岭上茗茶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岭上茗茶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法定代表人为宋洪英，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350203M00012NU3G，住所为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1156号501室。公司的经营范围为：酒、饮料及茶叶批发；其他预包装食品批发；酒、饮料及茶叶零售；预包装食品零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不含文物）；其他日用品零售；其他未列明零售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其他文化用品零售；日用家电设备零售；互联网销售；厨房用具及日用杂品零售；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批发；灯具、装饰物品批发；其他未列明批发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经营项目）；家用电器批发；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批发（不含文物）；其他家庭用品批发；灯具零售；家具零售。经营期限为2015年8月12日至2065年8月11日。

2015年9月9日，厦门市集易达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编号为厦集易达验字[2015]第10321号《验资报告》，审验截至2015年9月7日止，岭上茗茶已收到茶人岭缴纳的注册资本100万元，均以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子公司岭上茗茶主要拟开展线下销售业务。

岭上茗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 (元)	实缴出资额 (元)	出资比例 (%)
1	茶人岭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 (一) 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我国GDP在2013年和2014年分别较上年同期增长7.7%和7.4%，并且我国2014年GDP总值首次突破60万亿元，GDP增速一直保持在7%以上的较高水平，我国宏观经济面临增长方式的转变和经济结构的调整，将直接影响居民消费者的购买能力和消费信心指数，并且间接影响各大企业的产能水平和市场需求。同时，公司的主营业务系从事“茶人岭”品牌的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的线上销售业务，电子商务行业受国家产业政策的重大影响，因此，公司的未来发展一定程度上受我国产业政策变化的影响。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所面临的产业政策调整的风险。

### (二) 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目前电子商务行业处于发展初期，大量中小企业涌入，行业门槛低，行业壁垒薄弱，尚未出现拥有一定垄断优势的企业，行业内鱼龙混杂，恶性竞争。公司茶叶及茶具等产品线上销售业务发展较早，具有一定的客户资源和渠道优势，并打造了高效、富有凝聚力的团队。但不排除一些市场竞争者采取价格战的方式争抢客户资源，导致市场竞争的恶性循环。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竞争激烈的风险。

### （三）高度依赖第三方交易平台的风险

我国电子商务行业起步较晚，20世纪90年代以来，随着我国计算机和网络信息技术的迅速发展，给新的商业模式带来了机遇，电子商务和电子商务服务业得到了迅速的发展。经过近20年的发展，我国电子商务行业形成了独特的行业架构，其中电子商务第三方交易平台以天猫、京东、唯品会、1号店等平台为主，构成了整个框架体系的核心层，形成了寡头垄断的格局。

公司主要从事茶叶及茶具的线上销售业务，需要借助并依赖唯品会、天猫、京东、亚马逊、中粮我买网等第三方交易服务平台，不排除大型的第三方交易平台企业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发展施加限制或压力。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高度依赖第三方交易平台的风险。

### （四）公司内部管理控制风险

在股份公司设立之前，公司没有设立健全的内部管理机制，内部控制的环节存在缺陷，股份公司设立后，公司正在逐步完善法人治理机制，并逐步制定了与公司发展阶段相适应的内部管理机制，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公司内部管理机制仍需要在日后的经营活动中不断得到完善，不排除公司在目前的发展中存在公司治理不适应业务发展的需要，从而影响公司稳定、持续、健康的发展。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内部管理控制风险。

### （五）报告期公司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风险

公司在报告期存在一项行政罚款，2014年10月8日，厦门市国家税务局稽查局对公司出具厦国税稽处[2014]338号《税务处理决定书》，认定公司于2011年5月至2013年3月期间，存在从销售方取得第三方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行为，此项行为涉及税额合计61,651.17元，由于此项认定，公司被出具厦国税稽罚告[2014]46号《税务行政处罚事项告知书》处以少缴增值税款0.5倍的罚款合计30,825.59元。虽然根据厦门市国家税务局、厦门市地方税务局联合制定《厦门市税务行政处罚裁量权执行基准》的相关规定，公司的情节属于“一般违法行为”，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实质性的障碍，且该项违法行为的起因系对方单位故意虚开增值税发票，公司财务人员因疏忽大意未能及时识别，因此受违法违规的对方单位牵连造成，同时，该项处

罚涉及金额较小，罚款金额为30,852.59元，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但不排除公司在未来经营中存在再次发生类似事件的可能性。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报告期存在一般违法行为的风险。

## （六）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为茶叶，茶叶的供应数量与质量直接决定了公司产品的品质，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茶叶的收购价格随行就市，存在一定的波动性，若出现自然灾害、市场需求扩大等情况导致茶叶供需不平衡，可能会造成公司原材料短缺，制约公司销售规模的扩张，还可能会拉高公司采购成本，降低公司毛利率，影响公司盈利能力。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主要产品原材料茶叶价格波动的风险。

## （七）品牌风险

经过多年的精耕细作，公司已在茶叶行业树立了一定的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茶人岭”这一品牌对公司保持市场份额，开拓下游市场至关重要。随着人们收入水平的提高，消费者对品牌的心理需求将逐步提升，未来的市场竞争也主要体现为品牌的竞争。公司产品主要在第三方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若其他企业进行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等侵害本公司的行为，将会损害公司形象，降低消费者对公司品牌的信心，影响公司竞争力。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品牌被其他企业假冒的风险。

## （八）食品质量安全控制风险

近年来消费者及政府对食品安全重视程度不断加强，有关部门相继出台《农产品质量安全法》、《食品安全法》、《食品生产加工企业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实施细则（试行）》等一系列法律法规，加大食品安全领域的监管力度，规范食品生产企业的经营行为。

公司长期以来一直高度重视产品质量控制，建立了以公司品检组为中心的质量控制体系，在原材料采购、产品验收入库等各业务环节均按照国家标准进行严格的质量把控。但若公司质量监控不严，对采购供应商未进行严格筛选，导致发生食品

安全事件，将对本公司的产品销售与品牌造成不利影响。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公司食品质量安全控制不当的风险。

### （九）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支红直接持有公司 79.8750%的股份，同时持有茶人岭股东茗润源 90.3362%的份额，处于绝对控股地位。公司自成立之日起，在支红的领导下，公司规模不断扩张，业务得到了良好的发展，但不排除实际控制人有可能利用其对本公司的控股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本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因此，提醒投资者关注，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以下无正文）

## 第五节 有关声明

###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页无正文，为《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的签字、盖章页）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支红



宋洪英



周挺



潘鹏



林超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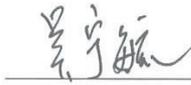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蔡学键



陆成明



吴宁毓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支红



林超群

厦门茶人岭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王连志

项目负责人： 涂志兵

涂志兵

项目小组成员： 涂志兵 赵静潜 戴美琪

涂志兵

赵静潜

戴美琪

张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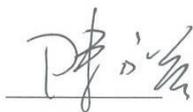
张堃



### 三、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陈永宏

签字注册会计师：



屈先富



黄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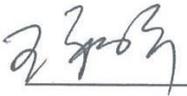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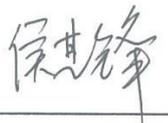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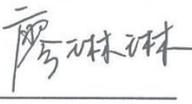
2016年1月21日

#### 四、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公开转让说明书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王和平

经办律师：  
侯其锋

  
廖琳琳

  
乔瑞

北京市康达（深圳）律师事务所



2016年1月2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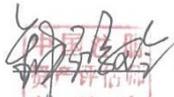
###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陈炳华 

经办资产评估师：

  
  
钟鸿玲

  
  
林勇国

厦门大成方华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

2016年1月21日



##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